

---

# 视频课程系列 系统神学

---

## 七单元系列课程

ROBERT D. McCURLEY M.Div. /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The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传承改教精神 交托普世教会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Entrusting our Reformed Inheritance to the Church Worldwide*

© 2019 by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for profit, except in brief quotations for the purposes of review, comment, or scholarship,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John Knox Institute, P.O. Box 19398, Kalamazoo, MI 49019-19398, USA

Unless otherwise indicated all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the Authorized King James

Version. Visit our website: [www.johnknoxinstitute.org](http://www.johnknoxinstitute.org)

Rev. Robert McCurley is the minister of the Gospel at Greenvill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Greenville, SC, a congregation of the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Continuing). [www.freechurchcontinuing.org](http://www.freechurchcontinuing.org)

系列

---

# 系统神学

## 第二单元逐字稿

### 课程目录:

- 1.上帝论：导论
- 2.上帝论：对上帝认识的本质，有限和方式
- 3.上帝论：上帝的名字
- 4.上帝论：上帝的存有
- 5.上帝论：上帝的属性（1）
- 6.上帝论：上帝的属性（2）
- 7.上帝论：上帝的属性（3）
- 8.上帝论：三位一体
- 9.上帝论：上帝的预旨
- 10.上帝论：预定论
- 11.上帝论：创造
- 12.上帝论：护理

# 第 1 课

---

## 上帝论：导论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有句话说得很对：当你思想上帝时，你是在思想对你而言最重要的事。这话没错，我们不该为此感到惊讶。上帝是首先、至高、至大和至荣的。人是上帝所造的，也是为祂而造的，人存在的目的就是认识和荣耀上帝，并以祂为乐。当人颠倒这一次序，以为上帝是为了人而存在，而不是相反的情况时，我们就陷入了偶像崇拜，并使世界罪恶满盈。现今教会如此软弱的最重要原因之一就是这位永生真上帝的无知。对上帝的肤浅或扭曲的看法不仅使祂蒙羞，也使信徒软弱，导致崇拜腐化，损害了个人的圣洁，削减了人们献身去寻求增进基督国度和荣耀的热情。没有任何事比得见并认识上帝更重要。主赐给了我们圣经，使我们可以在基督里对上帝有真实和得救性的认识。

本七单元系列课程会使我们对系统神学有一个初级的学习。在第一单元的一开始，我们对这七个单元的范围和目的作了概述。头两个单元，前者有关第一原理，我们在其中用十课的内容学习了圣经论。而这第二单元有关上帝论的教义，将为我们系统神学接下来学习的一切内容提供基本原则或原理。其他一切教义都以之为根基，也从其而出。显然，从逻辑上来说，上帝论先于圣经论，因为存在先于认识。上帝是存在的本源，是一切知识的根基。但我们首先处理圣经论，因为我们是靠着基督和圣灵，从上帝在圣经的自我启示中认识系统神学的上帝论。正是为此缘故，《威斯敏斯特信条》的第一章也以论圣经开始，紧随其后的是论上帝与三位一体。

本单元的目的在于探究圣经关于上帝自己的教导，也就是说，是探究上帝有关祂自己向我们启示了什么。因此，倘若你希望对“主是谁”有更深入的理解，这些课程正是为此而帮助你。第二单元有关上帝论的课程像前面的课程一样也是入门级的，无法穷尽所有内容。它们旨在为你立一个根基，好让你之后可以在其上继续深入学习。但这也不是说这些课程是容易的。当我们思想荣耀的上帝之时，我们面对的都是深奥和艰难的课题。这需要我们有敬畏、谦卑和殷勤的态度，并多多祷告，祈求主打开我们的眼睛，使我们可以藉着信心瞥见祂的荣耀。

回想一下第一单元的所学的，神学是指对上帝的认识。因此，广义上来讲，神学研究的是有关上帝的知识，以及祂启示给我们去相信和遵行的一切内容。我们晓得，神学是藉着基督向上帝而活的教义，这同时强调了我们的思想和生活。不过，我们也可以用更狭窄的方式使用“神学”一词，这样，它就专指上帝论，显然，这就是本单元所限定的范围。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系统神学中的这一专门的主题才被

称为“上帝论”，有时也被称为“神学主体”。这是对上帝自身的研究，举个例子，与之相对的是人论、基督论、救恩论、教会论或其它的系统神学分支。

我们首先来思考一段经文，以此开启我们对上帝论的考量。本入门级的课程要先从思想圣经开始。回想一下《出埃及记》第 33 章，我们读到上帝移去了祂的会幕，而会幕在旧约中是祂同在的记号。祂把自己的会幕移到了以色列营外，并拒绝同以色列人一起上去。因此，摩西出到营外，进入会幕，并站在会幕的门前与上帝说话。然后，我们读到了他们之间的对话。摩西在向上帝恳求并为祂的百姓代求的时候，我们在《出埃及记》第 33 章第 13 节读到了这样的话。摩西说：“我如今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认识你，好在你眼前蒙恩。求你想到这民是你的民。”几节之后，在第 18 节，摩西在同一个祷告中继续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

让我从这些经文中提几件值得你注意的事。第一，摩西渴想上帝的临在并渴望得见祂的荣耀超过一切。他晓得，若没有上帝同在，就不可能进入应许之地。从埃及的捆绑中所得的自由，或者继承流奶与蜜之地这一产业，这些好处完全无法与上帝住在祂的百姓中间相提并论。

第二，请注意，他认为认识上帝及其道路的能力是恩典，是我们不配得也无法赚得的宝贵的礼物。他想要明白上帝的道，但看见上帝的道却是让人进入更高更好的境地的方法。你注意到了吗？他说：“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认识你。”他最渴望的就是认识上帝自己。

第三，他发自内心地呼求道：“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对摩西而言，得见上帝的荣耀可能是他最崇高的目的和最大的特权。奇妙的是，上帝应允了他这一请求。但上帝也告诉他说，他必须被上帝藏在磐石穴中，上帝会用自己的手遮掩他，然后从他面前经过，并让他能从上帝的背得见祂荣耀的彰显，经文是这么说的。现在，让我们来想一想这里给我们呈现的画面，因为这里跟很多地方都有联系。当天堂的景象向我们启示出来的时候，我们发现簇拥在上帝宝座前的天使们都在敬拜主。但如果你仔细地看，认真地读，你会注意到，他们的脸、手和脚都是被遮掩的。他们都是全然无辜的受造物，没有一丝一毫的罪，他们欢欢喜喜地仰望上帝，赞美祂，并与祂亲近，但他们在直视上帝荣耀的时候却是被遮掩、被保护的。我们再回到旧约中摩西的这件事上来，摩西进入了会幕，与耶和华见面，云柱降临，上帝向摩西显明自己的荣耀，当祂从其中出来的时候，百姓们都很害怕。为什么呢？因为摩西的脸发光，他的脸因为与上帝的交通而发光。那么，百姓是怎么说的呢？他们说：“摩西，我们不能看你的脸。请把你的脸用幔子遮上。”这话与刚刚提到的天堂中天使的景象非常相似。因此，在《出埃及记》第 33 章，上帝将摩西放在了磐石穴中，并遮掩了他。为什么呢？主的意思是说：没人能直接看见上帝的荣耀还存活。尽管如此，他还是得以瞥见上帝荣耀的彰显。这一切都是在回应摩西的呼求“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

但在下一章，就是《出埃及记》第 34 章，我们在第 5-7 节得知了故事剩余的内容。第 5-7 节说：“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宣告耶和华的

名。”这就是上帝的启示，“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耶和华，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上帝，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最后，请注意摩西的回应。因为就紧跟在这之后，在第8节，我们读到：“摩西急忙”，他动作迅速，“摩西急忙伏地下拜。”因此，当我们看见上帝更多的荣耀并对祂救赎性认识的长进时的第一和最佳的回应是什么呢？从这节经文中我们了解到，是屈膝敬拜上帝。对我们而言必须一直如此。

第二大点，从教义性的角度考量这一主题，我们要分成以下几点。第一，我们看到认识上帝是最优先的。在第一课里，我们要对即将学习的主题展开介绍。这是最优先的，是我们在摩西身上看到的最优先和最首要的渴望。“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我们可以在整本圣经里敬虔圣徒的经历中追寻到这句话。请听《耶利米书》第9章第23-24节的话说：“耶和华如此说：‘智慧人不要因他的智慧夸口，勇士不要因他的勇力夸口，财主不要因他的财物夸口。夸口的却因他有聪明，认识我是耶和华，又知道我喜悦在世上施行慈爱、公平，和公义，以此夸口。这是耶和华说的。’”我们当夸口什么呢？我们当夸口认识上帝。保罗在他给哥林多教会的第一封和第二封书信中都注意到了这点。先是在《哥林多前书》第1章第31节，然后是《哥林多后书》第10章第17节，我们读到“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我们在《诗篇》中也发现同样的真理。一个恰当的例子是在《诗篇》第27篇第4节，这是大卫，那位合上帝心意的人所写的诗。他说道：“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华，我仍要寻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华的殿中...”为何要如此呢？因为要“瞻仰他的荣美，在他的殿里求问”。大卫在说：“我渴求一件事超乎万事，就是瞻仰主的荣美。”这一主题贯穿在整个《诗篇》当中。请看《诗篇》第42、63和84篇，还有多的数不过来的其它诗篇。我们在《诗篇》中歌唱我们渴望认识上帝。想想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7章第3节的话，他说：“认识你独一的真上帝，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耶稣将永生总结为认识上帝。想想保罗与他在《腓立比书》第3章第8和10节所表达的愿望，他说：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耶稣基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保罗在说，这就是我想要的。与认识基督相比，其它一切就像丢在船上的货物。他继续在第10节说道：“使我认识基督，晓得祂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我们在保罗身上所发现的，正是我们在耶稣和诗人的描述中所发现的，也是我们在耶利米和摩西等人的身上所看见的。还有一个来自福音书中的例子。《约翰福音》第20章第20节中的门徒，这发生在我们的主复活之后，那里说：“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没有任何事能比在基督里认识上帝并得见祂的荣耀更加重要。这是我们最优先的事情。

《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专门论述了有关上帝是谁以及我们当如何认识三位一体的教义，我鼓励你们去读一读。我们将在接下来的课程里参考这些内容。但我

们也在《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中看到它的缩减版，该问答是为孩子们学习教义而设计的。比如，我们看见第4问说：“上帝是怎样的上帝？上帝是个灵，祂的存在、智慧、权能、圣洁、公义、良善和信实，都是无限、永恒、不变的。”“上帝是独一的吗？上帝是独一无二，又真又活的。”这是第5问。第6问说：“上帝有几个位格？上帝有三个位格：圣父、圣子、圣灵；这三个位格是同一上帝，同质、同权、同荣。”你可以发现，《问答》把认识上帝这奇妙的第一优先权放在孩子和上帝百姓的心灵与思想中。

但我们还可再深入一步。虽然我们已经确立了优先性，但你还可以放在世界历史的背景下思考这件事，一直回溯到伊甸园，回溯到当时荣耀的状态。回到伊甸园。人被上帝按着祂的形像所造，为的是与上帝相交。我们得知，他被安置在伊甸园里，这园子是上帝要在其中向祂的百姓彰显自己临在的场所。因此，人拥有他的目的，他真正的目的，也是他最大的特权，这都包含在他与上帝的亲近和对祂的认识当中。接着，我们在《创世记》第3章看到人的堕落，罪使人深陷到这绝望的处境当中。这造成了对上帝的真知识的遗失和扭曲，使得人与上帝隔绝，因此，我们在《创世记》第3章第8节读到：“天起了凉风，耶和华上帝在园中行走。那人和他妻子听见上帝的声音，就藏在园里的树林中，躲避耶和华上帝的面。”这就是亚当，他惧怕他先前所爱的声音，那个向他启示有关上帝荣耀的知识和旨意的声音！现在，他非但没有被吸引就近主，反而逃离祂，愚蠢地想要躲避主的面。天然人就身处于这样的苦境当中。我们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14节读到：“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还有在下一章，第3章第18节说：“人不可自欺，你们中间若有人在这世界自以为有智慧，倒不如变作愚拙，好成为有智慧的。”因此，你看见上帝在伊甸园里将人设计成对上帝有属灵真知识且能与祂相交的受造物，但这一切都因着堕落被毁坏了。之后我们来到了福音，而福音最终引至荣耀。福音是在基督里关乎上帝的救赎性知识，上帝来并告诉罪人祂是谁，祂所成就的事，罪人恢复与上帝相交的方式，基督如何带来了与上帝之间的和好，还有对于在主耶稣基督里的真福音信徒来说，属灵知识、公义和圣洁是如何恢复和更新的。福音提供了对上帝的救赎性知识的恢复。显然，这一切都可以回溯到人荣耀的状态中。什么是天堂呢？什么是天堂的灵魂或者说核心呢？就是在耶稣基督的脸面上得见上帝的荣耀。你翻到圣经的末尾。我们刚刚看了《创世记》第2和3章，现在请翻到《启示录》第21和22章，圣经的最后两章。在《启示录》第21章第3节，圣经说：“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上帝的帐幕在人间。祂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祂的子民。上帝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上帝。’”在这里，上帝再一次与自己的百姓同住。第7节说：“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上帝，他要作我的儿子。”对于那些相信并得胜的上帝的百姓，最大的赏赐是上帝自己，是对上帝的认识。第23节你看见说：“那城内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上帝的荣耀光照，又有羔羊为城的灯。”接着，第22章第4节说：“也要见祂的面。祂的名字必写在他们的额上。”因此，你可以发现，对于合乎圣经的基督教而言，对于一个合乎

圣经的基督徒的思想和生活而言，学习上帝论和其下的所有教义是不容置疑的根基。这些学习以教义的方式根植在我们的心灵和思想中是非常重要的。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考量这一主题。我们简要地思考一下。人们对于学习上帝论会有哪些异议呢？我们常常听到的第一个异议是，这太抽象、太专业、太艰深、太复杂了。人们的意思是，他们想学些简单的内容，那些一看就明白的东西，那些不需要付上努力的东西，那些他们不需要绞尽脑汁也不需要深入学习就能明白和获得的东西。这是什么意思呢？持此种异议的人是什么意思呢？他们其实只想要一位假神。他们想要的是假神，而非关乎真上帝的知识。因为人是有限的，他的能力是受限的，也是有罪的。而有限又有罪的人无法领会无穷、无量、无限之上帝的荣耀。这是不可能的。人不可能用自己的思想来环绕有关上帝无限存在的一切奥秘。我记得我的一个儿子曾经找到我，那时他的年纪还很小，他找我问有关时间和永恒的问题。他在讲道中听见了那将要来的永恒、天堂和地狱，然后他开始问与之相关的问题。他开始发现并明白永恒永远不会终结。如果用我们常见的量度思考的话，你以一百万亿年的时间进入永恒，你刚到终点就到了起点，因为永恒会不断地、不断地持续下去，直到永远。因此，他问我一些问题，我们一起讨论，然后他离开了。不久后，他又回来了，并对我说：“爸爸，当我思想上帝的永恒之时，还有当我思想永生之时，我就会头大。”我心想：“这很好，儿子。思想有关上帝本身的那浩瀚、恢宏和荣耀之事理当使我们头大。”我们将在这门课当中认识到，上帝是不可透知的。虽然我们认识祂，虽然我们晓得信徒真认识祂，但我们却不能透知祂，我们永远无法像上帝认识自己那样认识祂。我们晓得自己的位置和我们的有限，并且我们乐意付上殷勤的努力去深入思想那些对我们而言绝非轻易之事。

第二个异议与第一个类似，有些人会说：“实用的才是重要的，这才是唯一重要的。告诉我怎么活，而非信什么。”这是同样糟糕的，从某些方面来说，也许比第一个异议更加糟糕。“告诉我怎么活，而非信什么”？如果你已经学习了前面的课程，你就知道，你信什么决定你怎样活。我们对宗教的观念并非宗教要服务于我的利益，回答我的实际问题，并改善我的实际生活。信徒在基督里获得了对上帝的救赎性知识，而这一切当中最崇高的目的就是得见并认识上帝自己。这本身是目的，是奖赏，也是祝福。因此，这是首先的，也是最重要的。但若没有关乎上帝的知识，你的实际生活也的确会是一团糟，因为基督徒生活的破碎、罪恶、悖逆和混乱在某种程度上都可以归因于缺乏关乎上帝本身的知识。认识祂会使我们晓得当如何活。

第三个异议是，我们只需要关乎救恩本身的知识。“是的，告诉我罪，告诉我基督，告诉我上帝为成就救恩所做的事，告诉我罪人如何得救，这些对我足矣。”这种说法也有问题。因为如果这就是一个人的思维方式的话，那么，他就还不明白救恩是什么，也不明白救恩意味着什么。救恩不单单是罪得赦免和永生。救恩是与上帝建立救赎性的关系。有哪一位丈夫会说：“我不想认识我的妻子，我不了解她，我也不想理解她。”你会对这种人说：“你不爱你的妻子。”你还会说：“一



个丈夫存在这样的行为和想法是可怕和不敬虔的。”对于一个已经将自己嫁给属天的丈夫主耶稣基督，并得以爱祂的信徒而言，岂不更是如此吗？爱要求的是渴望认识被爱之人，得以看见祂，思想祂，并倾听祂在自己的圣言中告诉我们的关乎祂的一切事。这才是救恩，当然，这至终也是荣耀。在天堂里，荣耀就是不断更深地在对上帝的认识和对上帝的荣耀的认识上长进。我们只需要认识救恩本身这种说法等于是说你不认识救恩。因此，这也是一个不当的异议。

最后一大点，我们要从实践性的视角考量这一主题。即使从我们目前正在思考的这绪论性的一课里，我们也可以总结出一些实践性意义。第一，系统神学的学习需要全心向上帝而活的谦卑行动，这必然会使人敬拜祂并服侍于祂的荣耀。因此，从上帝论而来的首要的实践性应用就是敬拜。这是我们在摩西身上所看见的，也是我们在天使那里所看见的。天使的首要特权和全部关注就是敬拜上帝。蒙赎并得以信靠主耶稣基督的罪人也被赐予了天使的特权，就是赞美、崇敬并敬拜上帝。我前面已经说了，这会是信徒在天堂的全部关注。我们可以与《出埃及记》第 15 章第 11 节一同说：“耶和華啊，众神之中，谁能像你？谁能像你——至圣至荣，可颂可畏，施行奇事？”第一个实践性应用就是敬拜。

第二，关乎上帝的知识使我们在敬虔上长进。想想《哥林多后书》第 3 章第 18 节的话，那里说：“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你看保罗在这里的重点。我们在镜子里，就是在上帝的圣言里看见上帝的荣耀，我们便被圣灵改变成了祂的形状。也就是说，我们成为我们所敬拜之物的样式。《诗篇》第 115 篇谈论了这一点。拜偶像的人变成他们所敬拜之偶像的样子。上帝的百姓变成他们所敬拜之永活真上帝的样式。因此，我们读经、唱诗、听道和领受主餐，所有这些管道都是我们得见上帝荣耀的方式，圣灵也藉着它们使祂的百姓成圣。

第三，在经受试炼的时候，主会在上帝论的教义中提供极大的安慰和坚固。以赛亚生活在十分艰难的年代，教会饱受患难，国家四面楚歌。你翻到《以赛亚书》第 40 章，主在那里为自己的百姓提供了答案。在第 40 章里，他描述上帝的百姓会以多种方式寻得盼望，第 9 节那里说：“报好信息给锡安的啊，你要登高山；报好信息给耶路撒冷的啊，你要极力扬声。扬声不要惧怕，对犹大的城邑说：‘看哪，你们的上帝！’”面对迫在眉睫的试炼和艰险的困难，以色列需要的是什么呢？主告诉以赛亚说：“告诉他们看你们的上帝。”再想想这件事在以赛亚身上是怎么发生的。当你看见你的上帝时，会发生什么呢？祂是高坐在大地之上的君王，圣经说祂看万民好像“天平上的微尘”，被祂看为“不及虚无”，地上的居民好像“蝗虫”。当我们得见上帝的荣耀和祂的威荣之时，突然间，那些高大的群山和试炼，就是那些大国并他们一切的威胁，以及那些强民并他们一切的勇力，全部都削减到他们恰当的大小。他们小到不能再小，无足轻重。来到《以赛亚书》第 40 章的末尾，你们自己下去读一读。在那里，上帝赐下了极大的鼓励，让祂的百姓在患难之中可以得坚固。

第四，上帝论的教义是我们至高喜乐的泉源。这来自于《诗篇》第 16 篇第 8

节，那里说：“我将耶和華常摆在我面前，因他在我右边，我便不至摇动。”再听听第 11 节的话：“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上帝论的教义实际上为上帝的百姓提供了今生最为甜蜜、愉悦和美妙的快乐，而这一切又是信徒在天堂与上帝同在时所享之福乐的预尝。上帝论的教义实用吗？我们已经看见了，它极其实用。

那么，在这绪论性的一课当中，我们已经根据圣经确立了上帝论的教义在合乎圣经的基督教中的重要性，以及对信徒个人的思想、实践和经历的重要性。在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其余课程当中，我们会更加详细地探讨上帝是谁，以及上帝向我们的自我启示是什么。当我们这么学习的时候，我们必须像摩西那样谦卑自己，并与他一同恳求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

## 第2课

---

### 上帝论：对上帝认识的本质，有限和方式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上帝设计的人有双手和双脚。我们用脚行走、奔跑、跳跃并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个地方。我们用手去触摸、抓握和搬运物品。我们在超市里选购食物，我们把它放到家里的架子上。或者我们把它放到锅里去烹饪，我们再用手把食物放到盘子里，然后再送到嘴里享用。所有这些都非常相似，但上帝设计猴子拥有一些人所没有的东西。它们有尾巴。更具体地说，猴子有一条所谓的“卷尾”，即，它们的尾巴能够抓握东西。爬树的时候，它们的尾巴可以抓住树枝，或者它们可以从树枝上荡过去。它们还可以用尾巴抓香蕉等等。它被称为卷尾，因为它可以抓住东西。在英语里，“理解（comprehend）”一词与卷尾的“卷（prehensile）”都起源于同一词根。但“理解（comprehend）”一词意思是用我们的心志抓住某物，用心灵抓住它，或认识并理解它。

当论及我们对上帝的认识时，圣经教导我们主是不可透知的（incomprehensible），意思是受造物不可能完全、全面、详尽地认识上帝。在我们对上帝是谁的认识中，我们将通过探索上帝的不可透知性的含义来开始我们对上帝论的学习。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我们的目的是探究上帝对于上帝自身的教导，也就是上帝向我们的自我启示是什么。在上一课当中，我们对这一单元作了介绍。在本课里，我们将探究我们对上帝的认识的本质、有限和方式。

像我们其它课程一样，我们首先要从考查圣经开始。具体来说，我们要简要地查考一段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认识上帝这一行动的本质的考量。让我们想想在《约伯记》第11章第7-9节所读到的话。那里说：“你考察就能测透上帝吗？你岂能尽情测透全能者吗？祂的智慧高于天，你还能做什么？深于阴间，你还能知道什么？其量比地长，比海宽。”请注意，第7节以两个考察和探究性的问题开始。这里其实是假定了答案的修辞性提问，这答案就是：“不！我们无法完全测透关乎上帝的诸般深奥之事，我们不可能完全认识全能者。”之后的第8和第9节说的非常清楚。关乎上帝的诸般奥秘太高、太深、太广，以至我们的心无法透知关乎上帝的一切。先知以赛亚在《以赛亚书》第40章第28节重申了这一点，他说：“你岂不曾知道吗？你岂不曾听见吗？永在的上帝耶和华，创造地极的主，并不疲乏，也不困倦；祂的智慧无法测度。”首先，以赛亚诉诸的事实是，上帝的百姓的确知道关乎上帝的事情。他们晓得上帝所启示的，祂是永在的上帝，是万有的创造主，祂的大能是无限的。但以赛亚还说道：“祂的智慧无法测度。”请注意，这跟我们在

《约伯记》看到的话是相近的语言。信徒对主有足够的认识，从而使他们知道，无人能测透上帝智慧的全部维度。因此，《约伯记》第 11 章第 7-9 节是圣经中表达上帝不可透知性的众多篇章中的一段。“不可透知性 (incomprehensibility)” 一词是个英文长词，但它只是意指这样一个事实，虽然信徒的确真实地认识上帝，但他们却无法完全、全面、详尽地认识上帝。

第二大点，让我们思考一些与我们对上帝的认识相关的教义细节。我们将会提到下面几件事。第一，我们以上帝是无限的作为我们的开始，也就是说，上帝不是有限的。祂不受限。因此，无限意味着上帝没有界限、不受限制、没有量度、没有程度。凡受造的一切，所有的受造物都必然是有限的。因此，你是有限的，树木是有限的，天上的星星是有限的，甚至天使也是有限的。它们全都是有限的，受制于时间，在某些环境下受制于空间，受制于其他种种方面。上帝是无限的，祂没有界限，祂的存在也不受限这一事实，意味着上帝在祂一切的所是上，在祂一切的属性上都是无限的。因此，祂拥有无限的能力，因此我们称祂是全能的。祂是全能和全权的。祂的智慧也是如此。祂是全智的，祂的智慧和知识都没有限量，祂知晓万事。祂的圣洁是无限的，祂的良善也是无限的等等。既然上帝是无限的，而我们是有限的，是极其受限的，有限又受限的我们是不可能完全认识无限的上帝的，祂不受限制，也没有界限。这就好比将全世界所有的大洋并它们所有的大渊一同装进一个小贝壳里一样是不可能的。你不可能将胳膊伸向天空徒手摘星星，同样地，你的思想也无法测透上帝深不见底的存在。人无法知道所有关于上帝的知识。在今世如此，在来世亦如此。甚至到了永恒当中，任何一个受造物，不拘是天使还是得赎的信徒，都不能完全看见或领悟关乎上帝的存在的一切深奥、奇妙和荣耀之事，这意味着在天堂无尽的永恒里，信徒要不断地越发深入地了解上帝的荣耀。

第二，我们来思考创造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受造物无法像上帝认识自己那样认识上帝，他也无法看见神性的本质。想想我们在《提摩太前书》第 6 章第 15-16 节读到的话。那里在谈论上帝是谁，经文说：“那可称颂、独有权能的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就是那独一不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是人未曾看见、也是不能看见的，要将祂显明出来。但愿尊贵和永远的权能都归给祂。阿们！”上帝在其自身以内蕴的方式拥有完全的荣耀。祂拥有这荣耀，是属于自己，出于自己，也是为了自己，并不像其他所有的受造物最多只拥有部分衍生的荣耀。

第三，上帝的不可透知性是祂荣耀的一部分。想想圣经是如何描述上帝的属性的。《以弗所书》第 3 章第 19 节告诉我们，祂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因此，祂的爱比我们所能想到的任何事物都要大得多。我们在《诗篇》第 90 篇第 11 节还读到：“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甚至祂的平安都是“出人意外”的，这是《腓立比书》第 4 章第 7 节告诉我们的。上帝显然是无法测透的。我们虽然真认识祂，但我们却无法完全认识祂。如果你测度到了极处，你也还远远没有到达至极之处。

第四，因为上帝是不可测透的，因此，祂也是无可比拟的。因此，祂不像任何事物，不像在祂之外的每一件事物。我们在《出埃及记》第 15 章第 11 节读到：

“耶和华啊，众神之中，谁能像你？谁能像你至圣至荣，可颂可畏，施行奇事？”上帝赐给我们在敬拜中颂唱的《诗篇》到处都是这个主题。比如，《诗篇》第 89 篇第 6 节说：“在天空谁能比耶和华呢？上帝的众子中，谁能像耶和华呢？”对上帝的认识会带来深深的惊奇和崇敬。祂是无可比拟的。真的没有任何事物像主一样。这世界上所有假神无论如何都无法与祂相比。《诗篇》第 86 篇第 8 节说：“主啊，诸神之中没有可比你的；你的作为也无可比。”这显然突出的是所有偶像崇拜的邪恶，就是在永生的真上帝之上敬拜他物。因此，祂的不可透知性与祂的无可比拟是相关的。祂的荣耀便在此彰显出来。

第五，上帝的确屈尊向人类启示自己。祂启示自己的方式包括创造、护理，但尤其藉着祂的圣言，就是圣经。因此，在创造中，我们在《诗篇》第 19 篇读到“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罗马书》第 1 章采用了这一点，它说藉着创造次序我们得以看见祂的大能，祂的存在，也在一定程度上看到祂的良善等等。因此，我们在创造中能看见一些事情。我们在祂的护理中也看见同样的事情，祂的大能，祂在时间中揭示并支持要发生的一切。但我们特别在圣经当中更清晰、更全备、更美妙地了解祂。祂赐给了我们关乎祂自己的知识。当然，人是按上帝形像所造的，正如《罗马书》第 2 章告诉我们，我们拥有一种与生俱来的和无法回避的对上帝的知识，也就是说，对上帝神圣存在的感知根植在我们的意识当中。这与我们在自身之外所看到的相呼应，因此，主在《罗马书》说人人都“无可推诿”。他们全都知道存在一位创造他们的上帝，而他们要向祂交账。但这种知识若没有圣灵的大能和工作就不是救赎性的。我们在《哥林多前书》第 2 章第 13-16 节看到说：“属血气的人看不透属灵的事。”这一点在关系到圣经的首要地位时尤其重要。因为上帝是在圣经当中向我们显明祂是一位施行拯救，为自己的百姓确保救赎的上帝这一事实的。这在创造和护理当中是看不见的。因此，在圣经从《创世记》到《启示录》逐渐被揭开的过程中，上帝正以各种各样不同的方式向自己的百姓彰显祂是谁。我们已经在第一课注意到这点何等重要，它对摩西很重要，对大卫很重要，对耶利米很重要，对主自己很重要，对保罗也很重要等等。

在你读经的过程当中，你会注意到一些事情。我们在这里要强调一件事，以后我们还会再回过头来讲，就是上帝会使用降低到我们作为受造物的水平的语言。举个例子，圣经会说到上帝的眼睛，或上帝的耳朵（上帝听见了什么），上帝的膀臂（祂的能力），上帝出现和上帝离去等等。显然，我们晓得上帝没有像人一样的身体。我们将这种语言称之为俯就。祂俯就我们的受造性。也就是说，祂用我们能听懂的方式跟我们讲话。这种使用人体的符号和图像的语言我们称之为拟人化的语言。因此，它是人体的语言。这并非告诉我们上帝真的像我们一样脸上长着眼睛，或头的两侧长着耳朵，相反，主使用这种语言是以我们能明白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解释祂是谁。约翰·加尔文称这是上帝以咿呀学语的方式跟我们讲话。这里的意思是，你可以想象一幅画面，一位家长抱着一个小孩子。他对小婴儿说话的时候会使用简短的词，使用声音，使用婴儿能明白的方式，因为婴儿的词汇量是有限的。所以，上帝来到我们面前，用咿呀学语的方式说话。当祂说祂要显露祂右手的大能

时，这并不是告诉我们上帝真有一个胳膊，而是用图画告诉我们上帝是大能的。实际上，祂是全能的，我们会在后面的课程中看到。当圣经说祂的眼目来来回回遍察全地时，这是说上帝是无所不在的，祂洞悉一切，祂深知我们心内和心外的万事。因此，圣经使用这种语言是为了让我们在上帝的光荣和属性中认识祂是谁。

简而言之，我们在这一教义里学习了我们认识上帝这一行动的本质和有限。虽然我们可以照着祂的自我启示真认识祂，但我们永远无法透知上帝。甚至天堂中的天使都不能，因为他们像我们一样也是受造物，而上帝则是无限、不可透知和无可比拟的创造主。

第三大点，我们要做护教性的思考。我们会简要讨论几个极端的观点，人们会无心地、错误地，有时甚至邪恶地陷进去。一方面，有些人会倾向说我们无法认识上帝。我们在这里看到的错谬是，他们是在试图截断受造物 and 创造主之间的相识。这种观点是在藐视圣经的全部教导。想想看。圣经是从上帝而来的启示。它向我们揭示上帝是谁。不论是在创造次序当中（我们在其中得见祂的光荣），还是在祂的圣言当中（我们在其中更准确地看见祂的光荣），它们全部的目的都是要向受造物传达一些事情。因此，完全无法认识上帝的这一异议把这一切都推翻了。上帝创造人，为的是人能认识祂，并与祂团契。在伊甸园里曾经就是这样。亚当在天起凉风的时候与主同行，与祂相交。在堕落和罪进入世界之后，主提供了一条救恩之路，为的是除去罪所带来的敌意，并恢复上帝藉着主耶稣基督的位格所提供的相交和团契。因此，这个异议会破坏创造和圣经的全部目的，也会破坏救恩真正的核心。

另一方面，还有些人认为我们可以完全认识上帝，我们可以像上帝认识自己那样认识祂。这也是一个错谬。它没有抓住我们先前所说的创造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像上帝认识自己那样认识祂，那你就必须是上帝，你必须是无限的，你必须拥有没有限量的知识。按定义来说，这是不可能的。因此，说我们可以完全认识上帝，这其实是在将人神化，试图将人高举到上帝自己的水平，这是偶像崇拜。圣经定此种行为是有罪的。人任何一种高举自己到上帝水平的努力都会使人像撒但一样。这不就是撒但所做的吗？祂在追求比属于祂的东西更高的东西，而这是极其邪恶的。因此，这是相信圣经的人们，即基督徒当弃绝和批判的邪恶观念。

第三种异议，有些人说：“没错，我们可以认识上帝，但这并没有那么重要。有太多事情都很重要，比如我们该如何生活，我们当做什么，我们该如何思考以及日常生活的实用之道凡此种种。但思考上帝是谁，尽心寻求关乎上帝的知识，这不是一件那么要紧的事。”这与主耶稣基督的话是相矛盾的。想想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7章第3节所说的话，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上帝，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耶稣在做什么？祂其实是把认识上帝放在万事的最显赫、最核心和最居中的位置上。祂在认识上帝的语境下定义永生。实际上，上帝所提供使我们达成认识并享受上帝之所是的手段正是福音。在今生是如此，信徒如今享有永生，并得以对上帝有救赎性的认识，他就能看见祂、仰望祂、敬拜祂并以祂为乐。当然，这正是天堂的精髓与核心。天堂的喜乐在于得见上帝，并得以在主耶稣基督的位格上仰望祂的光荣。这很重要吗？是的，这对我们而言是最重要的

事，因此我们才花整整一课来学习。

第四大点，我们现在可以从我们对上帝认识的本质和有限这一相关的教义对我们自身作出一些实践性的应用。我们会强调几件事情。第一，学习有关上帝的知识必须带来谦卑。一个学习上帝的教义的傲慢学生是一个活生生的矛盾。实际上，骄傲反应的是真知识的缺失，而非知识太多了。为何我会这么说呢？因为我们明白的越多，我们就会越发意识到我们对上帝一切所是的理解是何等稀少。你再看看《约伯记》第26章第14节，那里说：“看哪，这不过是上帝工作的些微；我们所听于祂的是何等细微的声音！祂大能的雷声谁能明透呢？”这里发生了什么？《约伯记》，这卷书包含了那么多关乎上帝的荣耀和光辉的内容。你虽然可以在它前面的段落中看见，但尤其是在这卷书后面的段落里更加可以看见，上帝在那里出现并对约伯讲话，祂透过一系列的提问和宣告来表明祂所是的一切。你发现，约伯身处在这一切之中的时候说：“听啊，我们只看见了祂道路的些微。我们听到的关乎祂的事是何等稀少。”也就是说，我们谦卑了，我们在上帝的荣耀面前被降卑了。因此，从实践性的角度说，学习关乎上帝的知识应当使我们谦卑。当然，这件事情很奇妙，因为上帝说祂要赐更多的恩典给谦卑的人。祂阻挡骄傲的，但却赐更多的恩典给谦卑之人。

第二，我们认识到，罪之邪恶是由我们所得罪的对象所决定的。那么，这是什么意思呢？我们在得罪一位无限的上帝，因此，我们罪的邪恶是由我们所得罪的那一位来定义的。如果祂是一位无限的上帝，那么，罪当受无限和永远的刑罚就是合理的。你想想地狱和火湖，那是施加给不信之人永无止息的刑罚。在无尽的永恒之中，它要一直地、一直地、一直地持续下去。你问道：“为何有限的罪行会招致无限的刑罚呢？”答案是，因为我们所得罪的对象。我们得罪的是一位无限的上帝。

第三，我们必须宝贵主和我们对祂一切的认识超过一切。大卫在《诗篇》里也表达了这一点。我们在《诗篇》第27篇第4节唱道：“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华，我仍要寻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华的殿中”，为什么呢？为要“瞻仰祂的荣美，在祂的殿里求问”。换句话说，你应该把认识主作为你的第一追求。有一件事我们要渴慕，有一件事我们要寻求，就是瞻仰主的荣美。这就是宝贵祂赐给我们的关乎上帝的知识。

第四，我们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时必须常常祷告，热切祷告。考虑到上帝的不可透知性，我们极其需要圣灵的帮助。在寻求荣耀三一上帝的过程中，我们需要圣灵光照我们的思想，也需要祂挑旺我们的情感，加增我们的委身，指导我们的行动。祷告表明的是对主的倚赖，因此，我们在学习上帝是谁的过程中，要以祷告和倚靠的心寻求圣灵工作的帮助和扶助。

最后，永远不要让对上帝的学习沦为一种智力活动。我们在本单元将要学习的这些教义的确会拓宽我们的思想。它们需要付上殷勤的心志上的努力。不要忘记，我们所思想的是上帝。但它们也会让我们的智性沉醉在其中。也就是说，这些教义可能会被邪恶地用来愉悦我们的理性，用来思想神奇惊人之事。但这样做就是把上帝当作玩具一样对待，违背了第三诫，它要求我们不可妄称上帝的名。我们的学习

必须总是带来敬畏、惊奇、喜乐和恭敬的崇拜。我们当在主真实的面光中思想主，而非在祂之外抽象地思考。我们并不是在此岸研究上帝是谁，而上帝本身却在彼岸。不，恰恰相反，我们是在上帝真实的面光中学习祂是谁。当我们在学习祂的圣言之时，祂也正在向信徒揭示关乎祂的知识，而我们应当意识到祂的临在，这会使我们谦恭地敬拜祂。

总之，我们在本课中探究了我们对上帝认识的本质、有限和手段。它回答的问题是我们如何知道我们所知道的？这些知识的界限在哪里？这又会如何影响我们对上帝是谁的学习？在下一课当中，我们要专门地来思考上帝自身。而在后续的几课里，我们要学习有关这位永活真上帝的存在和属性的圣经的启示。



# 第3课

---

## 上帝论：上帝的名字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名字的目的和重要性是什么呢？父母为他们的宝宝取一个特别的名字的原因可能有很多。他们可能喜欢那个名字的发音，可能他们的家庭成员或者朋友有同样的名字，还可能他们喜欢与这名字相关的昵称，或者其他的诸多原因。但在圣经中，名字比在当代社会中的意义更大。一开始在伊甸园的时候，上帝赐给亚当在一切受造物之上的权柄。我们在《创世记》第2章第19节读到：“耶和华上帝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样走兽和空中各样飞鸟都带到那人面前，看他叫什么。那人怎样叫各样的活物，那就是它的名字。”命名表现的是主权。我们还发现，名字描述了被命名之物的特点，并将它同其他事物区分开来。因此，亚当可能会说：“这是条鱼，而那边的是头奶牛。”当我们转移注意力去思想上帝给人命名的时候，这点就显得很重要了。在《创世记》第32章，我们看到上帝将“雅各”这个意为“骗子”的名字改成了“以色列”。圣经告诉我们，他与上帝较力得了胜。因此，这个名字的改变承载着意义。你可以把这件事同其他的例子作对比。上帝将“亚伯兰”这个名字改成“亚伯拉罕”，将“撒莱”改成“撒拉”等等。我们还能列举出很多例子。但当我们思想上帝自己的名字时，这点就显得尤为重要了。我们会发现，上帝的名字启示出祂的本质和性情。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即上帝是如何向我们自我启示的。在前一课当中，我们思考了我们对上帝的认识的本质、有限和方式。在本课里，我们要学习圣经中关于上帝名字的教导，从而让我们看见上帝是如何自我启示的。这会为我们在接下来的课程里进一步思考上帝的存有和属性做好铺垫。

首先，我们先来简要地看一段经文，以此开启我们对上帝自我启示的思考。我们在《出埃及记》第6章第2-3节读到：“上帝晓谕摩西说：‘我是耶和华。我从前向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显现为全能的上帝；至于我名耶和华，他们未曾知道。’”“耶和华”这一名字的启示标志着一个变化。在《出埃及记》第3章第14节，在燃烧的荆棘里上帝向摩西宣告说：“我是自有永有的（I AM THAT I AM）...‘那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请想一想《出埃及记》第3章第1-22节的背景。我们在1-4节看见了上帝的临在，在5-6节看见了上帝的圣约，在7-9节看见了祂的怜悯，在10-12节看见了祂赐给摩西的使命，在13-15节看见了上帝的信实，在16-22节看见了祂的目的。“耶和华”这一名字表明的是上帝的自存和不变，祂不能改变。我们从动词“to be（存在）”可以发现这一点。上帝说：“那自有的打发我”，“我是自有永有的”。因此，“耶和华”这一名字启示的是

上帝的自存。它也启示了耶和华是守约的上帝。祂确认祂是至高无上的，祂总是遵守祂圣约的应许。这是对上帝荣耀的更进一步地揭示，祂是那位与摩西立约，也与以色列人立约的上帝。“耶和华”这个名字在旧约剩余部分占据了主宰地位的名字。

当你翻到新约的时候，我们发现耶稣等同于耶和华。得出这一结论的方法之一是，考察新约圣经是如何引用和使用旧约圣经的。关于这点例子有很多。在《以赛亚书》第6章，以赛亚眼前出现了主坐在天上的异象，祂的衣裳遮满了圣殿等等。天使们高喊：“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当你翻到新约的时候，这段经文在《约翰福音》第12章得到了引用，且被等同为耶稣。以赛亚在《以赛亚书》第6章看见的那一位正是基督。我们还可以在很多经文上这样做。《约珥书》第2章，《诗篇》第16篇，很多这些指代“耶和华”这一名字的段落在新约中被引用和应用到主耶稣基督身上。你再想想《约翰福音》第8章全部的内容，当它被应用在耶稣身上的时候，其实它一直都在围绕着“耶和华”这个名字。想想在这章末尾的第58节，那里说：“耶稣说”，这里是对法利赛人和文士说的，“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I AM）（译注：钦定本翻译的是：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在亚伯拉罕之先，我永在）。于是他们拿石头要打他。’”他们发现耶稣宣称并认同自己就是“我永在”的那位，也就是“耶和华”，他们错误地认为这是亵渎。他们没有看见主耶稣基督神圣的荣耀。当你来到圣经的末尾，在《启示录》第1章第4节，我们看到那里也提及了“耶和华”这一名字的意义。耶稣被称为“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在本章的第8节，我们看到它的含义得到了扩充，那里说：“主上帝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这些经文都在描述主耶稣基督。这是另外一个“耶和华”被应用到基督身上的例子。你还可以思考一下《启示录》第16章第5节。我们开始了解到，除非我们相信耶稣就是耶和华，否则我们必会死在自己的罪中。但相反，如果我们口里承认，心里相信耶稣是主，是耶和华，那我们就必得救。保罗在《罗马书》第10章第9节和第13节表达了这个观点。所以，当上帝说：“这是我的名”时，祂是在向自己的百姓启示祂是谁。

举个例子，我们在第三诫当中来看一下上帝名字的重要性。我们在《出埃及记》第20章第7节读到：“不可妄称耶和华你上帝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在第三诫里，上帝的名字总结了祂自我启示的所有方式。祂的名字指代祂的头衔，指代我们可能更具体想到的祂的众多的名字，祂的名字也指代祂的属性，祂的圣言，祂的敬拜和祂的工作等等。所有跟上帝自我启示相关的事物都被浓缩或概括在祂的名字里。我们应该以敬畏的态度来对待这一切，绝不能徒劳或轻忽地处理。这一点在新约主祷文的第一项祈求里得到了进一步的证实。《马太福音》第6章第9节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101问为我们提供了这样的答案，它说：“在第一个祈求中，我们求上帝帮助我们和别人，在凡为祂用以显明自身的一切事上荣耀祂。”

因此，我们看见上帝的名字为我们揭开了上帝是谁的启示。在本课当中，我们

要学习唯独上帝给自己命名，并将这名向我们宣告出来。以这样的方式，祂向受造物启示了祂是谁，这就是祂向我们的自我启示。上帝的名字表明上帝的本质。也就是说，上帝的名字启示出上帝的本质、性情和属性。十七世纪的英格兰清教徒约翰·欧文曾写道：“因此，无论上帝怎样表达自己的名字，祂就是那样的上帝，为的是我们可以满怀盼望地寻见祂。因为祂不会通过给自己一个错误或虚假的名字来欺骗我们。”到此，你可以看见上帝名字的重要性非常丰富地体现在圣经内，这是对上帝是谁的自我揭示或启示。

第二大点，让我们思考一下跟上帝的名字相关的教义细节，以及这些名字如何揭示了这位永生的真上帝。我们从思考“耶和华——我是自有永有的”这一名字为开始。该名字也被翻译为 **LORD**（即和合本的耶和华）。在我们的英文圣经里，它被翻译成了字母全部大写的 **LORD**。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上帝其他的一些名字。这些名字全都启示了父、子、圣灵，这位三一上帝的荣耀、本质和属性，适用于神性的全部。我们要努力在祂名字的意义与它们对祂荣耀的教导之间建立联系。除了“耶和华”这个名字外，我们还有这个希伯来名字“以利（El）”，这是单数形式，复数形式是“以罗欣

（Elohim）”，这个词通常被翻译为“上帝”。但这个词表达的是上帝满溢的威荣。你可以在《以西结书》第 28 章第 2 节、《何西阿书》第 11 章第 9 节和《民数记》第 23 章第 19 节见到这个词。这个希伯来词的复数形式“以罗欣”是旧约当中上帝最通用的名字之一。这在有关上帝是谁的事情上对我们有怎样的教导或启示呢？你注意到了，因为有时这个词以复数形式“以罗欣”出现，这暗示了神性之内有复数的位格。我们在《创世记》第 1 章第 26 节的一开始可以看见这点，你还可以往回把它跟圣经开头的两节经文，就是跟《创世记》第 1 章第 1-2 节联系起来。这与旧约中上帝渐进的自我启示的关系是恰当的，当然，以复数形式谈论上帝的启示在新约中达到高潮并更加清晰。在我们的这个系列课程里，我们还要思想上帝和祂独一的本质与存有，这本质和存有以父、子、圣灵三个位格的形式存在。我们可以从这名字里看到些许这样的意思。但上帝的名字，也就是以利、以罗欣也指向权柄和能力。它有待在圣经的剩余部分里，对神性中上帝的大能作出后续的启示。

上帝的第二个名字是“阿多奈（Adonai）”。希伯来词“阿多奈”的意思是“主、主人、统治者”。在整个旧约中，很多地方都使用了这个词指上帝。比如，《约书亚记》第 3 章第 11 节，我们在《诗篇》中还可以见到它，比如《诗篇》第 97 篇第 5 节，先知书里也有，比如《撒迦利亚书》第 4 章第 14 节和第 6 章第 5 节。所以，耶和华、以罗欣和阿多奈这三个名字，是最通用和最基本的上帝的名字。

然而，这些名字还可以与其他一些词组合起来向我们启示上帝是谁。你们跟我一起想一想，跟希伯来词“以利”或“以罗欣”复合或相关的一些名字。其中一个“以利沙代（El Shaddai）”，翻译过来就是“全能的上帝”。我们特别在族长时期常常看到这个名字“全能的上帝”。《创世记》第 17 章第 1 节就是一个例子。它表明的是，祂不仅是创造万有的上帝，也是护理万有的上帝。

另一个跟“以罗欣”相关的名字是“以利以利荣（El Elyon）”，意思是“至高的上帝”。这论到的是上帝至高的超越，祂主权的治理，以及祂掌管万有的事实。我们在《创世记》第14章第18节、《诗篇》第78篇第35节、《诗篇》第91篇第1节和很多其他地方都可以看见“至高的上帝”。

下一个名字是“以利俄兰（El Olam）”，意思是“永生的上帝”。我们在《诗篇》第90篇第2节可以看见这个名字。如果你明白“永生的上帝”这个名字的话，它谈论的是上帝的永恒性。祂在时间之外，我们在下一课会更详细地讲这一点。祂是创造时间，让时间存在的上帝。你可以把旧约中“永生的上帝”这个名字跟新约中《罗马书》第16章第25-26节对它的引用作对照。

再下一个名字是“以利罗伊（El Roi）”，意思是“看顾人的上帝”。《创世记》第16章第13节可以同《诗篇》第33篇第18节，甚至同《诗篇》第139篇的开头进行比较。“看顾人的上帝”是一位知晓万事的上帝，是一位全知的上帝，祂无所不在，察看暗中和明处的一切事，也察看我们心内和心外的一切事。黑暗和光明在祂都是一样。

还有一个名字是“以利基伯（El Gibbor）”，意思是“全能的上帝”。“大能的上帝”出现在《以赛亚书》第9章第6节和《诗篇》第45篇第3节。但随后你会注意到，在《诗篇》第89篇第19节这个名字用来指代弥赛亚。因此，它指代弥赛亚是“全能的上帝”。再想想《以赛亚书》第10章第21节。弥赛亚是将要作为上帝来临，并作为“全能的上帝”成就上帝一切旨意的那一位。

以上这些就是上帝名字的一些例子，在希伯来语中，“以利”、“以罗欣”与其他词相，为我们提供了上帝的多个名字。同样的，“耶和华”这个名字也与其他词组成了一些复合的名字。有个名字是“万军之耶和华”。当上帝的百姓遭遇仇敌的威胁并且可能被打败时，这一名字用来鼓励他们。这个名字是回归时期的先知们使用得最为频繁的，回归时期先知是指上帝在祂的百姓即将归回应许之地的时候差遣的对他们说话的先知。这是对主美妙地描绘。这个名字的初次使用是在《撒母耳记上》第1章第3节。但正如我说过的，它特别出现在诸如耶利米、哈该、撒迦利亚和玛拉基这些先知的书卷里。“万军之耶和华”，这里的万军既可以指天使天军，它有时也可以指以色列的军队，比如《撒母耳记上》第17章第45节。因此，当我们想到“万军之耶和华”的时候，我们要同时想到这两者。它指代这两者，上帝既是驾乘诸天和天使天军的上帝，也是住在祂百姓中间的上帝。“万军之耶和华”提醒上帝的百姓，祂足以将他们从所有的仇敌中拯救出来，祂是祂百姓的战无不胜的守护者。

另一个名字是“耶和华以勒（Jehovah-Jireh）”，意思是“耶和华必预备”。我们在《创世记》第22章第14节见到这个名字。亚伯拉罕来到摩利亚山，上帝要求他在那里一个祭坛上将撒作为祭物献上。然后上帝差遣天使阻止了他，并为他预备了一只公羊。这样我们便得到了“耶和华以勒——耶和华必预备”这个名字。它表明，护理万有的上帝也会预备救恩。显然，基督的救赎是上帝终极的预备行动，我们在《使徒行传》第2章第23节可以看见。

下一个名字是“耶和华尼西（Jehovah-Nissi）”，意思是“耶和华是我的旌旗”，出现在《出埃及记》第17章第8-15节。这个名字有时也会应用在弥赛亚的身上，比如《以赛亚书》第11章第10节，基督就是“耶和华是我的旌旗”。

下一个名字是“耶和华拉法（Jehovah-Rapha）”，意思是“耶和华是你的医治者。”在《出埃及记》第15章第26节可以看到这个名字。显然，基督再次具体地成全了这个名字。在福音书中可以发现这一点。请想想《马太福音》第12章第15节和第14章第14节。

还有“耶和华沙龙（Jehovah-Shalom）”，意思是“耶和华是平安”，“耶和华是我们的平安”。旧约中，《士师记》第6章第24节出现了这个名字。你可以把它跟新约的经文进行对比，看看祂百姓的平安是如何在我们心中被坚固的，可以看《以弗所书》第2章第14节。

下一个是“耶和华罗伊（Jehovah-Rohi）”，意思是“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们都晓得并喜爱唱《诗篇》第23篇，“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等等。

我们还有更多的例子，比如“耶和华我们的义”，即“耶和华齐根努（Jehovah-Tsidkenu）”。“耶和华我们的义”，即上帝百姓的义。我们可以在《耶利米书》第23章第5-6节发现这个名字。来到新约，我们再一次发现，“耶和华我们的义”在《哥林多前书》第1章第30节指代的是基督。

还有“叫你们成圣的耶和华”。整本《利未记》都是关于圣洁和上帝福音性的圣洁。在《利未记》第20章第7-8节，你可以看到“叫你们成圣的耶和华”这个名字。所有这些名字都指代全部的神性，即父、子和圣灵。我一直在强调新约中的一些例子，在其中这些名字特别被应用在了主耶稣基督的身上，祂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永恒的圣子。这个名字也是这样。新约将成圣归于三位一体上帝的全部三个位格。

接下来是“耶和华沙玛（Jehovah-Shammah）”，意思是“耶和华的所在”，出现在《以西结书》第48章第35节。如果你想在新约里找到这个名字，请看圣经的结尾，在《启示录》第21章第2-3节。这里成就了圣约的应许，上帝要住在祂的百姓中间。祂就是“耶和华的所在”。

以上这些例子让我们看见，“耶和华”这个名字可以和其他词语组合在一起，从而构造出启示上帝是谁的许多不同的名字。也有些名字是同“以色列”进行组合的。这强调的是上帝同祂百姓的位格性关系。我们在《士师记》第5章第3节读到“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还读到“以色列的圣者”，这个名字单单在先知以赛亚的书卷里就出现了二十九次。“以色列的圣者”这个名字在《以赛亚书》第43章第14节和第48章第17节也被应用在了弥赛亚身上。还有“以色列的大能者”这个名字。这是代表上帝百姓中那些受压迫之人的上帝的力量。我们最早可在《创世记》第49章第24节看到这个名字，在后来的《申命记》第32章第11节也可以看见等等。

我们现在再看看新约。当然，旧约是用希伯来语写的，新约是用希腊语写的。

上帝在新约中也有名字，有些是从旧约流传下来的，有些则源于我们在旧约中所看到的名字。但除了我前面提到过的这些，还有很多描述性的名字。有个词是“theos”，在希腊语里是“上帝”的意思。在新约里，这个词被应用在父上帝、子上帝和圣灵上帝，即神性的全部三个位格身上。尽管它主要用在父的身上，以代表整个神性的威荣。

然后是“主”这个词，希腊语是“kyrios”。新约中“主”这个词与旧约中“耶和华”这个名字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我已经提到了一些例子，就是新约引用旧约中使用“耶和华”这个词的段落来指代主耶稣基督。但在《腓立比书》第2章第8-11节，你可以看见这里和“耶和华”的联系。

还有一个希腊词语也有“主”的意思，就是“despotes”，它的意思更多是指主权和权柄。在福音书、《使徒行传》、使徒书信，甚至在《启示录》第6章第10节都可以看到这个词。

在这一大点里，我们思考了上帝给祂自己取的一些名字，这些名字随后被启示给了我们。它们为我们打开一扇窗户，使我们能够藉着这些名字看见这位三一上帝是谁，看见归属于祂的荣耀，祂的本质和祂的性情等等。这一点对我们非常重要，因为随着我们后面转而更具体地思想上帝的存有，特别在思想上帝诸多属性（祂神圣存有的特性）的时候，我们已经开始在圣经中上帝的名字这个极其重要的主题中学习上帝向我们显明祂自己的方式。

第三大点，我们需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这个主题。只是在这里做些简要的介绍。一些人声称，上帝的名字仅仅是一个标签，而没有启示性的意义，并没有向我们揭示祂的性情。比如，你可能会给你的宠物取一个名字。它仅仅是个标签，是你对这个生物的称呼。它不一定能告诉你这个生物是什么。但我们已经知道，把上帝的名字仅仅视为我们称呼或辨别祂的标签，这种观念是可悲的误导。上帝的名字中有如此丰盛和丰富的含义，因为上帝赐给我们祂的名字，其实是为了向我们显明祂在自己的存有中是谁，在自己的本质中是谁，在自己的性情中是谁。因此，这会影响到我们对上帝的默想。对上帝的思想始于对祂名字的思想，祂如何称呼自己。藉着默想上帝的名字，我们就好像是抽丝剥茧，越来越深入地理解上帝是谁，这位永生的真上帝是谁，关于祂我们能知道什么且这又如何影响我们，它对坚固我们的信心有何作用，它如何带领我们敬拜上帝并使我们信靠祂等等。

再者，上帝的名字要归给主耶稣基督。历史上，有很多异端团体否认耶稣是上帝，其中许多异端继续以不同的名号存在于我们这个时代。比如，耶和华见证人。耶和华见证人是邪教，是假宗教。他们相信的一些事情是可悲的谎言和可怕的错误。其中最糟糕的一个就是，他们否认耶稣是上帝。因此，在我们进入三位一体的教义学习之前，在我们思想主耶稣基督的神圣荣耀之前，我们在学习的初期已经看见耶稣是上帝。为什么呢？因为上帝的名字被赐给了祂。在新约的第一章，《马太福音》第1章，我们看到约瑟和马利亚给马利亚腹中的婴儿起名叫“耶稣”。我们也得知了原因，祂的名被称为“耶稣”是因为上帝要来“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拯救出来”。“耶稣”这个名字等同于旧约里“约书亚”这个名字，意思是“耶和华

拯救”。因此，基督的名字正是“耶稣”，是“耶和華拯救”，是“自有永有的”，这位超越万有的守约的上帝是要来拯救祂百姓的那一位。因此，从新约第一章开始，基督就被认为是上帝自己。然后，从《马太福音》第1章开始，贯穿整本福音书，基督都在宣告祂与上帝同等，祂与祂的父原为一。我们已经在《约翰福音》第8章看到，祂宣告自己是“自有永有的”，犹太人立刻就发现耶稣在宣称自己是上帝。接着再到了书信部分，保罗、使徒约翰和其他一些人，都在解释这一切意味着什么。在《约翰福音》第1章，那里说：“太初有道...”，这就是基督，“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祂既是上帝，但在祂的位格中，祂又有别于三位一体的第一位格——圣父。因此，从一开始，我们就要向下扎根在圣经的土壤里，并承认神圣的荣耀的确归属于主耶稣基督。

最后一大点，我们可以根据这一教义对自己做一些实践性应用。第一，妙中之妙的是，上帝将祂的名放在了自己的百姓身上。我们以上帝的名字启示上帝是谁这个伟大的真理和教义为开始，并对此心生敬畏。但接下来，我们看到上帝其实将这些祂给自己取的崇高、卓越和荣耀的名字放在了祂百姓的身上。《以赛亚书》第43章第7节说：“就是凡称为我名下的人，是我为自己的荣耀创造的，是我所做成，所造作的。”再想想《耶利米书》第15章第16节：“耶和華——万军之上帝啊，我得着你的言语就当食物吃了；你的言语是我心中的欢喜快乐，因我是称为你名下的人。”来到新约，我们在《马太福音》的末尾，在第28章第19节读到：“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译：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在这里，上帝的名（name）是单数的，而上帝是用父、子、圣灵这复数形式描述的，这名被放在了上帝百姓的身上。他们受洗归入了父、子和圣灵的名下。往后来到了《使徒行传》第11章第26节，我们看到门徒首先在安提阿被称为基督徒。他们获得了“基督徒”的名字。他们承受了基督的名。《启示录》第2章第17节说：“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你可曾思想过，那是什么名？上帝要赐给祂每个百姓的这新名到底是什么？我们在靠后一点的平行经文中找到了答案。《启示录》第3章第12节说：“我又要将我上帝的名和我上帝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上帝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信徒被赐予了上帝的名。上帝的名放在了他的身上。这是奇妙至极，妙不可言的。

第二，上帝的名代表着上帝的临在。《申命记》第12章第5节说：“但耶和華你们的上帝从你们各支派中选择何处为立他名的居所，你们就当往那里去求问。”在《申命记》第16章第2节我们看到类似的表达。快速跳跃到所罗门的时代。《列王记上》第8章第17节说：“所罗门说：‘我父大卫曾立意，要为耶和華以色列上帝的名建殿。’”所以，上帝的名也代表祂的临在。这一点对我们大有帮助，因为《箴言》第18章第10节说：“耶和華的名是坚固台；义人奔入便得安稳。”当我们参加公共崇拜的时候，会发生什么事呢？我们来到了上帝安置祂名的场所。在福音的宣讲中，我们传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人们被呼召，罪人当奔入上

帝的名得安稳，因为这名是坚固台。

第三，我们永远不可妄称上帝的名，这是第三诫告诉我们的。我们必须带着敬畏的心谈论上帝。这对我们很重要，因为这不仅适用于上帝的称号，也适用于祂的属性。我们谈论圣洁。我们绝不可将圣洁归给虚空之物。当我们想到上帝的作为也是这样。甚至“地狱”或“永刑”这样的词都要带着敬畏之心使用。有时我们听到一些人以亵渎的方式使用上帝的属性和祂的名。有时，我们其实有义务说些什么去警告他们。主说：“祂必不以妄称祂名的为无罪。”相反，我们当祈求并努力使上帝的名被尊为圣，使祂的名保持圣洁。“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

第四，信徒承受了上帝的名。因此，我们的整个人生都当彰显上帝的荣耀。寻求福音性圣洁会塑造我们对圣洁上帝的服侍。基督是世界的光，祂的百姓也蒙召像光一样照亮黑暗的世界。我们的光是反照基督之光而来的衍生的光，就像太阳照亮月亮一样。月亮不会发光。但我们看月亮的时候，却看见它在照耀。这是太阳照在它上面的光。照样，基督的光照在祂百姓的身上，并反照给我们身边的人。因为我们承受祂的名，因此，我们当为祂的利益和荣耀效力。

在本课里，我们探究了上帝的名字。我们学习了唯独上帝能将祂自己启示给我们，还学习了祂的名与祂的称号、祂的属性、祂的作为、祂的敬拜和祂的圣言相关。所有这些都设定了我们的期望，使我们晓得我们要了解关于主的什么内容。在下一课里，我们将把注意力转向上帝向我们启示的关于永生真上帝的存有和祂的属性的教义。



# 第4课

---

## 上帝论：上帝的存有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雪花非常漂亮。每一片雪花是由大约二百个冰晶组成的。我们很多人在学校的时候就学过，世界上没有完全相同的两片雪花。每片雪花都是独一无二的。但你可能不知道，当你想到全世界所有的雪花时，平均在一年当中，每秒约有一千万亿片雪花飘落。想想吧。这意味着地球上每人每十分钟就可以堆一个雪人。我们想一下就会说：“哇，太不可思议了。”的确如此。但听听《约伯记》第38章的话。上帝在这章里对约伯说话，祂在第4节说：“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你若有聪明，只管说吧！”上帝在问约伯：“当我使万有发生又立定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呢？”但随后在同一章里，祂又在第22节说：“你曾进入雪库，或见过雹仓吗？”尽管雪的数量庞大，但仍然是可以计数的。是的，虽然它那么多，但仍是有限的。正如上帝引导约伯的目光从世上之物转向创造主，转向主自己，当我们的目光被转向主时，我们就被引导去思想在其存有中为无限的那一位。我们还了解到，与雪花不同的是，上帝是独一的。祂不是由许多个部分组成，不像我们前面提到的雪花，是由大约二百个冰晶组成的。

人受造是为了认识、爱慕、敬拜并荣耀这位上帝。显然，人的悖逆和罪恶已经使他偏离了这条道路和这个特权。但藉着福音，上帝将信徒再造为敬拜者，他们是得见、尊崇并服侍三一上帝的敬拜者。祂拯救罪人脱离偶像崇拜，就是他们堕落的虚空幻想，并使他们侍奉永生真上帝。因此，真基督徒的心声乃是：“主啊，请向我彰显你的荣耀。”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即上帝是如何向我们自我启示的。在上一课里，我们学习了上帝藉着祂的名字自我启示。在本课当中，我们将要学习圣经对上帝的存有的教导。这会为我们在下一课当中进一步思考上帝众多的属性作铺垫。

首先，我们先来简要地看一段经文，以此开启我们对上帝自我启示的思考。我们在《申命记》第6章4节读到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犹太人将这段经文称为“示玛（Shema）”。“示玛”是这节经文的第一个希伯来词语，我们在这里翻译成了“听”。因此，他们以这节经文的第一个词来为其命名为“示玛”。《申命记》第6章4节的经文包含了他们信仰告白的核心。它被用在祷告和诵经当中。它确立了所有基督徒都宣信的一个至关重要的教义真理，就是主我们的上帝是独一

的主。

不信的世人，不论是古代还是现代，都追随着众多的假神。众所周知，埃及就是这样，巴比伦、后来的希腊也是这样，新约时代的罗马人有一座万神殿，里面有形形色色的神明，有一堆他们在不同的时候和不同的场合所敬拜的众神。在现代，我们看见不信的世人有同样的表现。比如，印度教要敬拜三亿三千万个神明。还有其他一些宗教，比如伊斯兰教，他们只有一位神明，但却是假的，不是真上帝。然而，上帝却在圣经里启示，祂，唯独祂是永生真上帝。其他一切都不是活的，是死的；其他一切都不是真的，是假的。有趣的是，在新约里，耶稣也引用了《申命记》第6章4节的这个段落。在《马可福音》第12章28-29节，我们读到：“有一个文士来，听见他们辩论，晓得耶稣回答的好，就问祂说：‘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耶稣回答说：‘第一要紧的就是说：以色列啊，你要听，主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耶稣在此证实有一位上帝，独一和唯一的神圣存有。保罗也在很多地方证实这一真理。比如，我们在《哥林多前书》第8章6节读到：“然而我们只有一位上帝，就是父，万物都本于他；我们也归于祂，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是藉着祂有的。”

这会带来一个问题，不是吗？考虑到只有一位上帝，只有一位神圣存有这一事实，这问题出在父与子的关系上。在思想这一关系的时候，我们来简要思考一下耶稣自己在《约翰福音》第10章30节所说的话。祂说：“我与父原为一。”让我们停下来稍微思考一下这句话。祂说：“我与父”，因此，这里有两个。你注意祂说：“我与我父是（are）”，这里的动词是复数形式。因此，祂在说：“二是”，即神性的第一和第二位格，接着请注意最后一个词，“是”什么？“是一”。“我与我父是一”。所以，耶稣在说：“二是一。”那么，问题来了。什么一？这一是什么？“我与我父是一”，这里的动词“are（是）”就是动词“to be（存在）”，这有助于我们理解。祂在谈论祂们是一个存有、一个本性、一个本质。耶稣在教导祂与父是一个神圣的存有。请注意前面两节经文。在第28和29节，基督说没有人能把祂的百姓从祂手里夺去。祂不是在谈论祂人性中这双看得见的手，这里是在比喻祂神性的大能。无人能把祂的百姓从祂手里夺去。但祂接着说，没有人能把祂的百姓从祂父的手里夺去。众所周知，父没有身体，因此祂就没有看得见的手。这同样是一个比喻，手来比喻神性的大能。因此，父和基督拥有同一个大能。再看看第30节，紧跟着我所提到的经文，祂在宣告祂们，即父和子拥有同一个神性本质。“我与我父原为一。”因此在第31节，犹太人想要拿石头打祂。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明白了耶稣的意思。他们明白《申命记》第6章4节，耶稣在宣称自己是上帝，与父同一本质。我们在下一课会详细地思考这一切是什么意思，以及我们该如何理解。但首先，我们从圣经注意到，只有一位上帝，只有一位主，只有一个神圣存有。这点对于我们要一同思考的内容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在本课当中我们学习到有且只有一位神圣存有。在探索这一教义真理的过程中，我们通过介绍的方式看到，上帝向我们启示祂是一个单纯的、无限的灵，向我们显明祂是谁，显明祂的自我启示。我们在前面已经看了一段经文。

第二大点，让我们思想一下与上帝的存有相关的一些教义细节。我们会更深入地了解圣经对这一教义的教导。我们先来思想《申命记》第6章4节，“耶和华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我们知道，只有一个神圣存有。请注意《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是如何对此进行总结的。我在本课只会强调其中提到的几件事。在下一课里，我们还会在此做一些参考。《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一段说：“上帝是独一的，又真又活的；在其存有和完全上都是无限的，祂是至纯之灵，无形、无体、（无部分）、无欲、不变、无量、永恒、不可测度、全能、全智、至圣、最自由、最绝对”等等。我们要特别看这几件事，上帝的无限，祂没有部分，祂是纯粹的灵。让我们在这一大点里一起来思考这几点。

第一，“上帝是独一的，又真又活的”。这意味着基督教是一神论（monotheistic）的。“Mono”的意思是“独一，唯一”，“theistic”的意思是“上帝”。因此，基督教持守只有一位上帝。对于合乎圣经的基督教而言，这一神圣真理是其真正核心的根基。我们会在本单元的下一课里思想三位一体的教义。但我们晓得，圣经教导在这唯一的神性中有三个位格。祂们不是三位上帝，只有一位上帝，有三个位格，即父、子、圣灵。这三者是出于一，并拥有同一个单一的实质，每个位格都拥有完全的神圣本质，且这本质是不可分割的。因此，这三者同荣耀、同权能，也同意志。我们等下会具体解释，但现在，我们必须明白只有一位上帝，一位神圣存有。我们敬拜父、子、圣灵这位独一的上帝。

第二，上帝的合一性不仅意味着唯独上帝是上帝，别无其他，也意味着上帝同祂自己是一，即祂是自我同一的，祂在自身的存有和运行中是不可分割的。如果你回过头来参考刚刚所引用的《威斯敏斯特信条》，你就会注意到三个字。《信条》说祂“无部分”。祂是没有部分的。这就是神学家所说的上帝的“单纯性”或“神圣的单纯性”。我们需要对该词加以定义，因为“单纯性”并非我们有时用到这个词时所指的不智慧、不繁琐、不复杂或不高级。神学术语“单纯性”或“神圣的单纯性”意味着上帝不是一个复合体或混合体。祂没有部分，没有肢体，也没有可分割的品质。祂不具备最微小的成分，也不可进行最细微的分割。上帝就是纯粹的上帝。在祂里面的就是祂的存有，因此，上帝等同于祂的全部属性，祂是全然完美的，没有混合。上帝之外的每一件事物，即受造的万有，都是由部分组成的。比如一棵树，它由树干、树枝、树叶和树根组成，外面还裹着树皮——它是由部分组成的。你可以一直思想到树木的细胞结构。恒星、我们的太阳和其他行星也是这样。人也是如此。我们有身体，也有灵魂。我们由身体和灵魂组成。身体有许多的部分，比如眼睛和耳朵等等。灵魂也有不同的功能，比如我们的思想、意志和良心等等。受造的万有都是由部分组成的，因此也就都有改变的可能。它会失去或获得其特性。树木会落叶，我们会掉头发，我们可以增长知识，我们也可能忘记事情并减少知识。但上帝却不是这样。我们可以对一种受造物 and 另一个受造物加以区分。比如，我们知道蝴蝶是什么样的，但那只蝴蝶可能存在也可能不存在，花朵、石头和其他什么东西也是这样。我们甚至可以思想不存在的东西。可能我们都知道小精灵是什么，但它们其实并不存在。它们从来都没有存在过。但上帝不是由部分组成

的，因此，上帝不会受变化或波动的影响。上帝的本质和祂的存在是不能分开的。人的本质（即人性）是一回事，但他们可能开始存在或不再存在。主却并非如此。祂的本质和其存在是相同的。祂必然存在。我知道这是有些令我们惊奇和难以置信的。我们是很难明白这些事情的。不要忘记，我们是受造物。我们所是的一切，我们在周围所见所知的一切，都是由部分组成的。因此，这会促使我们去思考。这会拓宽我们。我们在本课以及接下来的几课里所要学习的一些内容将会拓宽我们的思想。但这一点极为重要，因为我们需要让自己的思想降伏在上帝的圣言面前。我们需要意识到，上帝远大于我们的思想，远超过我们所能理解的。因此，当我们思想上帝是谁的时候会让我们头脑发胀，这不该让我们感到惊讶。

第三，理解上帝的单纯性对于我们思想祂的属性是非常重要的。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在本课才会讲上帝的单纯性。我们会继续谈论上帝的全知，会继续谈论祂的能力，祂的圣洁，祂的良善和祂的怜悯等等。这些都是上帝的属性。但我们绝不能把上帝的属性看成是祂的一部分，或像一张饼被切成了好几分那样。想象一张饼或一个蛋糕。它从烤箱里出来以后，我们用刀把它切开，再分成几份，一份给了这人，一份给了那人。我们不可以用这样的方式思想上帝的属性，好像上帝就像一整张饼，而一个属性就是祂的一份，另一个属性就是另一份一样。祂的圣洁是一份，祂的能力是另一份。有些人就犯了这个错误，他们没有意识到，当我们说“主我们的上帝是独一的主”时，这也包括祂具备神圣的单纯性这一事实。

一些人甚至高举一个属性在其他属性之上。他们会说：“上帝虽然是公义的，但相比祂的公义，祂更加慈爱。”他们还犯了许多类似的错误。我们需要明白，上帝并非拥有良善，或仅仅行良善的事，而是上帝本身就是良善。上帝在其存有中是良善。上帝是谁和上帝是什么是相同的。上帝是一，是一个不可区分、不可分割和没有复合的存有。当然，我们拥有属性，但它们跟我们自己是不同的。比如，我们可能有智慧，也可能没有智慧，我们的智慧也可能增长。我们可能在一些事上有智慧，在另外一些事上愚拙。我们的身体也是这样，我们可能是金发，但后来变成了棕色，最后成了灰色等等。但我们所有的这些属性跟我们自身是不同的。我们的智慧可以改变，我们的发色也可以改变，但我们依旧是我们自己。我们还是同一个人。我们并非在本质上拥有那些属性。因此，当你思想上帝的时候，祂并非跟我们一样，好像上帝是一回事，祂的属性是另一回事，属性就好像依附于祂的存有一样。不，上帝就是祂的属性。把这点牢牢记在心里对你很有好处。上帝就是祂的属性，祂等同于祂的属性，这是因着祂本质的合一。祂是一个单一的完全体。

不仅如此，我们也开始意识到，我们无法认识一个无限又不可分割本质，不是吗？因此，上帝屈尊自己，在祂的圣言中向我们自我启示，并以适合我们受造物能力的方式作工。想想纯粹的光。当你将光透过棱镜射出来的时候，这光的波长就会发生折射，我们从另一端看到的就是彩虹色。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上帝藉着从不同的受造的视角显明祂自己来向我们有限的理性启示祂无限的存有，这视角我们正确地称之为祂的属性。我们学习有关上帝是谁的真理。祂是智慧的、大能的、圣洁的、公义的和良善的等等。但我们千万不能错误地以为这些属性是上帝的一部

分，彼此可以互相对立。上帝是单纯的。比如，祂的存有就是祂的能力，祂的能力就是祂的智慧、良善和圣洁等等。

第四，在思想三位一体之前，我们将在本单元里学习上帝的属性。但上帝的单纯性已经告诉我们，我们不相信三神论。回想一下我们前面说过的，基督教是一神论的，只有一位上帝。我们不相信三神论，即上帝的神性被划分给三个位格。这就是三个部分。并不是说这三个位格组成了一个我们称之为上帝的更大的类别。不，这是从受造物的角度去思考，而非从创造主的角度。比如，我是一个人性的位格，这意味着我是一个人性的存有。你也是一个人性的存有。两个存有有两个思想和两个意志。但上帝只有一个存有。独一的上帝是不可分割的。三位一体的每个位格都分享独一的不可分割的本质。每个位格都完全且全然是上帝。因此，我们在上帝的本质中看见祂的单纯性。我们在后面会看到，祂在祂的位格中是三位一体。

第五，我们在第二课里曾说过，上帝在其存有中是无限的。也就是说，上帝不是有限的，也是不受限的。祂没有界限、不受限制、没有量度、没有程度等等。这进一步坚固了这一事实，即上帝的存有是独一的存有，因为按照定义，不可能存在两个无限的存有。他们不可能都是不受限的，因为若是如此，他们就会因为不是对方而受限。我知道这听着有些拗口，但你可以看见它的要点。

我们还看见，上帝的无限意味着祂一切的属性也是无限的。因此，祂拥有无限的能力，所以祂被称为“全能者”，我们称之为“全能的（omnipotent）”。祂在自己的智慧、知识、圣洁和良善等等都是无限的。祂所有的属性都是如此，因为祂既是单纯也是无限的。上帝一切的属性在量度上都是无限无界的。这与一切的受造物，甚至与空气这样的事物都是相对的。你可能会想：“空气似乎也是无所不在的。”但空气仅仅是一种事物，不是吗？它不是无限的。你说一座山也很巨大，但它也是受限的，它只是一座山，只在一个地方，只有一个大小等等。主却不是这样，祂在量度上是无限无界的。我们在《诗篇》第145篇第3节唱道：“耶和華本为大，该受大赞美；其大无法测度。”请注意，它说“无法测度”。对于有限又受限的我们而言，不可能认识那位无限者——那位不受限也无界限的上帝。我们永远无法透知祂，尽管我们可以在祂向我们的启示中真实认识祂。

第二大点的第六小点，上帝是个灵。耶稣在《约翰福音》第4章24节说：

“上帝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这位神圣的存有是灵。这不单指第三位格，就是我们称之为圣灵的那一位，而是这整个神圣的存有。上帝不像我们人一样拥有身体。从上帝的单纯性我们已经知道了这一点。祂没有部分。但上帝也的确在祂的启示中向我们屈尊自己，祂使用我们所熟悉的比喻。比如，祂俯就我们的受造性，用受造物的方式或受造性的语言描述自己，神学家称之为“拟人化”的语言。因此，圣经说到“耶和華的眼目”无所不在。上帝没有眼睛，上帝是个灵。但这幅画面我们很熟悉，它教导我们上帝无所不知，祂看见一切，祂是无所不在的。实际上，它教导我们上帝保护并爱着祂的百姓。当圣经谈到上帝“来”和“去”，它并不是说上帝受制于一个地方，要移动到另一个地方去，根本不是。它是在谈论祂向我们彰显祂的临在。祂在赐福中启示自己，甚至是在审判中启示或彰

显祂的临在，以“来”和“去”这样的受造物的表达方式描写了出来。它会让我们容易理解这个概念。但我们不可愚蠢到下结论说上帝有一个身体。不，上帝是个灵。

因此，在思想上帝的存有的时候，我们特别强调了三件事：上帝神圣的单纯性，上帝的无限和上帝在祂的存有中是个灵。这样，我们就对上帝存有的一些教义诠释作了一个概览。

第三大点，我们会简要地从护教性的角度对整个主题做些思考。显然，你马上就会遇到的第一个阻碍就是偶像崇拜的威胁。众所周知，十诫的前两条诫命禁止偶像崇拜。第一诫告诉我们当敬拜的对象，就是独一的永生真上帝。第二诫告诉我们敬拜的方式，只能按照祂所规定我们的方式去敬拜。因此，第一诫处理的是敬拜对象的问题，第二诫处理的是敬拜方式的问题。我们不可敬拜其他对象，而且我们必须要在灵里和真理中敬拜真上帝。说到偶像的威胁，其余的世人，这个异教的世界会说：“不，世上有很多神明。”保罗在《使徒行传》第17章也遇到了这个情况，当时他在雅典。第16节说：“保罗在雅典等候他们的时候，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就心里着急。”接着，在第22和23节，我们读到：“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译注：钦定本此处翻译为“凡事都很迷信”）。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这里发生了什么？保罗出现，祂揭露了拜偶像、多神、拥有假神的愚昧。他说：“这是迷信的。”他来是要宣扬真上帝，向他们显明使人得释放的神迹是这样一个事实，即真正的上帝是创造天地的那位上帝。

第二，我们需要面对以图像敬拜上帝的试探。如果你继续顺着《使徒行传》第17章读下去，你会发现保罗也在强调这一点。他在第25节说：“也不用人手服侍，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第29节他继续说：“我们...就不当以为上帝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因此，有些人以为我们甚至可以用图像来敬拜真上帝，敬拜圣经中的上帝。第二诫禁止此类行为。我们晓得，“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我们当把这条诫命放回我们对上帝是谁的理解上，上帝神圣的单纯性，祂是无限的，祂是个灵。使用上帝的图像，使用父、子或圣灵神性三位格其中任何一位的图像，都是非法的，都是邪恶的。圣经禁止此类事情。我们不可制作或使用神性三个位格任何一位的雕像、绘画或图像。

第三，简而言之，我们早先已经说过了，在我们的学习中，我们要预备好去拒绝三神论。有些人来到圣经面前，他们发现父是上帝，子是上帝，圣灵也是上帝，因此他们就认为，有三位上帝。但我们在学习中已经知道了，我们后面会更全面地处理这个问题，这是错误的，因为只有一位上帝。“主我们的上帝是独一的主。”因此，我们绝不能容忍三神论的观念。这是错谬的教义，会带来各种各样的实际中的问题，这些我们都将在后面的课程里思考。

第四大点，我们现在可以作出一些实践性的应用。第一个应用是最显而易见

的，我们当以敬拜回应这些教义。一切的荣耀、尊荣和赞美都当归给独一的永生真上帝。我们当应用这一教义，将脸伏在主的面前，并全心敬拜祂，与祂的百姓一同聚集在会中全心敬拜祂。早期教父奥古斯丁曾说过：“敬虔最确凿无疑的开端是尽一切可能崇高地思想上帝。”因着看见上帝的至高，我们就得以信靠、敬畏、爱慕和喜悦上帝自己。请注意《申命记》第6章4节紧随其后的经文，这是我们开始时提到的经文。如果你把第4节和第5节放在一起，就是：“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華你的上帝。”这是什么意思呢？这意味着这个教义当使我们以我们整个的存在，以我们一切的所是来爱慕主。我们当尊崇祂，爱慕祂，跟随祂，并谨守祂的诫命，服侍祂等等。

另一个实际意义跟罪的严重性有关，因为罪所得罪的是一位无限的上帝。罪的严重性，过犯的严重程度，取决于我们所得罪的对象。而这对象是上帝，祂在自己的存有是单纯和无限的，祂是纯粹的灵。正是这个缘故，罪的代价才是永死和永恒的地狱。地狱是永恒的。你可能会想：“为什么一个人生命中有限的罪恶会招致地狱中永远的刑罚？”原因不仅仅在于罪本身，也在于所得罪的对象。我们在得罪一位无限的上帝，而这招来的就是永刑。

另一方面，这会如何影响我们对赎罪的理解呢？基督必须是真上帝和真人。祂必须同时是这二者。祂必须是真人，必须是有限的，为的是祂可以死去。但祂也必须真上帝，是无限的。当祂为自己取得人性的时候，祂并没有倒空自己神圣的属性。恰恰相反，这些神圣的属性，祂的无限实际上为祂在十字架上的献祭提供了无限的价值。

第三，我们看见在这位无限、单纯且是灵的上帝里面，有着无限量的丰盛恩典。不论罪再怎么可怕，不论撒但再怎么强壮，都无法与赐诸般恩典的上帝相比。上帝并不受限于在我们看来似乎不可能的事。有时候，基督徒面临着他们感觉似乎不可能的试炼。主却说，基督徒是被上帝的大能所保守的。这是一位有能力的上帝，是一位有无限能力的上帝，因此，祂能够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的网罗里拯救出来，祂能够打败撒但，并在试炼中扶持祂的百姓。藉着用我们的眼目仰望祂的荣耀，去仰望这位独一上帝的荣耀，我们的心灵就得以获得对祂的信靠和信心。

第四，上帝就是信徒的至善。祂是我们的灵魂所渴想的食物。我们不仅拥有祂所赐的暂时和属灵的恩赐，祂的确赐我们日用的饮食，也藉着圣灵和祂的圣言赐我们诸多属灵的恩赐等等。但比这一切更重要的，上帝自己才是灵魂最大的奖赏。得见祂，认识祂，拥有祂，敬拜祂。祂才是我们渴望看见的那一位。祂是我们喜乐和快乐的重要泉源。我们是上帝所爱的。在《启示录》第21章7节，我们看到了天堂的景象。那里说：“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上帝，他要作我的儿子。”我们将会拥有主自己。因此，这是另一个实践性的意义。它会吸引我们的心朝向属天的事物，并远离属地的事物，并在祂的里面寻得我们的喜乐。

在本课当中，我们已经开启了我们上帝存有的思考。我们学习了上帝的单纯性和无限性。祂的无限和祂是个灵的事实，会指导我们对祂全部属性的理解。因此，这会进一步引导我们当怀着怎样的期待去从上帝的属性中学习祂是谁。从建房

子的角度说，你知道这为什么很重要了。今后几课里当我们思想上帝属性的时候，我们都是今天这一课有关上帝存有的背景下去进行的。在接下来几课里，我们将要专心地学习圣经对这位永生真上帝的诸多属性都向我们启示了什么。



# 第5课

## 上帝论：上帝的属性（1）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孩子们天生就充满了好奇心。你从他们提出的各式各样的问题就可以知道。他们小小的心灵似乎想要尽可能地了解所见所闻的一切。他们可能会问：“妈妈，为什么天是蓝的？”或者问：“为什么吃青草的棕色奶牛会产出白色的奶？”基督徒家庭里长大的孩子常常会问非常深奥的问题，比如：“谁造了我？”“上帝造的。”“谁造了树上的小鸟呢？”“上帝造的。”“谁造了地球和星星呢？”“上帝造的，上帝造了万物。”看看他们脸上的表情，你知道他们的小脑袋正在积极地思考着你的答案。最终，他们问道：“妈妈，那谁造了上帝呢？”你明白他们为什么这么问吧。如果万物都是从创造主来的，那谁造了创造者呢？我们接着会跟他们解释：“没有人创造上帝。上帝凭祂自己的大能存在。只有上帝才能这样。祂是不受造的创造主。”我们会继续了解到，有许多关于主的事情只适用于主，其他任何人任何事都不适用。这不仅会让我们对祂神圣的荣耀充满敬畏和惊奇，也会拓宽我们的头脑，有时会让我们脑袋发胀。这不该让我们感到惊奇。祂是上帝，祂与我们不同。我们有限又受限的头脑不可能理解关于这位无限且不受限的荣耀的上帝的一切知识。当思想主的时候，我们不该厌恶我们头脑的极限被拉伸。相反，这当使我们敬拜并尊崇祂，并因着祂将自己的荣美启示给信徒看而喜乐。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中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即上帝是如何向我们自我启示的。在上一课里，我们已经开始思考有关上帝存有的一些方面。我们知道了上帝的单纯的，即祂不是由部分组成的。祂是无限的，即祂没有限制。祂是个灵，即祂不像人有一个物质的身体。在本课及接下来的课程里，我们将要通过更多地思考祂的属性来思想上帝的存有。我们这么做，是在我们已学的内容上继续建造。因此，不要忘了，比如，上帝神圣的单纯性教导我们上帝的属性不是祂的某部分，也不仅仅是对祂所拥有之物的描述——它们向我们启示的是上帝在其自身是谁。在本课当中，我们要一起来学习一些更难并更抽象的上帝的属性。因此，请做好准备，专心并努力地思考圣经对我们的教导。

首先，我们先来简要地看一段经文，以此开启我们对接下来内容的思考。我们在《出埃及记》第3章第14节读到说：“上帝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又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那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我们在上一课里参考了这节经文。上帝在燃烧的荆棘里向摩西启示自己。这发生在摩西见法

老，发生在出埃及，发生在从埃及得解救之前。但“我是自有永有的”这个名字启示了有关上帝荣耀的几件事，它们不仅对于摩西很重要，并且对我们也依然很重要。它表明，上帝在祂自己里面有生命。上帝的存有并非源于任何在祂之外的事物。祂就是“我是（自有的）”。摩西、法老、以色列和其他一切事物都从那作为万物之源的创造主得到生命和存在。上帝不存在是不可能的。祂必然存在。我们还了解到上帝是永恒的。祂存在于时间之外，祂永远都是祂所是的一切，即“我是”。第三，我们看到上帝是不变的。我们从前与现在不同，我们以前是婴孩和孩童，我们有较少的知识，随着长大知识也越多等等。将来的我们也会跟现在的我们不一样。我们的身体会继续改变，我们的灵魂也会发展。但永生真上帝却是不可改变和不能改变的。祂无法变化。祂是至大的“我是”。

在本课里，我们要更深入学习上帝的存有。在更深思考祂的属性的过程中，我们要探索上帝独立的自存性，祂永恒的本质，祂的不变性，祂神圣的不动情。这一切都会更多向我们显明上帝是谁，显明祂的自我启示。

第二大点，让我们思考与上帝四个属性相关的一些教义细节，即祂独立的自存性、祂的永恒性、祂的不变性和祂的不动情。你可能想起来了，这些属性全都出现在了《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的总结里，那里说：“上帝是独一的，又真又活的；在其存有和完全上都是无限的，祂是至纯之灵，无形、无体、无欲（即不动情）、不变、无量、永恒、不可测度、全能、全智、至圣、最自由、最绝对，”后面还有下文，但你已经可以注意到我们刚刚在描述中所提到的那些词。

那么，第一，我们先从上帝独立的自存性开始。神学家将这一属性称为上帝的自存性（aseity）。该词由拉丁语里的两个词而来“a”和“se”，意思是“从自己而来”。上帝从自己而来，上帝是自存的。祂在自己有生命。想想《约翰福音》第5章第26节的话，那里说：“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受造物的生命实际上与他们自己是不同的。上帝赐给他们生命，受造物在某一时刻存在，并在另一时刻死亡。但上帝的生命并不从其他事物而来。祂的存在就是祂的本质，即按着祂的本质祂必然存在。祂不能不存在，不能不是祂所是的一切。我们稍微回到最开始的时候所提到的孩子的那个问题。“谁造了上帝呢？”孩子可能受试探会回答说：“上帝造了自己。”但这答案是不对的。上帝不是自我受造的，这在逻辑上是矛盾的。在你使用某物之前，你必须先让自己存在。你需要明白这个概念。圣经说，上帝是不受造的。上帝与祂自身之外的所有事物，与受造界的万物都是不同的，祂从无中创造万有，这之所以是可能的，是因为上帝没有开始，也不是自己的成因。祂是自存的。

这也意味着上帝出于祂自己是全然充足的。因此，祂是独立的。祂丝毫不倚赖任何事物。受造物需要其他的事物来维持自己。比如婴孩，婴孩需要牛奶，需要穿衣，需要午休。植物需要土壤中的养分，需要阳光，也需要水分等等。但上帝什么也不需要。不仅如此，祂也不能有任何需要，否则的话，祂就是不完全和不完美的，祂就不是上帝了。上帝是绝对的完美和至高，因此，上帝在其自身是全然值得称颂的。祂是独立自存的上帝。

与上帝相关的第二个属性是永恒性。惟独上帝是永恒的。请跟我一同从相反的角度想一想。动物的存在有其开始也有其结束。再看看人和天使，他们的存在有开始却没有结束。他们要进入永恒当中永永远远活下去。惟独上帝是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的。上帝是永恒的。这是贯穿整本圣经的真理。想想《以赛亚书》第 57 章第 15 节话，那里说：“因为那至高至上、永远长存名为圣者的如此说...” 我们也在很多首诗篇当中颂唱这一真理。比如，《诗篇》第 90 篇第 2 节唱道：“从亘古到永远，你是上帝。” 上帝的永恒性指向在时间上祂的无限性或无穷性。祂没有界限，没有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界限。祂也没有可测量的连续时刻，不论是分钟还是千年。不，上帝是永恒的。然后你可能会问：“那么，上帝在时间当中吗？” 答案是“不”。上帝创造了时间，并且超越时间。上帝的永恒性是一种不受时间影响的永恒。跟我一同想一想。时间是可测量的，而上帝则是不可测量的。我们可以更轻易地理解数不清的时间和日子的观念，数字不断地一直延绵下去。我们可以把它概念化。然而，完全处在时间的范围之外，这对时间中的受造物而言实在太难理解了。我们活在时间当中，并在时间的范畴内进行思考。因此，这件事会拉伸我们头脑的极限。但上帝却没有过去和未来。时间在上帝里面是不会流逝的。祂同时看见过去和未来，在一瞬间看到其中所有的一切。这在神人二性的主耶稣基督身上向我们启示了出来。请打开圣经的《约翰福音》，我们在第 1 节读到：“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 再来到第 8 章第 58 节，那里说：“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因此，至于基督的神性，祂是永恒的，我们在主耶稣基督的脸面上得以看到些许上帝的荣耀。其次，我们还看到惟独上帝是永恒的。作为时间的创造主，祂处于时间之外。祂的永恒性是不受时间影响的。

第三，惟独上帝是不改变或不能变的。《玛拉基书》第 3 章第 6 节说：“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所以你们雅各之子没有灭亡。” 新约中我们能想到的经文是《雅各书》第 1 章第 17 节，那里说祂“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没有改变。受造的宇宙充满了变化、变动、改变和波动，这让我们看见宇宙的不完美和软弱。但在这一切之上的是主。《诗篇》中也洋溢着这一主题，并提升我们的心灵去仰望主，祂永远都是一样的，永远不会跟祂自己不同。因此，上帝不会发展，没有潜力，不会成长，也不会进步。这一切都意味着变化。这一属性来自于祂无限的自存性、自足性和永恒性。它们在上帝里都是一。这意味着祂一切的属性都是不变的。祂的能力是不变的，祂的智慧、良善、圣洁和慈爱等等也是如此。这有助于我们理解圣经的语言，因为我们读到祂的慈爱是“存到永远”的，是“恒久”的，祂的慈爱“无限丰盛”等等。对上帝而言，改变是不可能的，然而对人来说，不改变则是不可能的。这就是上帝的不变性。

第四，上帝是不动情的。“不动情”这个词来自于《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神学家称之为上帝神圣的不动情。这来自于上帝的永恒性，来自于祂的不能改变和不会改变。祂无法发生内在或外在的变化。这意味着祂不能受苦或悲伤。但更根本的是，上帝不会受任何外在的影响，也不受任何来自受造物或任何外界力

量和影响力的作用。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上帝不动情的意思。上帝不像人一样会受情绪波动的影响。情绪状态意味着变化和脆弱，以及甚至与自身不一致的可能性。上帝绝不会如此。祂没有情绪，也没有情绪波动；那将是一个弱点，那将是一种对祂的限制。想想这带来的可怕后果。我们无法信靠祂了。上帝若不是不动情的，祂就会受制于痛苦，祂的判断力也会被蒙蔽等等。但上帝在其自身是完全的。祂不能受损和变化，也不会受控制。

这并不意味着上帝是无生命、冷漠和惰性的。不，祂是至丰满的存在，在祂一切的道路上都完全至极。在祂里面没有缺乏和波动，比如祂的爱就是如此。为什么呢？因为祂的爱是坚定不变的爱。在上帝的存在当中，一切都是稳固和确定的。祂不动情。

第三大点，我们需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来思考，我们接下来会注意几件事。我们前面注意到，新约圣经谈到基督是永恒的。“还没有亚伯拉罕以先，就有了我。”那耶稣出生的事实又是怎么回事呢？永恒的圣子，神性的第二位格，在道成肉身的时候取了一个人性与祂的位格联合。在这一联合当中，祂的神性依然是不改变的，这就包括祂的永恒性。当祂成为肉身的时候，祂并非不再是上帝，祂也没有丢掉自己的某些神性。不要忘记，上帝就是祂各样的属性。所以，这是不可能的。但我们必须区分基督的神人二性，而不能将二者混淆。祂的神性无法出生或死亡。祂是永恒的上帝。我们会在基督论的第四课具体地讲解这一点。

第二，圣经似乎谈到了上帝会改变。比如圣经说上帝会后悔等等。当我们学习上帝的预旨的时候，我们就会明白，它们像上帝一样是永恒不变的。因此，当我们在圣经里读到上帝后悔，或看似祂改变心意时（比如，圣经在祂降下大洪水前使用的语言，或者在扫罗王身上祂所使用的语言，甚至还有摩西，以及约拿和尼尼微）。这些都是表面上看起来上帝似乎发生改变的例子。但我们晓得，上帝是在俯就我们的受造性，以此向我们揭开祂的计划。从我们的视角来看，这似乎是一个改变。但实际上，是上帝预定了祂不变的旨意发生这样的曲折。比如约拿。祂说：

“去告诉尼尼微人，我要在四十天后毁灭他们。”听起来这就是将要发生的事。但接着，从国王直至整个国家，他们全都悔改了。上帝然后怎么做的呢？祂向他们彰显了怜悯。这是上帝改变了吗？不，上帝没有改变。祂透过约拿传达的信息是为了成就祂的旨意和目的，就是使他们悔改，并以此来成就祂从起初就立定的向他们彰显怜悯的这一目的。想一想，如果你把黏土放在太阳底下，阳光会让黏土变得坚硬起来。但如果你把冰放在太阳底下，冰就融化了，而太阳依然还是那个太阳。上帝在其存在中是不变的，尽管在祂向我们的启示中，祂以让我们对祂作出回应的方式来俯就我们的受造性，并由此作成祂在自己的心意和预旨中的计划。因此，尽管从我们这边看起来似乎有转变和波动，但从上帝的角度来看祂依然是稳定和不变的。

第三，一些人反对说，圣经提到了上帝的情绪。这个异议跟上帝神圣的不动情有关。这同样是上帝俯就受造物的一种表达，就像圣经虽然提到上帝的耳朵、眼睛和膀臂等，却也告诉我们上帝是个灵，没有像人一样的身体。我们晓得，祂的眼睛这一形象教导我们的是上帝看见一切，祂知晓一切；祂的耳朵教导我们祂听见一

切；祂刚强的右手教导我们的是祂不可战胜的大能等等。这些画面对我们是有意义的。因此，圣经同样俯就我们，用我们所能明白的与情绪相关的语言描述上帝。这有助于我们去回应有关上帝荣耀的启示。但我们千万不能在这里犯错。我们绝不可按照我们自己的样式再造一个上帝，比如，好像祂是贫穷且会受苦。这更像希腊神话中对众神的偶像崇拜，他们充满了变动性，显得无助，并倚靠人类去获得幸福和满足。主却不是这样，祂是不动情的。

第四大点，现在，我们来从这些教义当中为自己作些实践性应用。我会给大家介绍一些应用。首先，由于上帝是独立和自存的，我们的一切所是，我们拥有的一切，我们为善所做的一切都倚赖于祂。这会在真信徒身上产生福音性的谦卑。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4章第7节说：“使你与人不同的是谁呢？你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若是领受的，为何自夸，仿佛不是领受的呢？”他在说：“听着，我们倚赖主，我们从祂手中领受一切美善的事物。我们丝毫没有理由因为我们自己是谁，因为我们做了什么或因为自己有什么而自夸。”不，为着我们在生活中的一切所需，不论是我们身体在今生的需要，还是我们灵魂在时间和永恒中的需要，我们都必须在信心中仰望祂并倚赖祂。上帝自存性的教义教导我们，我们当在凡事全然倚赖祂的前提下进行思考。

第二，因为上帝是永恒的，因此，基督徒拥有永无止息的喜乐，所以我们才在《诗篇》第16篇第11节唱道：“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主永远不会止息让祂的百姓得满足。世界上的事物或受造物却并非如此。人们以为金钱、名誉、财产或稳定的关系会满足他们，但这些事情从来没有，因为它们永远做不到。但信徒却眺望世界之外，他们仰望那在时间之外的亘古常在者，祂是祂百姓永恒的喜乐。这会重新调转我们的眼目离开今世那些变动不居又转瞬即逝的事物，并将我们的眼目、喜好、渴望、快乐、追求和焦点，将这一切都安定在上帝这位永远常在者自己身上。

第三，人“滚沸如水”（译注：钦定本译为“易变如水”），这是上帝在《创世记》第49章第4节用来描述流便的话。甚至信徒也会变。我们的性情会变化，我们也会在恩典中变化，比如在恩典和能力上长进等等。我们也有属灵的变动。就像小提琴，我们经常会走调，然后就不得不重新调音。我们看见受造物和世界的虚空。因此，我们绝不可在受造物身上寻找过于上帝加给它的。正如《诗篇》所说，我们不将信任放在“官长”身上。除了上帝自身以外，万事都在改变，事事都在改变。祂才是我们生命的磐石和根基。我们的安慰在于倚靠主，祂才是安定的、稳固的和确实的。在经受生活中诸般的试炼和损失的时候，我们所祈求和仰望的，是对我们而言永远不会失去的那一位，祂是不变的上帝。祂的爱永远长存。在这样一个变动不居的世界，这会给上帝的百姓带来属灵的安稳。在我们生活的所有意外和所有不确定中，基督徒以不变的上帝为磐石。我们的信心必须唯独在于祂。

第四，因着上帝神圣的不动情，因此，祂是绝对值得信赖的。《希伯来书》第6章第18节说：“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上帝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亡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倘若主受制于外界的力量或内在

的情绪，我们就无法得到无条件地安慰和慰藉。但相反，我们如今可以在祂里面寻得自己的安息，并将自己毫无保留地献给祂。

在本课当中，我们通过思考上帝的一些属性进一步了解了上帝的存在。我们学习了上帝独立的自存性、永恒性、不可变或不能变，以及祂神圣的不动情，即祂没有激情。这进而说明了我们当存怎样的期望去在上帝的属性中认识祂是谁。在下一课当中，我们会继续学习圣经向我们所启示的这位永生真上帝的其他属性。

# 第6课

---

## 上帝论：上帝的属性（2）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我想先问你们一个问题。你儿时最早的记忆都有些什么呢？请停下来想一想。你当时住在哪里？你记不记得自己看过什么，听过什么或经历过什么？如果你跟我一样，那你的回忆就是模糊不清的。早年的一些记忆可能在我们心里只有微弱的印象。有时我们听到别人告诉我们一件很早的事，我们的记忆甚至会在这事上产生混乱。不仅如此，如果我们第一时间根本不在事发现场，我们显然对这件事就没有丝毫的记忆。从这一切事情当中，我们意识到了自己的有限。这些有限性在儿时以另外的方式表现出来。你有没有见过小孩子用手捂脸来隐藏自己？他们以为，如果他们看不见你，那你也就看不见他们。我们会哈哈大笑地跟他们说：“我还是看得见你！”

但这却描述了很多成人所表现出来的一个更严重的属灵问题。许多人错误地以为，因为他们看不见上帝，所以也许上帝也看不见他们。或者，至少，人们会忘记他们看不见的东西，“眼不见，心不烦”说的就是这个道理。《诗篇》第10篇第4节论到恶人说：“他一切所想的都以为没有上帝。”这种想法对于不信之人来说是极其危险的，甚至对于信徒来说，这也会让他们失去诸多祝福。我们需要的是思想上帝，将眼目定睛在上帝身上。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就会发现，主是无所不在的那一位，祂看见一切并知晓一切，祂有着可以执行自己一切神圣旨意的不可战胜的大能。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几课当中，我们一直在学习上帝的存有以及祂关乎自己属性的启示。上一次课里，我们了解了上帝独立的自存性，祂的永恒性，以及祂的不变性，即祂没有改变的能力。在本课里，我们要继续探究上帝的属性，这次我们要关注的是祂的全在（omnipresence）、全能（omnipotence）和全知

（omniscience）。你应该注意到了，这些词都以前缀“omni”为开始，意思是“全部，所有”。因此，这些词的意思就是上帝是全在、全能和全知的。

首先，我们来简要地看一段圣经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上帝自我启示的思考。在《诗篇》第139篇开篇的第1-6节，我们歌颂着上帝知道我们的一切的这一事实。祂知道我们坐下和起来。甚至在我们说出来以前，祂就知道我们心灵最深处的一切想法和我们口中的每一句话。正如第3节说，祂“深知我一切所行的”。主看见一切并知晓一切。这使得我们与诗人一同歌唱道：“这样的知识奇妙，是我不能测的，至高，是我不能及的。”我们在第6节看到，上帝的知识是包罗万象的，

是一种无限量知识。这使我们惊奇，令我们惊叹，我们的能力无法领悟上帝的全知这一事实。

接下来，这首诗篇又转到一个相关的主题，就是上帝无所不在这一事实。因此，在同一诗篇中，《诗篇》第 139 篇第 7 节说：“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灵？我往哪里逃、躲避你的面？”显然，答案是“哪里都不行”。我们不可能去到一个找不到上帝的地方。正如诗人所说，甚至在天堂的最高处，在地狱的最深处，或者在比海极更远的地方，这些地方都无法带我们离开上帝的同在。圣经在第 12 节告诉我们：“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见，黑夜却如白昼发亮。黑暗和光明，在你看都是一样。”这样，我们就看见了上帝的全在。

不仅如此，《诗篇》第 139 篇继续谈到上帝无限的大能。比如，一方面，我们看到祂有能力通过在母腹中使婴儿成形来创造生命；另一方面，祂也有能力通过杀那些与祂开战的恶人而带来死亡。任何事对主来说都不会太困难。《诗篇》第 62 篇第 11 节告诉我们：“上帝说了一次、两次，我都听见：就是能力都属乎上帝。”祂是全能的，是无所不能的。

这样，《诗篇》第 139 篇就轮廓鲜明地将这三个属性一一呈现了出来，不仅让我们可以在其中思想和歌唱它们，也让我们感受到这些真理的大能。

在本课当中，我们要更深入地探究这些真理，了解上帝的全在、全能和全知有什么意义。

第二大点，我们要来思考一些与上帝的存有中这三个属性相关的教义细节。你还会再次发现，这些属性也被囊括在了《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给我们提供的总结当中，我们在前面几课里引用过。我鼓励你再回过头去看一看。

第一，在这个教义的论述部分，让我们先来思考上帝的全知。在创造之工当中，当上帝创造天地的时候，祂让时空开始存在。虽然上帝在此之前就存在，但祂的存在也超越时间和空间。在上一课里，当思考上帝就时间而言的无限性时，我们注意到，祂的永恒是不受时间影响的，祂是超越时间的。

当我们将同样的观念应用在空间上时，我们就可以了解上帝的全在。当我们问“上帝在哪里”时，我们晓得上帝遍及四海，无所不在。凡是你所能去的地方，没有一个地方是上帝不在那里的。祂也不会被局限在一个地方，甚至不会被所有地方的总和所局限。上帝无所不在，没有任何一个地方能限制祂。现在，请与我一同想一想空间的本质。空间包含界限，而我们已经知道上帝是无限的，上帝没有任何界限。所罗门在《列王记上》第 8 章第 27 节说：“上帝果真住在地上吗？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况我所建的这殿呢？”所有的受造物在一个时间都只能出现在一个地方，而上帝却绝不会被某一个地方或任何一个地方所限制。想想这跟我们前面所学的内容之间有什么关系。上帝不能被分割成部分，我们把这称之为上帝的单纯性。上帝是完全地在每一个地方临在，祂以自己全部的存有同时临在于每个地方。我们称之为上帝的无量，这与祂的全在有关。如果你去看《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你就会发现，其中使用了“无量”这个词。无量与全在是并行的。当你打开房间里的一盏灯时，会发生什么呢？灯会发出光漫射在整个房



间。但上帝却不是这样。祂不是漫射，不是在天地间到处伸展。并不是说祂的一部分在这里，而祂的另一部分在那里。祂没有部分。祂不能被拆分到不同的地方。并非好像上帝的一部分在美国，祂还有一部分在中国。我们也不可以说祂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个地方。祂以自己全部的存有完全临在于每一个地方。祂完全与我们同在，而同时又完全与其他人同在，尽管那些人所处的地方可能与我们相隔甚远。上帝无所不在，祂全部的存有也是无所不在。就像我们前一课说过的，这会拉伸我们头脑的极限，不是吗？思考这些事情会让我们头晕脑胀。当然，这其实是好的，因为我们是正在思考无限的创造主的有限的受造物。

第二，上帝在祂的神能中也是无可比拟的。祂是全能的，其能力不可战胜。祂不仅仅是大能的，而且是全能的。当你想到“能力”的时候，你可能会想到各种各样的事物。你也许会想到一个物体，比如炸弹，或者你会想到一个人物，比如有权势的统治者，或者你甚至会想到一股力量，比如重力，它有能力把所有物体拉回地面。在这些例子中，你都可以看到影响其他事物的能力。上帝的能力赋予祂所有其他属性以生命和行动。祂不仅有无限、永恒和智慧的旨意，祂还有执行它们的能力。倘若上帝有怜悯，却没有能力，那会怎么样呢？那只不过是纯粹的可怜而已。然而，祂拥有的是大能的怜悯。或者你再想想祂所赐的应许，不论是祝福的应许还是咒诅的应许，如果上帝不是全能的，那这些应许就是空话而已。祂有能力去履行祂一切所应许的。

我们的能力则是非常不同的。我们的能力来自于我们自身之外，因此，我们需要吃蔬菜、喝水并锻炼身体，为的是有能量和能力去运动、工作和做事。我们必须利用其他的事物，比如车子，我们需要开车来让我们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个地方。所有的事物都是这样。小虫子是这样，树木是这样，其他的事物也是这样。所有的创造，每一个个体的受造物都必须从自身以外获得能力。但上帝的大能却是独立的。祂的大能是固有的和绝对的。上帝有着无限的能力。《约伯记》第 26 章第 14 节说：“看哪，这不过是上帝工作的些微；我们所听于祂的是何等细微的声音！祂大能的雷声谁能明透呢？”上帝做每件事情都是同样地容易，因为祂的行动总是不费吹灰之力。祂从来不会消耗能量，然后又必须加以补充。祂无限存有的丰盛从未曾削减。祂总是执行祂一切的神圣旨意。

祂以很多种方式彰显着自己的大能。祂在创造中向我们彰显祂的大能。想想《诗篇》第 33 篇的第 6、9 和 10 节经文。圣经告诉我们，主藉着祂大能的话语使万物开始存在。祂一说话，万物就开始存在。我们可以想一些具体的例子。祂造了光，而光的速度可以在每秒内绕行地球七圈半。主藉着祂大能的话语造了光。祂也藉着对万有，就是对天上地下一切被造物的保守和掌管彰显着自己的大能。《希伯来书》第 1 章第 3 节说祂“常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我们也可在祂的审判中看见祂的大能。想想挪亚时代的洪水，除了八个人，就是除了挪亚和他的直系亲人以外，上帝毁灭了全地。再想想祂从天降火在所多玛和蛾摩拉。前一刻一切还如同往常一样美好，但才过了几秒钟，整个城市就灰飞烟灭。我们还可以想想世界终末的时候，主会复活全人类，并将他们召聚在祂的审判台前接受审判。祂要定罪人为

有罪，并将那些被救赎的百姓带进天堂。祂的大能也美妙地彰显在灵魂的归信上。因此，保罗才在《罗马书》第1章第16节说：“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当主来改变一个灵魂时，祂让那些属灵的死人重新活过来。祂让那些属灵的瞎子能够看见，赐给他们一颗能够以信心来领受祂的心。当然，我刚刚说过了，我们会在末后死人的复活中看见祂的大能，那时，主要将从亚当到历史末了的所有人的尘土都聚集起来，并使这些身体复活，罪人要受羞辱，义人要得荣耀。以上这些都向我们显明上帝是全能的。祂是无所不能的。

第三，上帝在祂的知识中也是无可比拟的。祂是全知的。藉着祂只一次的纯洁、单纯、不可分割和永恒的理解行动，上帝在祂自己知晓万事。这意味着，祂每时每刻都完全地、立刻地且清楚地知道一切。上帝的知识永远不会增加或减少。祂从来不会去学习。祂知晓一切。祂知晓过去、现在和将来。事实上，祂知晓一切的可能性与不可能性。祂的知识穷尽所有。这与我们实在是太不同了。我们只能认识一部分，我们认识事物的时候一次只能认识一件事，我们一次也只能思考一件事。我们通过很多方式认识事物，比如通过听、看或者经历。但上帝却知道一切，祂立刻就知道一切。上帝并不是因为事物是这个样子，所以祂才认识它们。恰恰相反，它们之所以是那个样子，是因为上帝如此思想。事物存在是因为上帝此时此刻正在思想它们。也就是说，祂的大能和祂的知识是一回事。当然，上帝一切的属性在祂不可分割的存有里都是一。因此，祂的大能要与祂的知识相结合，而祂的知识又要与祂的全在相结合，而这一切又要与祂其他的属性相结合。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来思考这些属性。第一，我们先来看上帝的全在。圣经说上帝来了又去，说祂在远处也在近处是怎么回事呢？我们该如何回答呢？这与上帝的全在相矛盾吗？答案是：“不，这并不矛盾。”我们的回答是，这些经文并非在描述上帝的本质或存有。相反，它们讲的是上帝向祂的受造物显现祂的临在。上帝还是在俯就我们。比如，“上帝来”或“上帝去”这种表达说的是祂带来祝福或审判。这并不是在说祂的位置，而是在说祂的自我启示。在《创世记》最早章节的伊甸园里我们可以看到这点。旷野中的帐幕，以及后来的圣殿，这是主彰显祂与自己百姓同在的地方，也都说明了这一点。祂在向他们表明，祂亲近他们，祂的应许是真的，祂是大能的，祂是智慧的并且会引导他们等等这一切诸如此类的事情。但在基督的道成肉身当中，当神性的第二位格为祂自己取得一个人性时，这一点得到了最美妙的彰显。祂是以马内利，祂是与我们同在的上帝。这向我们美妙地描绘了上帝与我们同在。当然，神人二性的主耶稣基督是真上帝和真人。尽管祂的人性有着真正的人性所受的限制，但祂在自己的神性中依然是完全的上帝。

我们也在祂百姓的公共崇拜中看见祂临在的彰显。哪里有两三个人聚在一处，基督就在那里与他们同在。主藉着敬拜的礼仪来彰显祂的大能，使得敬拜成为喜乐和祝福，使得它成为为祂的荣耀多结果子的葡萄园。因此，这些经文说上帝远或近丝毫不与圣经教导我们的祂的全在相冲突。

第二，有什么事情是上帝不能做的吗？这个问题与上帝的全能相关。有时候有

人会这样问：“上帝能否造一块祂自己也搬不动的石头呢？”或者问“上帝能做到这件事吗？上帝能做到那件事吗？”有时候他们带着非常不敬和不当的态度问这些问题。也有些时候，一个人可能是在真正和真诚地挣扎着理解上帝的全能。回答这种问题，首先要意识到这其实是本末倒置，问“有什么事情上帝不做吗？”这种问题实际上是颠倒了次序。解决这个问题，我们要回答说：“上帝不能不是上帝。祂不能不再是祂所是的。祂必然存在，祂必须存在，祂按照祂所是的存在。因此，上帝不能不是祂自己。”这么说是有意义的。比如，圣经说上帝“不能说谎”，还说上帝“不能背乎自己”，以及上帝不能犯罪等等。但与其说这些限制了上帝的大能，倒不如说它们彰显了祂的大能。因为如果上帝会说谎，那么祂认识和热爱真理的能力就会受到限制。如果上帝可以背乎自己，那这就是对祂的限制，不是吗？上帝无法做那些事情是因为上帝无法对自己不真实。因此，这些问题有时是在不信中提出的，为要削弱上帝的全能，实际情况却恰恰相反。祂的能力如此之大，所以祂永远不会犯罪，也绝不会背乎自己等等。

第三个问题是，上帝的知识是开放和不完全的吗？你会遇到一些愚昧之人这样说：“上帝不知道未来。对于将来的情况祂不得不拭目以待。”这种观点源自一个违背圣经的教义，该教义相信人拥有完全自由的意志，可以随心所欲地行事，因此，上帝并不确切知道他们要做什么，除非他们已经做了。这涉及一系列不同的教义，我们现在没法一一把它们说清楚。有些地方我们在后面的课程会涉及。但具体针对本课来说，就上帝的知识，即就祂的全知而言，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它是谬误，是不真实的。说上帝的知识是开放或不完全的，说上帝的知识受到限制从而不知道某些事情，这一说法是虚假的教义。这是错误的。因为如果情况是这样，那上帝就不是上帝，上帝就不是命定万有的那一位，祂就不是在自己永恒的预旨中定意了一切的那一位了。祂不仅缺乏知识，祂还缺乏能力，缺乏智慧，缺乏良善。这种观点会引发一系列的问题。因此，我们需要捍卫正确的教义。人们有时会以为，当他们说上帝的知识是开放和不完全的类似这样的话时，这表明了他们的创新精神和洞见，但这却是会引发灾难性问题的谬误。因此，事实是上帝的知识是包罗万象、无限、永恒、完美和不变的。这才是上帝的知识，祂是全知的。

第四大点，我们来为自己做些实践性应用。第一点应用不应该让我们感到意外，就是这应该让我们谦卑。这些真理会影响我们，使我们谦卑。如果你回到本课的开始，《诗篇》第139篇第17-18节说：“上帝啊，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宝贵！其数何等众多！我若数点，比海沙更多。”在上帝的荣耀和恢宏面前，诗人开始被一种深深的谦卑感所吞没。有趣的是，《诗篇》第139篇有自己的书立，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也就是说，它的首尾是呼应的，即都提到了上帝鉴察我们。祂鉴察我们，知道我们。在这首诗篇的末尾，诗人说：“上帝啊，求你鉴察我。”祂鉴察我们的内心也鉴察我们的外在。这会进一步让我们谦卑。上帝知道我们灵魂最深处的一切，我们的动机，我们的思想，我们的态度和我们的抱负等等，不论是良善的还是邪恶的。因此，我们在上帝的手下得以降卑。我们在祂的

荣耀之下降卑。

第二点实践性应用处理的是一些从前的作者们所说的实践性的无神论。我们都晓得什么是无神论。无神论否认上帝的存有。实践性无神论与之类似，却又不一样。即使一个人确实相信上帝的存在，也会表现出实践性无神论。实际上，一名信徒可以在认识永活真上帝，认识圣经中的三位一体上帝的同时，却在实际生活中像无神论者一样思考或行动。他们说话、生活和行事，就好像主不在他们面前一样。这是一个问题。当我们在生活中表现出实践性无神论时，我们需要去面对它。我们需要通过培养对上帝的同在的意识去解决它。我们需要时常铭记在心，在我们一切的思想、言谈和行动当中，上帝都在我们的面前。我们需要维持对祂临在的感知。我们要小心自己的健忘，我们需要用《创世记》中的话说：“看顾人的上帝”（译注：钦定本译为“上帝啊，你看见了我”）。问自己这个问题：“你在上帝面前所想、所说和所行的，是你在人面前绝不会做的吗？”《箴言》第15章第3节说：“耶和华的眼目无处不在；恶人善人，祂都鉴察。”这对不悔改的不信之人来说是极其可怕的消息。为什么呢？因为主知道一切的罪，没有任何避难所能躲避主的面。祂看见一切，祂知晓一切，祂拥有一切的能力。

第三，这也是对信徒的安慰。主全在、全能和全知的事实，是一个安慰。它是在试探当中的安慰，也是在苦难当中的安慰。《历代志下》第16章第9节告诉我们说：“耶和华的眼目遍察全地，要显大能帮助向祂心存诚实的人。”主在这节经文中赐给我们慰藉。我们当信靠祂。比如，罪恶似乎如此强大，试探有时似乎难以抵挡。但上帝却更有能力，祂也晓得我们所身处的一切环境。《彼得前书》第1章第5节说我们是“因信蒙上帝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主晓得我们一切的伤痛，我们一切的苦难，我们一切的有限和软弱，晓得我们面临的一切困难。这一切祂都看见了。祂其实在这一切之中与祂的百姓同在。你所唱的《诗篇》第23篇，甚至在“死荫幽谷”中，主也与祂的百姓同在。祂的杖和祂的竿都安慰他们。因此，在他们的试炼当中，祂与自己的百姓同在，祂有能力扶持并帮助他们，在伤痛和苦难中托住他们，并照着祂的旨意解救他们。

第四，这些教义也会增进圣洁。它们会培养对主的敬畏。敬畏耶和华，是意识到祂的临在，是意识到祂虽然如此超越，远在我们之上，却与我们同在，是认识祂对我们的一切要求。这些教义会对基督徒的经历大有帮助，比如，在我们面对祷告、颂唱《诗篇》、坐下来读经或听道出现的分心时。我们需要留心上帝临在的这一事实，上帝正看着一切，上帝正运用着自己的大能。这也会在我们进入祷告的内室，进入密室，或与祂的百姓一同参加公共崇拜的时候帮助我们。它也会帮助我们并使我们能够在敬虔的畏惧中行在祂面前。“惧怕人的，陷入网罗”，但“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是“知识的开端”。它使上帝的百姓在面对那些对他们不满甚至要迫害他们的人面前也能大胆作见证。

第五，对这些属性的认识会让我们敬拜上帝。《出埃及记》第15章第11节告诉我们说：“耶和华啊，众神之中，谁能像你？谁能像你，至圣至荣，可颂可

畏，施行奇事？”对上帝的思想，对上帝的研究，对上帝属性的反思和学习当带领我们敬拜祂。这必须让我们的心中和口里满溢着对祂的赞美和尊崇。我们应该活在敬畏、惊奇和喜悦中去认识这位上帝，去救赎性地认识祂，去真正地认识祂。

最后，我们在本课当中进一步思考了上帝的存有。我们一同了解了上帝的全在、全能和全知。在下一课里，我们要继续思考上帝众多的属性，从而让我们更全面地认识这位永活真上帝到底是谁。

# 第7课

## 上帝论：上帝的属性（3）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人人都会被美所吸引，比如壮丽的日落。人们会驻足观看太阳落到地平线以下时所出现的各式各样五彩斑斓的色彩。人们会驻足欣赏盛放的花朵，研究它的色彩和纹理。你也可以在新生儿身上发现美，或者在知名艺术家的杰作中发现美，细细地欣赏悬挂在博物馆中的画作。然而，一些人坚持“情人眼里出西施”，也就是说，美仅仅是也总是主观的。尽管不同的人的确有不同的品味，但圣经教导我们，存在一种客观的美。上帝自己就是真美的终极源头、标准和最高表现。祂就是美，祂定义了美。比如，我们在《诗篇》第29篇第2节唱道：“要将耶和华的名所当得的荣耀归给他，以圣洁的妆饰敬拜耶和华”（译注：钦定本译为“在圣洁的荣美中敬拜耶和华”）。我们在《诗篇》第96篇第9节和其他的地方都可以看到这样的例子。在天堂里，天使要专注地瞻仰上帝的荣美，敬拜并尊崇祂。在今世，信徒凭信得见这荣美；在荣耀中，他们首要的喜乐就是永永远远地欢喜着瞻仰上帝。上帝向受造物彰显其美丽和荣耀。祂向我们启示祂是谁，以及祂成就了什么。

我们对上帝属性的学习就是对上帝荣美的学习。每个属性都为信心的眼睛提供了一扇窗口来瞻仰上帝的荣美。上帝向如此不配的我们施予的是怎样的特权和享受呢！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几课当中，我们一直在探究上帝神圣的属性。在前一课里，我们了解了上帝的全在、全能和全知意味着什么。在本课里，我们要简要地探究上帝其他的一些属性。我们要来思考七个属性。这有关上帝属性的三课不是要提供一个详尽的清单或学习，而是作为例子去帮助你进一步探究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其他的属性。

首先，我们要简要地看一段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上帝有关自己神圣属性的启示的进一步思考。请与我一同翻到《出埃及记》第34章第5-8节，那里说：“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宣告耶和华的名。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耶和华，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上帝，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摩西急忙伏地下拜。”或许你还记得经文的背景。这段经文出现在上帝第二次赐下十诫的时候。在摩西打碎最初的两块石版后，他从山上又带了两块下来。因此，上帝赐律法给祂的百姓与启示祂的荣耀是相关的。我们刚刚所读到的对上帝的启示发生在祂将自己的话语赐给祂的百姓这一背

景之下。如果你回到前一章，在《出埃及记》第 33 章第 13 节，摩西说：“我如今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认识你，好在你眼前蒙恩。”接着，摩西在第 18 节继续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主回答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请注意这是如何把我们目前所学习的内容联系在一起。首先，祂将“宣告耶和华的名”与祂属性的彰显联系在一起。我们之前就是从这里开始的，不是吗？我们从学习上帝的名开始，然后从那里继续去学习上帝的属性。在这段经文里也有对祂属性的一些描述。有些提到了名字，有些是被描述了出来。这里谈到了上帝的怜悯、恩惠、恒久忍耐、良善和真理。接着，它描述上帝的信实、慈爱、圣洁和公义。上帝在向祂相信的仆人摩西彰显自己的荣耀，启示祂自己。上帝在说祂是谁，祂成就了什么。祂是存留怜悯的那一位，祂是赦免罪恶，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并刑罚罪恶的那一位等等。因此，我们便晓得，在所有事情当中，我们要首先认识上帝是谁，这样才能明白上帝做了什么。

但我们还注意到一些别的事情。到目前为止，我们在本单元所思考的属性唯独属于上帝的存有，也就是说，在上帝之外你丝毫看不到它们的影子。想一想，我们在前面两课学习了上帝是独立自存的，任何其他人都可能是这样。我们是有依赖性的，天使是有依赖性的，所有的受造物都如此。上帝是永恒的，但受造的万物不可能是永恒的。上帝是不变的，而我们是变动和变化的。上帝是不动情的。上帝是全在的，祂无所不在。这不适用于任何一个受造物。祂是全能的，这同样不适用于任何人。祂是全知的，祂绝对和详尽地知道万事，祂同时知道万事。任何的受造物都不可能如此，不论是天空中的天使，抑或是人，或其他的受造物。

但在《出埃及记》第 34 章的经文里，我们发现了一些上帝在本质上所具备的属性，祂却出于自己的主权以类比性的方式传递给了受造物。因此，圣天使和信徒都被描述称良善、圣洁、公义、真实、信实、怜悯和慈爱等等。尽管天使和赎民无法像上帝拥有这些属性一般拥有它们，但他们的确在这些属性上承受了衍生的上帝的形象。出于祂屈尊的恩惠，上帝喜悦将自己形像的印记印在他们身上，在他们心中并且也是通过他们荣耀祂自己。这便将上帝是谁以及上帝做的事与信徒成为谁以及信徒在荣耀上帝方面所做的事联系在一起。因此，在《出埃及记》第 34 章所描述的这些属性，这些起源于上帝的属性，也在天使和相信的基督徒身上得到了呈现。在这段经文里，我们也在摩西身上读到了对这启示第一且是最崇高的回应。经文说：“摩西急忙伏地下拜。”

在本课当中，我们要依次关注刚刚所提到的七个属性。我们要来思考上帝的智慧、圣洁、公义、真实、良善、慈爱和怜悯。

第二大点，我们要一起思考这七个神圣属性的教义解释。请再次注意，这些属性都包含在了《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一段中，以及《小要理问答》第 4 问和回答中。我们现在来逐个地思考这七个属性。

第一，上帝神圣的智慧。圣经说主是全智的上帝，其他地方说祂是“独一无二全智的上帝”，比如《罗马书》第 16 章第 27 节，《提摩太前书》第 1 章第 17 节，

《犹大书》第 25 节和《启示录》第 5 章第 12 节等等（译注：中间两处的经文请参

看钦定本)。从上帝全部的属性来看祂的智慧，我们说，祂的智慧是完美的、无限的、永恒的、不变的和不可测透的。不像君王、商人或其他人士，上帝不需要谋士来指导祂。《以赛亚书》第40章第13节说到了这一点，保罗在《罗马书》第11章第34节也说到了。上帝的智慧不倚赖任何人，祂也不需要从别人那里获得智慧。智慧是上帝管理并命定万有的能力。智慧是对知识高超的管理和应用。区分智慧和知识是相当重要的，因为受造物可能有渊博的知识，却没什么智慧。有些人可能知道很多，但却不知道如何把这些知识应用到处境当中。因着智慧，上帝能够引导万事，祂引导万事，使祂得荣耀并使我们的得益处。因此，我们在《以弗所书》第1章第11节和《罗马书》第8章第28节看到，上帝以正确的方式在正确的时间作成万事。还有《申命记》第32章第4节和《传道书》第3章等等。上帝在创造的次序和美丽当中彰显着自己的智慧。我们在《诗篇》第104篇也这样颂唱，先知在《耶利米书》第10章第12节也谈到了这点。当你观看创造之时，这是上帝的工作，你在这作品中可以看到上帝神圣智慧的痕迹。祂创造万物并将它们安放在一起的方式，它们运转的方式，它们工作的目的，它们所成就的目标，你目光所及之处无不彰显着智慧。上帝也在祂主权的护理之工上彰显着自己的智慧，祂维持万有，掌管万有，并在历史中展开自己的计划。约瑟的生平就是一个很不可思议的例子，不是吗？其中充满了曲折、翻转和惊奇，以及那些看似是挫折的事件，但主却在掌管，祂在暗中精心安排着一切，好让上帝得荣耀，祂的百姓得益处。上帝的智慧尤其彰显在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上。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1章和《以弗所书》第3章提出了这个观点。因为在基督的十字架上，父同时荣耀了每一个神圣属性，使上帝得了荣耀，也给罪人带来了救恩。上帝依然藉着历世历代中对祂教会的保守和治理彰显着自己的智慧。这就是我们要看的第一个属性，上帝神圣的智慧。

第二个属性是上帝神圣的圣洁。圣洁包括两个部分和两个理念。首先是分别，其次是纯洁。上帝有别于所有的造物。这是我们前面谈过的创造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分别。祂与寻常的事物有别，这是我们现在使用“圣洁”一词所表达的意思。我们对此很熟悉。我们说圣经，因为这本书有别于其他所有的书籍，或者我们说圣餐，因为它有别于其他所有的晚餐。上帝的百姓是一群圣民，他们有别于世上其余所有的人。安息日是圣日，因为它有别于其他六日。这就是分别的概念。想一想，比如《以赛亚书》第6章，天使在那里颂赞道：“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華。”顺便一说，《以赛亚书》第6章是《启示录》第4和5章所描述的三一敬拜的背景幕布。圣洁的第二部分是纯洁，上帝伦理或道德上的纯洁。上帝完全纯洁。祂丝毫没有罪或罪的瑕疵。祂藉着祂的荣耀并为着祂的荣耀被分别出来。十七世纪英格兰的清教徒约翰·欧文说：“若非耶稣基督的干预和调停，从祂的宝座所发出的烈火一般的圣洁（但7:10），就会顷刻间焚毁如今处在咒诅和罪恶之下的所有造物。”这是第二个属性，圣洁。

第三，是上帝的公义。主是公义的上帝，公义的审判官和公义的救主。公义是说上帝总是将人当得的赐给他，即人们得到自己应得的。比如，神圣的公义要求罪受到刑罚。上帝若以有罪的为无罪，就必然背乎自己神圣的属性，这是《那鸿书》



第1章所告诉我们的。上帝不能对罪漠不关心，祂不能装作没看见。当我们思想上帝的忿怒时，上帝的忿怒其实属于祂报复性公义的范畴。它是对上帝公义的一种表达。保罗在《罗马书》第1章第18和32节，以及《帖撒罗尼迦后书》第1章第6节提到了这一点。对罪人的忿怒必然来自上帝的圣洁，来自于祂的知识、智慧、不变和公义。主耶稣基督以死赎罪的本质就是公义的彰显。我们在对这教义做实践性思考的时候会再回过头来看。但现在你只需要记住，基督和祂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祂说：“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但这杯是不可能离开祂的，因为为要拯救罪人，上帝的公义必须在刑罚罪的时候得到伸张。如果有别的方式的话，那就已经有别的方式了，但并没有。《罗马书》第3章第25节说的很清楚。这就是上帝的公义。

第四，是上帝的真实，这说的是真理。上帝就是真理。真上帝是真理的上帝。整本圣经都在谈论这点。我们在《诗篇》（诗31:5）里唱诵它，在先知书（耶10）里发现它，在全部的福音书和使徒书信等等里也可以发现这一点。上帝是一切真理的根基和标准。若离开了上帝，真理的概念就没有意义。不仅如此，耶稣基督还是成为肉身的上帝的真理。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上帝透过祂的话语，透过圣经向我们启示祂的真理。《约翰福音》第17章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众所周知，上帝不可能撒谎。《希伯来书》第6章和《提多书》第1章都这样告诉我们。因此，上帝是绝对值得信赖的，也是我们唯一真正信靠的对象，因为祂在各个层面上都是真理。顺便一说，这也与上帝的信实有关。上帝的信实与祂的真实或真理是分不开的，也与圣经中圣约的概念是分不开的。《申命记》第7章第9节，《诗篇》第89篇第8节和许多其他的经文说得都很清楚。

第五，是上帝神圣的良善。上帝不仅行良善的事，上帝本身就是良善的。祂是良善。我们在《诗篇》第119篇第68节唱道：“你本为善，所行的也善。”因为祂是良善的，所以，祂所行的也是良善。有趣的是，《诗篇》关注神圣的良善似乎超过了上帝其他任何一个属性。尽管所有的属性都出现在了《诗篇》当中，但这一属性似乎得到了首要的关注。我们其实不该为此感到惊讶，因为我们在本课一开始，在《出埃及记》第33章第18-19节已经看见了。当摩西祈求上帝向他显出自己的荣耀时，主说祂要“显祂一切的恩慈”（译注：钦定本此处译为良善）在摩西面前经过。祂的良善就是祂的荣耀。理解良善是非常重要的，因为上帝的良善在祂表达祂的慈爱、祂的恩典和祂的怜悯时体现了出来。这些彰显的都是上帝的良善。我们在很多处地方都可以发现这点。我们看见上帝的良善彰显在创造中。想想《创世记》第1章，看一看每日的结尾，圣经说：“上帝看着是好的。”在第六天结束的时候，祂看着自己所造的一切，说道：“甚好”。上帝的良善显明在创造中。它也显明在护理中（诗145:15-16），并尤其显明在上帝的救赎之工中。

第六，上帝是爱。第六个属性是神圣的慈爱。“上帝就是爱”，这是圣经的直接引用。《约翰一书》第4章第8节和16节都说：“上帝就是爱。”祂不仅仅有爱，也不仅仅行慈爱的事，祂更是爱。我们不能在不参照上帝自身的前提下去谈论

爱。甚至信徒对上帝的爱也在上帝对他们的爱之后。“我们爱，因为上帝先爱我们。”因此，我们以上帝为开始，祂是无穷尽的爱之泉源。我们注意到，上帝永永远远地以至高的爱爱自己。比如像《约翰福音》第 17 章第 26 节这样的地方就说道，父从永恒中爱子，还有很多其他的经文有这样的表达。在神性之中，有一个完全的爱内住在父、子和圣灵之中。上帝至高地爱着自己。倘若祂不这样爱自己，祂就不是上帝，因为如果祂更爱别的事物，那祂更爱的事物就是上帝。然而，祂也选择将这爱显明在自身之外，不仅如此，还要显明并施予在败坏、不敬虔的仇敌身上，就是祂所要来救赎的选民。信徒不配得到上帝的爱使得上帝的爱对他们而言更显可爱。

第七，也是最后一点，是怜悯，上帝的怜悯。怜悯伴随着上帝的恩典。恩典与人的罪恶有关，而怜悯则与他们的愁苦有关。罪恶与愁苦常常是一起的，因此，恩典与怜悯也应该是一起的。恩典关乎罪，怜悯关乎愁苦。上帝虽然在亚当堕落前也向他施予恩典，但祂并没有向他施予怜悯，因为那时还没有愁苦。我们知道，上帝的怜悯是白白的。上帝不仅向全人类施予普世性和暂时性的怜悯（比如像《诗篇》第 104 篇第 27 节这样的地方说的很清楚），祂还向祂的选民施予特殊的和永恒的怜悯，在基督里赐给他们永生。上帝的怜悯是信徒可以奔向其中的避难所。但它却不是不信和不悔改的逃城。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这些教义，我们会简要地思考一下。第一，有关上帝的公义，一些人会问：“上帝如何一面宣告罪人无罪，一面又依然是公义的呢？”那些得救的人，如何同时被宣告为有罪和无罪呢？这似乎是为了让罪人跟自己和好，上帝就搁置了祂的公义。因此，这个异议是说，在上帝的公义和祂的救赎之间似乎存在着不一致和对立。然而，这个问题的答案就带我们来到了福音的核心。上帝不能不再是祂自己。上帝不能不公义，这是不可能的。因此，这种思路是行不通的。然而，保罗说上帝既是公义的，也是使不敬虔之人称义的。这是怎么回事呢？一切的罪都当受到刑罚，对那些不信的亚当的后裔而言，他们要承受这刑罚，他们要永永远远在地狱里承受上帝的公义。对选民而言，上帝从他们身上收回了祂的公义，并在祂的儿子主耶稣基督的身上提供了一个替代。因此，耶稣取代了祂的选民。上帝百姓的罪，他们的过犯，都被算在了祂的账上。然后，上帝切实地在主耶稣基督的身上执行了自己的公义，而主作为替代，代表了祂的百姓，这样，上帝的公义就得到了完全的伸张。祂的忿怒平息了，祂的忿怒得到了满足，这忿怒在祂儿子的身上得到了平息，好让祂的百姓能够得到赦罪和饶恕。因此，在公义与救赎之间没有矛盾。实际上，救赎为我们呈现了上帝公义最不可思议和美妙非凡的彰显。正如我们在《诗篇》中所唱的，公义和怜悯在此相遇相亲。

与我们护教性解释相关的第二个方面是上帝的真实，上帝的真理。以此，绝对真理是存在的。然而，在这世界上我们身边会有人说：“不，真理是相对的。真理是相对的，对你而言是真理，对我可能就不是。对你而言是正确的，对我可能就不是”等等这样的话。也就是说，真理是因人而异的。真理由个人观点所决定，甚至可能由他们自己的喜好和倾向等等决定。这完全违背了圣经的教导，也违背了理

性。因为如果我们说“对你而言是真理，对我而言则不是”，那在我们自身之外就没有人们可以诉诸的真理标准。这样，当出现争论的时候，就没人是错的。如果一个人说：“我付钱了。”这时另外一个人说：“不，你没付。”通常情况下，我们会求助于我们之外的第三方。“这是我付款的证据”，或者给出一个人没有付款的证据。但如果真理是相对的，那你不具备这个能力。一个人完全可以这么说：

“不，虽然对你而言我没有付钱，但对我却不是这样”，不是吗？这会让我们陷入纯粹的混乱当中，带来不合理的局面。关于道德和伦理上的事也是如此。如果你拿着枪到一个人面前说：“把你的钱包给我，”然后拿走他们的钱包，他们可能会说：“这样不对！你不可以这么做，这是不公的和违背伦理的”等等。那如果你说：“对你而言是这样，对我可不是”，那整个世界都要变得一团糟。不，我们必须批判和拒绝相对主义的概念，并承认上帝就是真理，祂的圣言就是真理，这是一切真理的基础。有些人说：“基督徒太傲慢了，因为他们说自己有真理，而别人都没有。”其实恰恰相反。承认我们的无知和错误，并且让自己降服于那在耶稣里的真理，降服于上帝的圣言并从祂那里领受这真理，这是谦卑的表现。傲慢是因着我们自己的有限和愚昧而拒绝这一点。

从护教性角度要思考的第三点与慈爱有关。跟我们刚刚所看的真理一样，人们对慈爱的定义也是五花八门。“这是我所发现的爱”，“这是我想表达爱的方式”。他们会将不道德的事称为爱，这是因为他们对爱的定义是为了取悦自己和自己的喜好。然而，真正的与合乎圣经的爱最终取悦的是上帝。爱要符合上帝是谁和祂对我们的要求。这就是为何主可以在《约翰福音》里告诉我们，如果我们爱祂，我们就必遵守祂的诫命。爱的内涵在于顺服并降服于上帝给我们的启示和要求。这才是合乎圣经的爱。当人们将爱归于不道德的事情时，他们其实在做对别人、对自己并对上帝可憎和无爱的事，也给上帝带来羞辱。

我们快马加鞭地来到第四大点，现在我们可以对自己做一些实践性应用。这一点我们会讲得很快，但也会把我们刚刚所讲的每一个属性都包括进来。第一，上帝的智慧。我们在降服于上帝智慧的过程中要多多操练谦卑和忍耐。有时你可能会受到试探说：“为何上帝要允许这件事发生？”或者“为何祂要允许那件事发生？”但事实是，即使上帝选择告诉我们，我们也无法充分明白。相反，我们当信靠祂的性情，祂是智慧的。《约伯记》第28章说明了这一点。如果上帝是诸般智慧的源头，那就让我们从祂那里寻求各样的智慧。作为学习这个课程和诺克斯学院其他课程的学生，这应该给你带来极大的鼓励。我们想要在智慧上长进，我们想要避免《哥林多前书》第1和第2章告诉我们的“世上的智慧”，《雅各书》第3章第15节说，这种智慧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我们想要真智慧，这驱使我们来到基督面前，祂就是上帝的智慧，“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祂里面藏着”。这也把我们打发到上帝的圣言面前。“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我们需要学习圣经，我们需要学习上帝的圣言，我们需要学习祂显明给我们的，好让我们能寻得真智慧。在我们所做的决定上寻求引导的时候，主会给我们帮助。我们如何寻得智慧？藉着所学的上帝圣言的引导。

第二是圣洁。上帝双重的圣洁，区分和纯洁，对应的是我们在基督徒成熟上双重的成圣或长进。除非我们行在圣洁中，否则，我们无法与上帝同行。《希伯来书》第12章说：“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上帝在祂的律法中向我们启示祂的圣洁。上帝的圣洁是我们自身圣洁的根基。祂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基督的圣洁是我们圣洁的模型。上帝已经赐给我们圣灵，为的是使我们效法上帝的圣洁。

第三，上帝的公义。神圣的公义就维持上帝对世界的道德统治而言是必要的。接受我们真正所配得的就是接受公义。恩典就是领受我们所不配的。因此，一个想要凭着诉诸上帝的爱来否决上帝的公义的人，是在造一个假神。这应该成为基督徒的安慰，因为一切的错误都会被纠正过来。恶人必败。在末日的时候，上帝将会清算总账。我们看见基督的十字架使上帝的公义、怜悯与罪人的救恩相协调。上帝藉着刑罚归算在主耶稣基督身上的我们的罪而让祂的公义得到了满足。祂向罪人彰显怜悯，而同时又没有姑息罪人。祂是公义的，也是使信靠基督之人称义的。

第四，上帝的真实。这会坚固我们对上帝和对祂无谬话语的信心。这是在苦难中的安慰。上帝在祂的话语中赐给我们的应许是确实的，它们在主耶稣基督里是“是和确实（译注：钦定本译为‘是和阿们’）”的。我们晓得，上帝是真理。我们可以对这些应许充满确信。我们必须发现并憎恨谬误。我们应当恨恶虚假的教义和虚假的敬拜，因为这不仅仅违背上帝的圣言，也违背上帝的存有。我们需要对真理大发热心。我们应当爱慕真理，宣扬真理，捍卫真理。我们也当渴慕看见别人行在这真理中，正如《约翰二书》第4节告诉我们的。

第五，上帝的良善。《罗马书》第2章第4节告诉我们，上帝的良善使我们悔改。《诗篇》第34篇第8节也告诉我们：“你们要尝尝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这是信徒必须去经历的一件事，就是去享受上帝的良善。我们可以确信，上帝的良善和怜悯会一生一世跟随着信徒，这是《诗篇》第23篇说的。这会坚固信徒活出上帝的良善。因此，正如《加拉太书》第6章第9-10节所说，他们行善不当变得灰心，正如主耶稣基督行善没有灰心一样。信徒当追求并行出善行，这是藉着圣灵的工作，从上帝的恩典而来的果子。

第六，是神圣的爱。被另一个受造物所爱是一件不错的事。但这和本就是爱的那一位相比就相形见绌了。上帝带领信徒进入三位一体永恒之爱的国度。这就是为何上帝对祂百姓的爱是“不可测透”的，这是保罗在《以弗所书》第3章第17节和后面的经文所说的。祂对自己百姓的爱是不可摧毁的，这也是《罗马书》第8章的结尾所教导我们的。天堂就是神圣纯爱的大洋，永远长存，无边无垠。圣灵将上帝的爱浇灌在祂百姓的心里，使他们能看见这爱，相信这爱，品尝这爱，并享受这爱。这爱当消除一切冰冷的形式化敬拜，消除向上帝心怀二意的委身。基督徒的生活中没有分裂的忠心。我们唯独忠于祂。律法的总结就是用我们的全部存在爱上帝，因着祂是谁和祂所成就的去爱祂。当然，这必然意味着爱上帝所爱的一切，爱我们的弟兄，爱祂的律法，爱祂的圣洁，爱安息日和爱敬拜等等。

第七，上帝的怜悯。对怜悯的经历发生在罪的大背景之下。有趣的是，旧约谈

到怜悯的频率是新约的四倍。你应该去好好研究一下。我们在《诗篇》中常常颂唱上帝的怜悯，这会训练我们像税吏那样去呼求说：“上帝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这会坚固我们的信心。上帝的诸般怜悯是温柔的，上帝的诸般怜悯是丰盛的。祂有丰富的怜悯，祂有充足的怜悯，祂有永远的怜悯。这些都在描述一种恒久的大怜悯。我们也受到警告，不可离弃我们的怜悯或滥用怜悯。上帝的怜悯同时使信徒幸福和谦卑。它让他们充满对上帝的赞美和爱慕，也激励信徒因着自己领受了怜悯而向别人施予怜悯。

在本课里，我们简要地探究了上帝其他的一些属性。还有很多属性是我们没有涉及的，但这可以作为我们的一个模范，让我们知道如何去学习上帝向我们所作的自我启示，并使得我们渴慕更深地认识祂。在下一课里，我们要关注三位一体的教义。我们要寻求回答以下这个问题，对于这位以父、子、圣灵三个位格存在的独一上帝，圣经向我们作出了怎样的启示？

# 第8课

---

## 上帝论：三位一体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有些事情学起来很容易，有些事情则学起来非常困难，充满了挑战性。比如，学习数数相当简单。同时，我们会发现将火箭送入外太空所需的科学和数学很复杂。学习这种数学及其在火箭科学上的应用需要多年的潜心研究。但这种情况也是我们预料之内的。我们不会意外，因为我们能感受到其中所涉及的技术难度。实际上，如果你把它削减为简单的数学，情况反而会变得很危险。

在对上帝的学习和研究上，我们当抱着相似的心态。有些事情相对容易掌握，不需要太费力气。但是我们研究得越多，挖掘得越深，我们就越发现自己的头脑被拉伸以理解上帝在其荣耀中所是的一切。在三位一体的教义上尤其如此。我们可以宣告一些简单的陈述，比如“上帝是三而一的”，这是好的，也是恰当的。但当我们进一步挖掘，我们就会发现更加复杂的真理。在我们试图区分纯正的教义和错误的异端时，这一点更加明显。这需要认真谨慎的思考。这些课程的内容与讲道相比是不同的，实际上是更难的。但教义学习会为我们的思考、阅读、祷告和讲道奠定一个坚实的根基。我们必须深入地研究并谨防过分简化三位一体的教义。忽略至关重要的三位一体的概念会妨碍我们正确地应用该教义。这意味着我们需要准备好被接下来的内容拉伸头脑。

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几课当中，我们一直在回答“上帝是什么”的问题，这关乎上帝之内的一切所是。我们了解了只有一位上帝，即，有且只有一个神性本质。我们已经探讨过上帝通过祂的属性揭示了祂的本质。在本课当中，我们将转而关注“上帝是谁”的问题，为此，我们转向三位一体的教义。一位上帝以三个位格存在。我们将对这最重要和最基本的教义进行介绍。

首先，我们简要地看一段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三位一体这教义的思考。基督在地上的事工即将结束时，我们在《马太福音》第28章18-20节读到：“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译注：钦定本结尾有阿们一词）’”尽管上帝通过创造和护理之工启示祂的存在和祂的某些属性，但救恩的启示，即对可称颂的三位一体的救赎性知识，单单藉着祂的圣言才可以寻见。对三位一体的启示与对福音的启示是联系在一起的，我们刚刚在《马太福音》第28章看到了。上帝在同一时间以相同地方式启示三位一体和福音，在旧约的方式是翘首以盼，如同

雾里看花；在新约中的方式是完全成就，如同拨云见日。

因此，我们不该因将三位一体与洗礼联系在一起而惊讶，洗礼是新约最基本的定例之一。同样的还有《哥林多后书》第 13 章 14 节的使徒祝福：“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上帝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译注：钦定本结尾有阿们一词）”我们在《马太福音》第 28 章发现，信徒受洗归入“父、子、圣灵”（不止一格）的“名”（单数）。因此，在神圣存在的合一中，存在三个位格，这三者是同一位上帝，同一个本质，在所有不可分割的神圣属性上都是同等的。这意味着，三位一体的启示是上帝有关在神圣存在的内在中祂是谁的自我启示，祂启示自己是彼此并存的父、子和圣灵。我们在圣经开篇的三节经文中发现那里有对神里的多元的暗示，比如上帝创造天地，圣灵运行在水面上。你可以把这里的经文跟其他讲到是基督创造了世界的经文联系起来。你可以在圣经的开篇、旧约的叙事、诗篇和先知书中看到这些经文。但在新约中，我们可以更清晰地看到这多元，一种同等的多元。《哥林多前书》第 8 章 6 节说：“然而我们只有一位上帝，就是父，万物都本于祂；我们也归于祂，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是藉着祂有的。”只有一位上帝，三个位格同等，共同执行神性的作为，配得我们敬拜和顺服。我们将会看到，三不是指三位上帝，而是一位上帝在三个位格中，可称颂的圣三位一体。我们认识这点，是因为上帝在圣经中向我们这样启示。但三位一体的教义却超乎我们的理解。

在前面的课程里，当我们在思考上帝诸多的属性时，我们感受到自身头脑的软弱和有限。然而，在思考三位一体的真理时我们的极限会更加被拉伸。这是因为世上没有任何事物能跟三位一体相比，也没有任何类比能描述三位一体。在本课里，我们要介绍三位一体的教义，提供一些基础的分类和术语，从而装备我们在将来去进一步探索这些真理。

在基督徒的信仰中，三位一体的教义是最崇高和最宝贵的教义，因此，它值得我们的认真关注。然而，它也是最具实践性的教义。它是信徒救恩的根基，是信徒与上帝一切交通的根基，会为我们带来至高的喜乐。但在我们关注实践性之前，我们必须从教义性开始。我前面说过了，这需要我们付上艰辛的努力和勤奋的思考。我们在谈论上帝，这件事的难度不该让我们感到惊奇。但这也非常重要。

因此，第二大点，让我们从教义性的角度来解释三位一体的教义。《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二章第三段总结了该教义，它说：“在上帝的统一性中有三个位格，即圣父上帝，圣子上帝，圣灵上帝，同实质、同权能、同永恒。圣父既非受生，亦非被发出；圣子在永恒中为父所生；圣灵在永恒中由父和子发出。”考虑到这一教义的根本重要性，以及它所包含的难度和复杂性，我们当务求做到清晰，精确地定义我们的术语和类别，从而尽力避免神学上的不精确和错误所带来的陷阱与危险。只有一位上帝，而三个位格都被圣经称为上帝。那么，我们该如何理解这一点呢？好吧，在追求清晰性的过程，让我给你们一些要点。

第一，让我们思考一下“位格（person）”这个词。一位上帝，三个位格。当我们使用位格描述这三位时，我们需要小心会引起混淆的地方。当我们听到“位格

（译注：**person**在英文里也有人物的意思）”一词时，我们很难不出现“这是在说某人”的想法。我们不可避免地将这个词与“有限的、受造的、分离的关系”联系在一起。比如，父亲这样的人物生出儿子这样的人物。我们千万不可在受造之人的不完美中思考这个词，他们的本质是有限的，彼此间是不同和分开的。在上帝论当中，我们用这个词来指一个非受造的位格，没有人性的限制和有限性。一个非受造的位格是以关系性（**relative property**）存在（**subsist**）的神性本质。你可能会说：“哇哦，这听着太复杂了。一个不受造的位格是以关系性存在的神性本质。”让我们进一步定义这些词语，从而让我们能理解这些听起来很复杂的词汇，并让我们的注意力集中在“这些词是什么意思”上面。因为如果我们明白它们的意思，那么这些词瞬间就会变得不那么令我们困惑了。让我们来定义“实存（**subsistence**）”和“关系性（**relative property**）”。

第二，存在的观念。在三位一体中，“实存（**subsistence**）”实际上是“**person**（位格）”的另一个词。你可以把它看成是同义词，这不是一个完美的同义词，但却是与三位一体中“位格”相近的同义词。我明白这很抽象，但实存是指一种存在方式。因此，它是指这位独一的上帝、神圣的本质，以父在永恒中生子、子永恒中受生、圣灵在永恒中由父和子发出的方式存在着——在一位神圣存有中的三位存在或位格。这是指三一上帝的存在方式。“**subsistence**（实存）”这个词你甚至可以在英语里见到它。这个词跟独一的神性本质的统一性有关，这本质不像人类的本质，我前面说了，人类的本质是有限的、彼此分离的。因此，两个人在普遍意义上享有共同的本质，我们称之为人性，但他们在特别意义上却没有相同的本质。他们是与彼此不同的人。这也可以帮助我们澄清这三个位格是三一，而非三重。上帝的本质不在这三位格之外存在，也不是这三位格的总和。上帝的本质是三个位格或实存。这些实存并未将上帝分成三部分。不要忘记我们学过的上帝的单纯性的教义。上帝不是由部分组成的。这三位在存在上并非是分开的，而是藉着祂们的关系性或位格关系（**personal relations**）有所区分。因此，让我们来定义这些词语，看看自己能否明白“关系性”和“位格关系”这些概念。

第三，“关系性”指上帝本质中的位格性的内在行动。它们描述的是与上帝相关的上帝的行动，而不是与受造物相关的——不是任何在祂之外的事物。每个这样的行动都不可归于神性的另外两个位格。这些行动是内在的，它们不可用来描述任何受造界中的事情，或任何在上帝之外的事物。有一位虽不从其他二位而出，却也不是孤立的，祂在永恒中生出。因此，这个关系性就是生出（**generation** 或 **begetting**），这在独一的神性本质中区分了祂的位格。同理，圣经谈到有一位在永恒中“受生”，是“首生的”。这里的关系性是父子关系，即受生，这在独一的神性本质中区分了祂的位格。最后，有一位虽不受生，但却在永恒中从第一位和第二位而出，这个关系性是发出，这在独一的神性本质中区分了祂的位格。因此，有一位以三种关系性存在的神性本质，每一位都拥有完整的神性本质，且本质没有被分割开来。

接下来，我们可以进一步强化我们的清晰感。这就使得我们来到第四点，位格



关系。位格关系来自于上述的关系性。位格关系是圣经所提供的名字。说不定你已经想到了。首先，我们先说父。父的名字来自于祂与子的父子关系，祂在永恒中生子。《约翰福音》第1章14和18节。第14节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第18节说：“从来没有人看见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其次，圣子上帝的名字来自于祂与父的关系，父在永恒中生祂。因此，永恒生出是指父独一和完整的本质被传递给子，这本质没有加倍，也没有一分为二。想想《约翰福音》第10章30节，那里说：“我与父原为一。”或者同一卷书的第14章11节：“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第三，圣灵上帝的名字与祂在永恒中由父和子发出有关。祂从父和子领受着完整且不可分割的神性本质。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5章26节说：“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祂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祂在《罗马书》第8章9节被称为“基督的灵”，在《加拉太书》第4章6章也被称为“儿子的灵”。圣经也将神性的行动和属性归于圣灵。

因此，三位一体的教义是以严谨的研经为基础的，我们在圣经中发现在三位格中的独一上帝，即三而一的上帝。这对我们而言难以理解，但它却奠定了整个基督徒信仰的根基。因此，倘若我们忽视之，我们就将身处极大的危险中。

第五，在思考上帝的三位一体时，我们也必须要强调三位一体的统一性。这是非常重要的一点。三位格中的每一位都拥有完整且不可分割的神性本质。因此，我们必须拒绝“只有父是真上帝，而子和圣灵是次等神，似乎祂们只拥有衍生的神性”这样的观点。父、子和圣灵是一位上帝，同质、同权、同荣。每一位都拥有完整的神性本质。因此，子的本质是神性本质，圣灵的本质也是神性本质。同理，我们还可以说，父在自己是上帝，子在自己是上帝，圣灵在自己也是上帝。然而，当我们开始谈论实存时，我们要问：“每个位格以什么方式拥有完整的神性本质呢？”回答是：“父不属于任何其他来源，子在永恒中受生于父，圣灵在永恒中从父和子而出。”每一位都拥有完整的神性本质，而这本质依然不可分割。在前面的课程里，我们学到了上帝的属性属于单一的神性本质，因此，这些属性都同等地适用于父、子和圣灵。不是三位永恒者，也不是三位全能者，而是一位永恒全能的上帝，存在于三位格中。因此，我们拒绝三神论的错谬，也拒绝多神论。正如我们首先看到的，我们坚信独神论。只有一位上帝。

第六，既然神性本质在数目上是一，而在神性中又存在三个位格，那么，祂们就是不可分割地联合在一起。祂们彼此互相内住。父在子和圣灵里面，子在父和圣灵里面，圣灵在父和子面。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4章11节说：“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神学家将之称为互渗互存（perichoresis）的教义，即三位格相互的内住。《哥林多前书》第2章11节说：“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像这样，除了上帝的灵，也没有人知道上帝的事。”从永远到永远，三一上帝在自身之内享受着完美丰盛的相交和彼此的喜悦。父无限地、永远地、不变地爱着子和圣灵，子对圣灵和父的爱，以及圣灵对父和子的爱也是如此。

上帝不需要受造物或祂自身之外的任何事物使自己完全。受造物的目的是为了彰显上帝的荣耀，但它并不是上帝的荣耀和福乐的源头。

第七，我们已经提到了神性之中的内在工作或行动，父生出，子受生，圣灵发出等等。我们还可以谈论三位一体外在工作或行动，即在神性之外，这是指祂们有关受造物的行动。实际上，当圣父差遣子和灵的时候，三位一体就被启示了出来。子的来临和圣灵的来临这两个使命，是对上帝生命的启示。父差遣子和圣灵，即基督的道成肉身和五旬节圣灵的浇灌，它们发生在时间当中，并且在时间中向我们启示或显明了我们刚刚所了解的三位一体之中的永恒的关系。也就是说，是上帝差遣上帝。在上帝永恒的本质中，有三个不同的位格。

第八，也是本大点的最后一点，既然三位一体的三位格是不可分割的上帝，那么，上帝在祂自身之外的外在工作也是不可分割的。三位格共同执行上帝有关受造物的工作。比如，在创造的时候就可以发现这一点，我前面提到了。那里提到了上帝创造天地，圣灵运行在水面上，随后我们在新约了解到父是藉着子创造了世界和宇宙，子是创造万有的那一位等等。三位格共同参与到创造之工当中。在救赎之工上也是如此。父差遣子，子由父所差遣，子在祂所成就的一切事情上受到圣灵的扶持。甚至在施行救恩一事上，父拣选选民，子赚得救赎，圣灵将救赎应用在他们身上等等。我们可以大讲特讲，在救恩论那一单元你会了解更多。圣经把三位一体中与某一工作相关的某一位格带到前台，这反映的是三位一体内部的位格次序。但这次序总是与神性中的三位格相关，无关乎等级或从属。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做些简要的思考。那么，就让我们开始护教性的思考。第一，这一点很重要，当你第一次思考三位一体时，不论思考得多深，你都应该抵挡并拒绝一切人从受造界中想出来的解释三位一体的类比或比喻，因为它们会导致错谬。它们总会导致这种或那种的异端。有些例子你肯定听过。人们说：“三位一体就像水一样。冻结的时候是固态的冰，作水的时候是液态的，或者它还可以是气态的水蒸气。”他们还会说：“三位一体好比一棵树，根在地面下，然后是树干和枝条。”他们还说：“三位一体好比一个人，他既是儿子，又是丈夫，还是父亲。”一旦涉及三位一体的问题，这些类比全都是异端。你不能把上帝说成是有着三种不同存在形态的一个位格，也不能说祂是在自身之外有着三种不同关系的一个位格等等。这会带来各种各样的问题。三位一体的教义是妙不可言的，是令人肃然起敬的，是精美绝伦的，是充满奥秘的，就圣经对我们的教导而言，这教义是清晰的。我们需要遵照圣经的文本，承认三位一体完全迥异于我们在受造界所知道的任何事物；这里没有任何事物能顺理成章地解释它。

第二，我要指出两个对立的错误。我们不会详细地思考它们。一方面，存在着形形色色的形态论（modalism）。它的观点是，上帝以不同的形态显现，上帝是以三种不同形态显现的单一一位格。这是对形态论的简化的描述，它其实有很多不同的形式，我们需要警惕这种一位格以三种不同形态显现的观点。与之相对的错误是三神论（tri-theism）。当谈论三位一体的时候，它指的是三个神性本质，这就是三位神，而非一位。这种观点也有着不同的形式、形状和大小。因此，我们要提防这两

个相对立的错谬。

第三，有些人教导，圣子上帝次于圣父上帝。我们已经知道，这三位是一位上帝，有着同样的本质。因此，我们必须竭尽全力地拒绝那认为圣子上帝在神性上次于父的错误观点。祂不次于父。福音书中多处对圣子从属于父的描述仅仅限定于基督道成肉身成为神而人者。它谈论的是基督人性中祂人类意志对神性意志的顺服，不是在说神性存在之中的关系。因此，在神性存在之中，圣子上帝并不次于圣父上帝。

第四，有时你会听到一些人反对在讨论三位一体的教义时使用专业词汇的论调。但作出清楚的区分是十分有必要的，原因在于异端全都声称自己持守圣经。比如，他们可能会说耶稣是上帝。但当你向他们提问或者听他们讲时，你会发现，他们的意思是祂是一位受造的上帝，或者祂与上帝本质相似，并非相同。还有许许多多其他扭曲的观点。因此，当你开始让一个人所说的话或者他们的意思变得具体时，也包括让你自己的所思所说变得具体时，我们就必须作出清楚的区分。我们要在语言上务求做到精确。这些真理实在太宝贵，不能被扭曲一丝一毫。

第四大点，现在我们可以为自己作一些实践性应用。第一，三位一体是信徒救恩的根基。《约翰福音》第 17 章 3 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上帝，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我们不可能不认识子就认识父。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4 章 6 节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我们也不可能没有领受圣灵就拥有子。《罗马书》第 8 章 9 节说：“如果上帝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

第二，三位一体是我们一切敬拜的根基。《启示录》第 5 章 11-14 节呈现了我们三一敬拜的性质。其实你还可以把这和《以赛亚书》第 6 章联系起来。我们受洗归入了三一上帝的名。甚至基督徒生活最简单和基础的组成部分，即祷告，也是三一性的。我们学习向父祷告，学习藉着子的中保之工并奉子的名祷告，学习靠着圣灵祷告。圣经教导我们，我们当将赞美和崇敬归给三位格中的每一位，并从三者中的每一位来寻求神圣的祝福。

第三，信徒的顺服与三位一体紧密相连。在《马太福音》第 17 章 5 节，父吩咐我们要听子。我们在子的里面瞻仰上帝的荣耀（约 1，西 1，来 1）。子吩咐我们将福音传向万国万邦，这是在《马太福音》第 28 章看到的。而《启示录》第 2 章说，圣徒当顺服“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

第四，信徒与三一上帝相联合。《约翰福音》第 14 章 23 节：“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在他们得救之时，信徒得以与基督联合，圣灵也来内住在信徒的心中。这一联合会带来与三位一体上帝每一个位格的交通。交通或团契是施与受的互动，信徒获得了这宝贵的特权，不仅能够从今时直到永远享受从父、子和圣灵所领受的这交通，享受在救恩当中赐予我们的一切丰盛和丰富，而且我们还在自己的爱、侍奉、敬拜、赞美和顺服中将这一切给了父、子和圣灵。这一交通来自于在三一上帝

之中的联合。

在本课里，我们简要地探究了三位一体的教义。显然，我们还有更多要学的，但这可以帮助我们以三一的视角阅读圣经。这也当让我们渴慕更深地认识这位以三位格存在的独一上帝。在下一课里，我们将把我们的注意力转向上帝神圣预旨的教义，祂的永恒旨意预定一切将要发生的一切事。

# 第9课

---

## 上帝论：上帝的预旨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阅读历史是一件非常迷人的事。历史中有那么多翻转和转折，有那么多意想不到和令人惊奇的事情发生。这甚至也出现在了圣经所记载的历史当中。想想约瑟错综复杂的故事。他做了一个梦，梦里他被告知他的兄弟要向他下拜，然而后续发生的每件事看似都与之背道而驰。他被丢进了坑里，被卖为奴，被带到了遥远的国度，被主人的家眷出卖，被下到监里且无人记念，事情一件接着一件。当你初次听到这个故事的时候，你会激动得坐不住了，心想：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有好几次上帝的计划看起来像要失败了，而约瑟的一切似乎也要完了，就在这时却出现了转折，一扇门打开了，并最终使得上帝的百姓得救。再如，旧约历史末期的以斯帖的故事也是这样。想想当时的以色列人似乎濒临灭族。然而主却在转瞬间扭转了局势，并带来了皆大欢喜的结局。还有很多其他的叙事也是这样。你还可以在圣经以外的世界历史中发现同样的事情，尤其是历世历代的教会历史。即使在我们当代的处境下，信徒也常常会思索：上帝在这些事件中做什么呢？事情会朝什么方向发展？最终结果会是什么？上帝的目的是什么？尽管针对这些具体事件的疑问，我们不能总是第一时间看到清楚的答案，但信徒诚然拥有启示给我们的更基要的真理，这些真理为我们提供了我们的信心可以倚靠的根基。我们晓得，上帝在掌管着历史。我们晓得，任何一件事情都不在祂掌控之外。我们晓得，祂完美的计划必定会得到实现。我们晓得，祂的计划是为着祂的荣耀和基督国度的扩张。我们的肉眼也许在当前的环境下如同雾里看花，但我们的信心却清楚地看见在这一切环境背后的上帝。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讨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面的课程里，我们一直在探讨圣经对上帝在自身的统一性和三一性中的教导。在接下来的两课里，我们要关注上帝自身之外的万物，即受造物。我们晓得，已经存在的万物之所以存在，是因为上帝预旨了它的存在。因此，我们要以这个问题为开始：上帝创造万有的原因和目的是什么？答案就在上帝的预旨当中。我们要对这个至关重要和基要的教义做些介绍。但按照往常的惯例，我们首先要简要地查考一段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神圣预旨这教义的思考。

我们在《以赛亚书》第46章9-10节读到：“你们要追念上古的事。因为我是上帝，并无别神；我是上帝，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请注意这段经文中上帝是谁与上帝所行的之间的关系。祂开始先说：“我是上帝。”随着你对

系统神学的学习，你会发现，圣经中所有其他的教义都来自上帝论本身。上帝是谁可以让我们明白上帝在祂自身之外，在受造的宇宙中所做的事情。上帝是永恒、不变、全智和全权的。因着祂是上帝，祂至圣的定意必定永远成就。作为独立自足的上帝，祂在行事的时候不需要在自身之外寻找理由。万事都在按照祂旨意的筹算来成就，并总是为祂的利益和荣耀效力。《以赛亚书》的这段经文说“祂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因此，在历史开始之前，上帝就宣告了一切要发生的事，清楚透彻，直到世界的末了。祂宣告出来是因为祂亲自定意，而凡祂所宣告的都不会有一丝一毫的更改。正如《以赛亚书》的这段经文所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上帝定意一件事情并不是基于世上的事物对这件事情的回应。任何人都无法改变上帝的预旨。

我们晓得这个真理是因为上帝在圣经中向我们作出了启示。虽然我们晓得上帝预旨了一切要发生的事，但在事情发生之前，我们并不晓得祂预旨了什么。想想《申命记》第29章29节的话，那里说：“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上帝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因此，我们必须区分上帝的两种旨意：一种是上帝预旨的主权旨意，这旨意在上帝自身之中是隐秘的；一种是上帝在祂的圣言中所显明的旨意，这旨意在圣经之中。至于前者，即上帝预旨的旨意，祂永恒的目的会使祂单单按照自己旨意所安排的一切得以实现。

在本课里，我们将简要地探讨神圣预旨的教义，提供一些基础的分类和术语来装备我们在未来的日子里进一步探索这些真理。预旨的教义会再一次地拉伸我们头脑的极限，让我们谦卑下来，并带领我们敬拜上帝。因此，作为至关重要的圣经教义，它理当受到我们的认真关注。

第二大点，我们要对神圣预旨的教义进行教义性的阐释。《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第一段是这样总结本教义的，它说：“在永恒中，上帝就按其至圣至智的旨意，自由不变地预定了将来所要发生的一切；祂虽如此预定一切，并不因此就是罪恶的创始者，也不强迫受造者的意志，而且诸次因的自由运行或因果关系也并未废去，反而得以确立。”这是《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第一段的话。在解释这一教义的时候，我们必须将以下几个要点牢记在心。

第一，让我们先来定义术语。神圣“预旨”是上帝的一个作为，藉此，上帝决定其自身之外万有的存在和未来。上帝是所有事件的第一因、引导者和管理者。我们要把万事都回溯到上帝的旨意。《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7问提供了一个我所认为的简洁的定义。它说：“上帝的预旨乃是祂按照自己旨意的计划所定的永恒目的。为了祂自己的荣耀，上帝预定了将要发生的一切。”请注意，这里说的“预旨”，复数，是由祂的“目的”所决定的，“目的”是单数。因此，上帝只有一个单一的永恒目的。请不要以连续的时间次序或思考顺序来思考这一教义。你还会注意到，预旨的目标惟独是上帝的荣耀。

第二，预旨是永恒的。它没有开始，没有终结，也没有时间上的连续性。从我们的角度来说，我们看到事件在时空当中一一地展开，但这是上帝预旨的结果。所

发生的每一件事都是上帝已经确立好的计划的执行。因此，上帝的预旨是单纯和永恒的，像祂自己一样。我们在本课开始的时候看了《以赛亚书》第 46 章 9-10 节。

“祂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预旨是永恒的。

第三，预旨是上帝自由的行动。我们这么说是什么意思呢？预旨的起源是上帝自己。它不是由上帝之外的这个世界的事物所决定的。想想保罗在《以弗所书》第 1 章 11 节是如何谈论上帝的作为的，他说：“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再想想《约伯记》第 23 章 13 节的话，那里说：“只是祂心志已定，谁能使祂转意呢？祂心里所愿的，就行出来。”因此，上帝并非基于祂在受造物中所预见的任何事情来定旨。这是祂自由的行动。主不会受到任何在祂自身之外的事物的驱使。

第四，这意味着上帝的预旨不是条件性的，它不是以别的事物为条件的。如果我们回到《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它继续在第二段说到：“虽然上帝预知在各种可能出现的条件下所能发生的一切，但祂预定某事，并非因祂预知将来此事如何，或预知此事在这些条件下必然发生。”因此，如果我们说上帝预旨某事是因为祂预见并对受造界中的某事作出回应，那么，我们就是在假定他们的存在独立于上帝，从而就推翻了我们目前为止所学的有关上帝自身的一切知识。若非上帝首先预旨其存在，那么任何存有，以及从它而来的一切事物，都不会存在。因此，当我们思想上帝的时候，我们不可以认为，如果人们做这样或那样的事，主就会决定做某事。祂的预旨不是条件性的。

第五，预旨是不可变和不能变的。如果没有任何事物是上帝预旨的成因，反而，祂永恒的预旨是万有的成因，那么，预旨就是一位不可变的上帝的不可变的预旨，也是一位不能变的上帝的不能变的预旨。上帝所预旨的必然会发生，不可更改，不可调整，不可修正。我们在《民数记》第 23 章 19 节读到说：“上帝非人，必不致说谎；也非人子，必不致后悔。祂说话岂不照着行呢？祂发言岂不要成就呢？”

第六，神圣的预旨是包罗万象的。它包括一切要发生的事。我们在《以弗所书》第 1 章 11 节注意到了“万事”这个词，那里说：“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一切的存在和事件，没有一样是在上帝无所不包和无远弗届的旨意之外的。因此，预旨是包罗万象的。我们在讲到护理的教义的时候会更详细地说明这一点。

第七，如果上帝是决定万事的第一因，那么次因呢？那么人类又如何在不成为机器人的情况下自由地做出决定呢？我们刚刚看的《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一段说：“也不强迫受造者的意志，而且诸次因的自由运行或因果关系也并未废去，反而得以确立。”因此，上帝是那第一因，而不是一个第一因，上帝就是那第一因。就因果而言，其他的一切事物都是次因。在理解作为独一的第一因的上帝与其他诸次因之间的关系时，我们将这关系称为“并发论”。并发论是指两件事物共同运行或并行不悖。你可以想象两条交汇的河流，这两条河流并到了一起，或者想象并排的两条河流，它们交汇到了一起。我们正在谈论的这两件事就是第一因和诸次因。

因此，不要把这看成是只有两种选择。这是人们常犯的基本错误之一。他们把这看成是只有两种选择：要么上帝做，要么人做。他们将之看作两个选项。但这是在假定所有的成因都是第一因，这显然是不可能的。因此，人可以按照自己所能意愿的范围自由行动。我们将来会更详细地说到这范围是什么，因为堕落罪人的意志和能力受到了自己堕落的本性的限制。但人是按照自身意愿的范围自由地行动，而上帝则藉着他们一切所行的去完美地、不变地并永远地成就祂自己的目的，我们早先学习了这些。因此，第一因与诸次因是并发的。我们在圣经中也可以看到这一点。

《箴言》第 19 章 21 节说：“人心多有计谋；惟有耶和华的筹算才能立定。”再想想我们刚刚所说的约瑟的故事。在故事的最后，《创世记》第 50 章 20 节，他对自己的兄弟说：“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上帝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因此，他的兄弟们所做的，是出于他们个人的选择和意愿，他们要为自己所做的负责，他们犯罪了。但上帝也在做事，祂正在实现祂的预旨，而这会带来奇妙的结果。没有什么能比十字架更清楚地显出这一点。《使徒行传》第 2 章 23 节说：“祂”，即基督，“既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因此，上帝预旨了十字架，祂预旨了祂被交与人。彼得接着对他们说：“你们就藉着无法之人的手，把”救主，你们把主耶稣基督，或用经文里的话说“你们就藉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你注意这里的重点。重点是上帝定旨的一件事，而人通过自己的选择在实现这定旨。同理，《使徒行传》第 4 章 27-28 节说：“希律和本丢·彼拉多，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果然在这城里聚集，要攻打你所膏的圣仆（译注：钦定本译作圣子）耶稣，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因此，虽然这些恶人在自己的恶谋中随心所欲而行，但他们其实正在实现着上帝在自己的筹算中所立定的事。因此，我们可以发现，人没有受到外界力量的强迫去做某事。他们在自己有限的范围内，按照自己自由的能动性行事。但我们还看见，他们所行的实现了上帝不可更改的目的和计划。我们在后续的课程里会进一步探讨这一点。以上就是我们在教义性阐释这一部分所做的概述。

第三大点，我们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一下这一教义。针对这教义会有什么异议呢？第一，人们听到这个圣经教义后，他们心里就会想：那上帝就是罪的创始者。想想《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第一段说的话。它说：“在永恒中，上帝就按其至圣至智的旨意，自由不变地预定了将来所要发生的一切；祂虽如此预定一切，并不因此就是罪恶的创始者。”因此，《信条》坚决否认“上帝的罪的创始者”这一说法。情况必须是这样，因为这是圣经的教导。上帝不是罪恶的创始者。祂没有试探人或者强迫人犯罪。上帝主动地预旨允许罪，在这事上祂并不被动。祂积极地预旨这件事，但这是一个允许罪的预旨。祂并没有实际地在人里面作成罪。人自己要承受这罪责。因此，上帝不变的预旨藉着他们的罪得以实现，从而服务于上帝的荣耀这更大的目的。

第一，有些人会说：“这等于消灭了人的自由。”我们已经注意到，《威斯敏斯特信条》也陈述了这一点。这并没有消灭人随心所欲做事的自由和选择。不，人的责任和罪恶保持不变。因此，人为自己考虑，为自己说话，按照自己的意志和愿



望行事。他们要为自己的选择在上帝面前负责，就罪和悖逆的事情而言，他们在上帝面前负有罪责。因此，自由的能动性依然不变，但这并没有排除这一事实，即所发生的一切完美地符合上帝的预旨。

第三，有些人会说这会让人变得冷漠和消极，缺乏努力的动力等等。但其实恰恰相反。对信徒而言，这会激励我们在凡事上倚靠上帝。这是把我们重新抛回主的身边，承认我们的一切都倚靠祂，我们必须从祂的手中领受能力去做祂所喜悦并荣耀祂的事。因此，当你意识到上帝的主宰，意识到我们的责任与祂全权地执行着自己的旨意并行时，这会驱使我们主面前和在寻求祂的服侍的时候变得殷勤和主动。因为我们晓得对于信徒而言，在我们信靠主、跟随主、服侍主和为主牺牲等等这些事情的过程中，其实是上帝在精心安排着一切，祂在使用这些事情彰显自己的荣耀，并推进自己的事业。

第四大点，我们要从实践性的角度思考这教义。我们现在来为自己做一些实践性应用。我们在此只会略略提到几点。第一，我们承认我们必须智慧和明辨地处理神圣预旨的教义。我们在处理的是圣事：上帝是谁和上帝做了什么。我们不能以一种虚空的、空洞的、不敬的或轻视的态度谈论这些事情。当我们在处理这些教义的时候，我们必须行在对上帝的敬畏中，并敏锐地意识到可能有些人理解这些事情的悟性和能力还在早期阶段。我们不想给他们带来不必要的混乱。我们想清楚地带他们进入真理。

第二，这教义并不会对人的责任产生反作用，尤其是不会给传福音和国度的扩张带来反作用，它反而起到了强化的作用。它坚固我们对主的信靠。我们认识到我们在为国度所做的事，正是上帝亲自在做、并亲自在推进的。因此，我们不必为结果担心。上帝必会确保祂自己的事业在这些事情上取得成功。即便在我们的个人生活中，它也会在诸多困难、试炼、患难和许多让我们困扰的事情上坚固我们对主的信靠。我们可以倚靠这个教义，晓得自己是安全和稳妥的，晓得我们可以在主要揭开的一切事情上信靠祂。

第三，这应该摧毁我们的骄傲，并激发谦卑。这教义会把人放在尘土中，上帝得以成为全然荣耀的。上帝成为人们眼中一切的一切，而人因此就变得极其渺小。所以，这个教义使我们降卑。

但它也应该带来一生之久的对上帝的感恩。祂治理并主宰着人间一切的事务。因此，我们渴望一切的荣耀和尊荣都必须归于祂，而不要归于人和人的成就。我们不可索要这些事情。我们要将赞美归给主。

在本课当中，我们简要地探讨了神圣预旨的教义。显然，我们还有更多要学习的，但这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上帝在世界中的工作，并带领我们渴望更深地认识祂。在下一课中，我们要关注预定论，它讲的是有关上帝为着自己的荣耀救赎人类的神圣预旨。

# 第 10 课

---

## 上帝论：预定论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当上帝在圣经中说一个未归信的自然人是死在过犯罪恶当中时，很多人会对此话困惑不解。他们可能会回应说：“我没有感觉到死亡，我看起来也没死呀。看，我能眨眼睛，能吃饭，能跑步……”问题在于，他们没能认识到人既有身体，也有灵魂。在他们的身体活着并充满活力的同时，可能他们的灵魂是死的。那么，一个灵魂死在罪恶中的人有什么特征呢？最简单的回答就是用我们的身体来做类比。那些灵性死亡之人看不见上帝真理的亮光。他们无法凭信得听上帝的话语，并且相信它。他们也无法品尝和品味上帝在基督里的妙爱。他们无法回应真理，也无法在上帝诫命的道路上直奔。就像一具死尸一般，他们没有一点属灵的生气。

这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可怕的现实景象。被任凭的人比他们自己想象的要糟糕得多。他们是丧失的，是毫无盼望的。未归信之人不仅仅是患病或软弱的，他们在属灵上也是瞎眼、无知和死在罪中的。这意味着，如果任凭他们，他们就不可能对福音作出回应，并从自己的罪恶中得解救，正如坟墓中的死人无法回应别人对他们的大声呼叫一样。罪人所需要的，只能由上帝来预备。祂必须主动地以超自然的方式赐给他们属灵生命。否则，死亡的罪人就必死在自己的罪中，并在地狱中承受神圣刑罚所带来的永死。但感谢上帝，出于恩惠慈悲，祂乐意拣选一群百姓归于自己，寻找并拯救他们，赐他们生命，并确保他们在基督耶稣里完全和永恒的救赎。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讨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面的课程里，我们一同探讨了圣经有关上帝的合一性与三位一体的教导。但在后一部分里，从第九课至第十二课，我们要将注意力转移到上帝之外的万有上，即我们要关注创造。请回想一下，我们在前面的课程里一同思想了上帝预旨的教义。我们看到，神圣预旨决定了上帝以外发生的一切，从起初的创造开始，上帝的护理在历史中治理着一切。但在我们思想创造和护理的教义之前，我们要先思考预定论。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就从一个更广义的上帝预旨的概念来到了一个更狭义的上帝预旨的概念，即上帝在救赎中的目的。在解释预定论的时候，我们依然要遵从我们在前面上课的过程中所使用的模式。

第一大点，我们要先简要地查考一段经文，以此开始我们对预定论的思考。我们在《以弗所书》第 1 章 4-6 节读到：“就如上帝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的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

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保罗继续在 11 和 12 节说道：“我们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叫祂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保罗在他书信的一开始就强调信徒在基督里所领受的属灵福分和特权。在这样做的时候，他让自己的思想回溯到创世之前的永恒，然后他又延展自己的思想直到信徒在来世所承受的属天产业，并且，他将在这二者之间的所有事物都囊括了进去。然而，我想要大家格外关注他所提到的在亘古就记录下的救恩的福分。我们读到，上帝在基督里“拣选”了祂的百姓（3 节），上帝“预定”信徒得着救恩（4 和 11 节）。请注意，上帝才是拣选和预定的那一位。祂是主动的，祂决定了自己要拯救谁。

第二，我们同样发现，上帝是在“创世之前”，也就是在时间开始之前，在地球受造之前，在任何人实际存在之前作出这一决定的。祂并不是在看见一个个体会怎样行之后，祂才决定要赐下这些救恩性的特权。

第三，这一点在第 5 节进一步得到了坚固。我们读到，上帝“按照自己的旨意所喜悦的”作出了预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11 节）。因此，上帝预定拯救一群人的原因在于祂自己的美意，祂自己的旨意和祂自己神圣的目的。这并不基于人的意志、人的倾向或行动。

最后，我们看见了这一切的最终目的。上帝的预定使得“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6 和 12 节）。预定论强调的乃是上帝的恩典。救恩是上帝按照自己的美意所赐下的礼物。因为救恩的决定源自上帝，所以，一切的赞美和荣耀都要归于上帝。倘若人可以为自己的救恩和他选择上帝的智慧索取一些功劳，那么，人就必然有份于这荣耀。但事情并非如此。从起初到末了，上帝都将所有的荣耀留给自己，并藉着祂拣选不配之人的主权恩典彰显这荣耀。

在本课当中，我们要对预定论作出介绍，为大家提供一些基础的分类和术语，以装备我们在日后进一步探讨这些真理。预定论彰显出上帝的威荣、权能和慈爱，从而使我们降卑，并激励我们的心去为着祂如此奇妙的怜悯而尊崇和赞美祂。

第二大点，让我们来思想预定论的教义阐释。我们在神圣预旨那一课里所学的一切内容都可以应用到预定论的问题上。就像上帝的预旨一样，预定也是永恒、不变和非条件性的。《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三和四段简要地陈述了这教义，它说：“按照上帝的预旨，为了彰显祂的荣耀，上帝预定有些人和天使得永生，而其余的人或天使则受永死。那些如此被预定的天使和人，都有个别性的计划，并且是不变的；数目确定，无可增减。”这就是《信条》对此教义的告白。因此，在解释这教义的时候，有几个要点我们必须牢牢记在心里。

首先，让我们先来定义术语。预定是上帝决定所有人永恒命运的预旨。上帝，出于祂神圣的旨意，预先指定、预先确定、预先决定谁会得救和谁不会得救。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来思考预定论，即拣选（上帝选择祂要拯救谁）和遗弃（上帝选择祂不拯救谁）。这两方面我们都会进行思考。拣选的教义是指上帝为祂自己的缘故救赎一群人的主权预旨。因此，当你听到“拣选”一词时，你要想到“选择”，上帝的选择。以实例说明，在许多国家的政治领域中，公民要“选举（译注：在英文

里，“拣选”和“选举”都用 elect 一词表达）”或“选择”他们的政府官员。也许这个例子有助于你记忆。拣选是上帝选择去拯救罪人。这也在《威斯敏斯特信条》同一章里，就是第三章五和 6 段里得到了详实的阐述，你可以去参考一下。但正如我们在《以弗所书》第 1 章看到的，上帝拣选的源头在于自己的美意。我们在《罗马书》第 9 章 11 节读到：“双子还没有生下来”（这里是指雅各与以扫），“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做出来，只因要显明上帝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因此，上帝拣选祂百姓的预旨是永恒和不变的。

《罗马书》第 8 章 29-30 节告诉我们说：“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就上帝永恒不变的拣选预旨而言，你还可以看一下《提摩太后书》第 2 章 19 节和我们刚刚看的《以弗所书》第 1 章。正如《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六段所说：“除选民以外，无人被基督救赎，蒙有效的恩召，称义，得儿子的名分，成圣，并得救。”

拣选同样也是无条件的。《罗马书》第 9 章谈到了这一点。但如果你翻到《使徒行传》第 13 章 48 节，那里说：“外邦人听见这话，”这是指福音，“就欢喜了，赞美上帝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同理，《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五段说：“这预定唯独是出于上帝白白的恩典和慈爱，并非因为祂预见到他们的信心或善行，或是预见到他们在信心与善行上的坚忍，或是预见到人身上其他任何因素，这些都不是上帝预定他们的条件或原因；这一切都是为了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因此，这进一步坚固了我们在圣经上所看到的真理，即上帝的选择并非基于祂在人里面看到了什么，也不以祂看到的任何未来要发生的事为条件。实际上，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5 章 16 节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祂就赐给你们。”主告诉我们的是，祂才是无条件拣选自己百姓的那一位，而不是反过来。

但这也意味着神圣的拣选是极大的恩典。《罗马书》第 9 章专门论述了这一教义，它在 15-16 节说：“因祂对摩西说：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上帝。”因此，在寻求拣选和拯救百姓上，上帝才是彰显自己的恩慈、怜悯和屈尊之爱的那一位。我们在《使徒行传》第 16 章 14 节所记载的吕底亚身上看到了这一点，那里说：“有一个卖紫色布匹的妇人，名叫吕底亚，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来敬拜上帝。她听见了，主就开导她的心，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上帝的恩惠在人属灵的死亡和无能的背景下被彰显了出来。同样地，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6 章 37 和 44 节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因此，拣选的教义谈论的是那些被上帝选择以至得救的人。

与之相反，另一方面，遗弃的教义指上帝任凭其余的人类在自己的罪中灭亡的预旨。《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三章七段说：“至于其余的人，上帝照着祂那不可测

度的计划，施与或保留怜悯，为了使祂对受造者的主权得着荣耀，祂随己意撇弃他们，并预定他们因自己的罪受羞辱、遭忿怒，使祂荣耀的公义得着称赞。”正如我们在《罗马书》第9章18节看到的，那里说：“如此看来，上帝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叫谁刚硬就叫谁刚硬。”

为了清晰起见，遗弃的教义包含两个方面。第一，神学家们称之为略过或越过（*preterition*），意思是略过（*to pass by*）或越过（*to pass over*）。这一教义是指越过未蒙拣选之人或弃民，将他们留在自己罪中的上帝的主权和无条件的预旨。从我刚刚所引用的《威斯敏斯特信条》中，你可以看到有关这教义的表达。因此，第一方面是越过。第二方面，是定罪。人的罪性是使他们被定罪的主要原因。真正使人下地狱的是他们自己的罪。他们只是得到了自己应得的和配得的而已。在遗弃的教义中，上帝指定他们被留在祂公义的忿怒之下。因此，我们认为预定包含拣选与遗弃。当我们思想上帝的遗弃预旨时，我们要想到越过（祂任凭弃民放任自流）和定罪（他们自己的罪使他们受刑）。约翰·加尔文写道：“凡意欲作虔诚人的，无人敢公然否认预定论，上帝以此使一些人得生之盼望，并向其他人宣判永死。”这就是有关预定论的一个简要的概述。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这一教义。有以下几点我们需要进行思考。第一，一些人反对说，这个教义是不公平的。如果人们未被上帝拣选，那凭什么要他们负责呢？当保罗用《罗马书》第9章一整章去讨论预定论时，他早已料想到了这个常见的异议。他在19-21节说：“这样，你必对我说：‘祂为什么还指责人呢？有谁抗拒祂的旨意呢？’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上帝强嘴呢？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说：‘你为什么这样造我呢？’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做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做成卑贱的器皿吗？”看见了吗？这种异议来自于对人的高看和对上帝的轻看，从而使我们忘记了自己的位置。上帝有自由照祂所喜悦的去对待自己的创造。祂是窑匠，我们是泥土。不仅如此，这也再次坚固了这一事实，即我们永远不该求公平。因为如果全人类都得到他们真正配得的，那么所有人都要永远丧失。感谢上帝，祂没有赐下这样的公平。出于祂的怜悯，祂乐意拣选并拯救一群不配的人，好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我们用类比的方式想一想以色列国，上帝在旧约时的选民。当上帝拣选以色列的时候，祂并没有拣选埃及、迦南或其他民族。上帝为何拣选他们呢？是因为他们配得吗？不，这是出于上帝主权之爱的白白拣选。《申命记》第7章7-8节说：“耶和华专爱你们，拣选你们，并非因你们的人数多于别民，原来你们的人数在万民中是最少的。只因耶和华爱你们，又因要守祂向你们列祖所起的誓，就用大能的手领你们出来，从为奴之家救赎你们脱离埃及王法老的手。”

第二个异议，上帝才是一些人下地狱的原因。这个异议混淆了神性的行动模式。上帝藉着祂独作性的恩典之工，积极地向选民提供圣灵、重生和信心。然而，上帝并非独作性地在弃民的生命中作成罪恶和不信。独作论是指一种单向工作。因此，上帝独作性地赐下圣灵、新心和信心等，但祂并不在弃民的生命中作成罪恶和不信。相反，祂不向他们施予祂独作性的恩典之工，并指定他们在自己的罪恶中放

任自流，以致灭亡。被弃绝的罪人要为他们自己的刑罚承担罪责和责任。

还有些人反对说，这个教义意味着有些人本想真诚地归信，但却被拒绝，被排除在了救恩之外。这种想法是不对的。想想我们最开始所说的灵性死亡的灵魂。若没有上帝的神圣干预，从来就不会有一个人愿意来到基督面前，而一切来到基督面前的人都是被祂的奇异恩典所吸引。那些父所拣选的人必定会得救。《约翰福音》第6章37节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

第四，历世历代以来，有些人反对这一合乎圣经的真理，并教导一个错误的教义。在早期教会的时代，奥古斯丁是一位敬虔、忠心和合乎圣经的神学家。他与一位名叫伯拉纠的人出现了争论。伯拉纠主义对救恩秉持一种自然主义的观点，他们认为使人得救的能力在于他自己。因此，婴儿出生时没有败坏的本性等等。你可以立刻发现其中的错误。后来又出现了半伯拉纠主义，该主义从这场论战中兴起，并主导了整个中世纪，从而为阿米念主义提供了历史渊源。这种观点声称人在上帝的帮助下拯救自己。同理，在宗教改革时期兴起的阿米念主义，它教导藉着上帝普世性和先见性的恩典，人拥有以救赎性的方式回应福音的自由意志和能力。因此，预定论就被他们缩减成了上帝预先看见那些会选择基督的人。同样，路德也与伊拉斯谟发生过论战。而在接下来一个世纪，多特大会的举办是为了回应一群被称为抗辩派的人。抗辩派教导阿米念主义。多特大会及其决议，也就是《多特信条》，捍卫了我们刚刚所思考的正统教义，并驳斥了抗辩派的错谬。在接下来的世纪里，著名的福音布道家乔治·怀特腓捍卫预定论，并与拒绝此教义的爱米念主义者约翰·卫斯理进行论战。我们还可以举出更多的例子。但我要想表达的是，这是一场持久战。在每一个世代，我们都要将《犹大书》3节的话铭记在心，那里说：“亲爱的弟兄啊，我想尽心写信给你们，论我们同得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我们需要不断持守圣经对我们的教导。

第四大点，我们现在来为自己做些实践性应用。实际上，《威斯敏斯特信条》也做出了应用。在第三章的最后一段，就是第八段，它说：“预定论是一崇高的奥秘，因此，对于这一教义我们要特别谨慎，并留心处理。好叫那些听从上帝在圣经中所启示的旨意的人，可以从他们有效蒙召的确实性，得以确信自己在永世中蒙了拣选。如此，这教义就为那些真心顺服福音的人，提供了赞美、敬畏和爱慕上帝、谦卑自己、殷勤做工的根据，并使他们得着丰富的慰藉。”因此，我们必须以智慧和谨慎的心处理神圣预旨的教义。你们要记住的是，上帝的预旨是隐秘的。我们当让自己的眼目定睛在显明的事情上，尤其要定睛在祂的话语所启示的事情上。想想《申命记》第29章29节的话，那里说：“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上帝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于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圣经向罪人呈现了福音。这福音在讲道中向人显明出来，而这些人就有责任作出回应，去接受并相信主耶稣基督。我们要关注显明的事，而非隐秘的事。

第二，这教义使我们全然地倚靠主。我们可以教导自己和别人，为着主赐给我们祂的圣灵、赐给我们一颗新心和信心的礼物而祈求。那些藉着信心在福音当中领

受基督的信徒当将一切的荣耀和尊荣都归给上帝。

第三，这一教义可以摧毁骄傲，并培养谦卑。上帝的主权之爱和屈尊性的恩典当让我们感到惊奇，是祂为着如此不配得到祂怜悯的人寻求并确保救恩。这会让我们生发对上帝的喜悦，并生发出敬拜和尊崇祂的渴望。

第四，这一教义当坚固，而非减少我们救恩的确据。救恩安息在上帝全能的手中，而非我们那羸弱无力的手。如果确据和确信在我们手中，那会怎么样呢？福音的果子，福音恩典与有效呼召的果子，能使人对信徒在永恒中蒙受拣选充满确信和信心。

在本课中，我们简要地探讨了预定论。我们可以用六个字来概括今天所学的内容，即上帝拯救罪人。是上帝在拣选和拯救，而非人。上帝不是仅仅试图拯救，祂乃是不可抗拒地拯救选民。祂拯救那些不配的罪人，若是任凭他们，他们就会永远丧失。在下一课里，我们要关注创造的教义，它讲的是有关上帝让宇宙万物存在的神圣预旨。

# 第 11 课

---

## 上帝论：创造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在这个世界上，我们面临着许多困难又很基本的问题。其中有些终极性的问题包括：我人生的意义在哪里是什么？我的真正身份是什么？生命通往何处或说我要到哪里去？什么才是现实？是与非又是什么？我如何知道我所知道的事情？我的起源在哪里？为什么某些事物是存在的？然而，有一个问题比这些问题更基本，它就是：为什么会有事物存在？这个亟待回答的问题需要一个令人信服的答案。它与其他一些相关的问题是有关联的，比如，认识事物如何存在会有助于我们明白它们为何会存在。不信的自然人会幻想出形形色色的答案来回答这些问题。事实是，如果任由我们自己探寻，我们就不可能知道答案。但我们没有被留在黑暗中蹒跚而行，对生命中最重要问题茫然不定。上帝亲自告诉了我们答案。祂在祂所默示的无误无谬的圣经中向我们启示了我们所需要知道的内容。这也包括了回答“为什么会有事物存在”这样的问题。我们可以在圣经有关创造的教义中发现这个答案，这也是我们本课所要探讨的主题。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帝论的教义。正如我们已经晓得的，本单元的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因此，在前面的课程里，我们一同探究了圣经对上帝自身是谁的教导。在后面的九至十二课里，我们要关注上帝之外的万有，也就是创造。回想一下在第九课，我们一同思想了上帝预旨的教义。我们看到神圣预旨决定着上帝之外发生的一切，从上帝起初的创造到上帝在历史中掌管的护理。在前一课里，我们思想了预定论，它教导的是有关上帝对人类永恒命运的预旨。现在，我们要来关注创造。创造也来自于神圣预旨。《小要理问答》在第 8 问说：“上帝在创造和护理之工中实施祂的预旨。”

我们要先简要地查考一段经文，以打开我们对创造的教义的进一步思考。我们在《诗篇》第 33 篇 6-9 节读到：“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祂口中的气而成。祂聚集海水如垒，收藏深洋在库房。愿全地都敬畏耶和華！愿世上的居民都惧怕祂！因为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该诗篇以“靠耶和華欢乐”并赞美祂的呼召开始，这是对认识上帝是谁和上帝作为的回应。在我们刚刚所引用的 6-9 节，我们的心思就被吸引到创造主上帝和祂的创造之工上。

那么，我们首先读到，主一说话，宇宙就存在了。我们现在停下来稍稍想一想。想想宇宙多么浩瀚。科学家们只能窥见外太空的一隅，却无法穷尽其边界。宇宙中星系以及充满它们的所有恒星和行星的数量是惊人的，令我们目瞪口呆。然而，上帝仅仅一说话，它们就存在了。我们并不觉得讲话是件很有能力的事，对



吗？人类的气息是软弱无力的。那只是空气流经一个人的口腔而已。然而，上帝使用这个比喻，使用这幅画面，来启示祂所行的最彰显祂大能的事，就是以我们所认为的最软弱的手段创造宇宙，《诗篇》第 33 篇称之为“祂口中的气”。这彰显的是祂神性大能的荣耀。

第二，我们还了解到，在某个时刻，宇宙，即我们所见和所晓得的一切，是不存在的。在创世之前，只有上帝存在。天地有一个开始，这意味着一切的时间和空间都有一个开始，而上帝是让一切开始存在的唯一原因。

再者，我们看到上帝是按照祂自己的旨意设计这个受造的宇宙。《诗篇》第 33 篇说：“祂聚集海水如垒，收藏深洋在库房。”因此，这是祂的作品。设计图会反映设计者的意图，而上帝的目的是为了彰显自己的荣耀。这样，我们蒙受的教导就让我们带着期待的心情去观察和研究受造的世界，使我们发现其中有关上帝自身的奇妙真理。

第四，这一真理会带来一个实际的影响。请注意《诗篇》第 33 篇的话，它说：“愿全地都敬畏耶和華！愿世上的居民都惧怕祂！因为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创造的教义会使得我们敬畏上帝。因此，我们必须意识到上帝的超越性，祂远在万有之上，祂看见一切，祂无所不在，我们在祂里面生活、动作和存留，我们是在一位全知的上帝面前在这个世界上劳作，我们必须对上帝对我们的要求有所了解。这就会带来对上帝的敬畏。这也会使我们惧怕祂，这正是《诗篇》第 33 篇所说的。当我们思想和察看上帝的作为和创造之工时，我们的敬畏和崇敬之情就油然而生。这也是曾在大卫身上产生的果效。想想《诗篇》第 8 篇 3-4 节，大卫在那里说：“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便说：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这里大卫就在表达他在主面前对祂的敬畏和崇敬。

在本课里，我们将探讨创造的教义的介绍，为大家提供一些基础的分类和术语，以预备我们在日后进一步探究这些真理。创造的教义彰显的是上帝的威严、大能和良善，这会激起我们心中对祂的崇敬和赞美。

在简要地根据《诗篇》第 33 篇思考了创造的教义之后，在第二大点，我们要一同思想它的教义阐释。《威斯敏斯特信条》第四章第一段简单明了地陈述了这教义，它说：“圣父、圣子、圣灵三一上帝为彰显祂永能、智慧和慈爱的荣耀，就按祂自己的美意，在起初，于六日之内，从无中创造了世界及其中有形无形的万物，并且都是很好的。”在寻求解释这一教义的时候，有几个要点是我们必须牢牢铭记在心的。

第一，创造的作者是圣父上帝、圣子上帝和圣灵上帝。基督教每一项教义的起点都是上帝自己。请注意《威斯敏斯特信条》的话，它说：“按祂自己的美意。”这是上帝心甘情愿的创造，它指的是上帝的预旨，《以弗所书》第 1 章 11 节说，上帝“随己意行、做万事”。“按祂自己的美意。”《启示录》第 4 章 11 节说：“我们的主，我们的上帝，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因为你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创造次序并非必然存在。上帝只需要祂自

己。宇宙的存在单单是因为三一上帝决定让它存在。父、子和圣灵这位三一上帝创造了万有。不要忘了，三一上帝一切外在的工作都是不可分割的。神性只有一个意志，《哥林多前书》第8章6节说：“然而我们只有一位上帝，就是父，万物都本于祂，我们也归于祂；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发现，《创世记》开篇谈论创造之工的时候也提到了三位一体的全部三个位格。请注意圣经第一章的前三节经文。它论到父的时候说：“起初，上帝创造天地。”它在第2节论圣灵说：“上帝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同理，我们在《约伯记》第26章13节读到说：“藉祂的灵使天有妆饰；祂的手刺杀快蛇（译注：后半节原意为祂的手造作曲行的蛇）”。但我们在第3节看到它也提到了子，那里说：“上帝说：‘要有光’”。显然，基督是上帝的永存之道。在《创世记》第1章3节看到了基督，对吗？有趣的是，《约翰福音》开篇的话跟《创世记》第1章1节几乎一样，只不过用“道”代替了基督。它说：“太初有道。”这就把基督放在了《创世记》的开篇经文当中。它继续说：“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这道太初与上帝同在。万物都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基督首先出现在《创世记》第1章，而不是《马太福音》第1章。这个世界属于基督。祂创造了这个宇宙，好让自己随后可以藉着道成肉身进入其中，为的是救赎它，高举它远超自己受造时的状态。父、子和圣灵这位三一上帝才是创造之工的作者。因此，当我们看到《创世记》第1章26节所使用的代词时，我们就无需惊奇。那里说：“上帝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创造的作者是父、子和圣灵这位三一上帝。

第二，创造的目的是为了彰显上帝的荣耀。创造之工有其目的：将上帝的荣耀彰显出来，好让人和天使认识、爱慕、侍奉和敬拜祂。当我们说“彰显”的时候，我们谈论的是上帝对自身及其神圣属性的启示。《罗马书》第1章20节说：“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这就是彰显，是启示，“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上帝在创造中的启示大大地将关乎祂的知识光照给我们。我们在《诗篇》第19篇唱道：“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这日到那日发出言语；这夜到那夜传出知识。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一切的存在都出于上帝，也归于上帝。正如《罗马书》第11章36节说：“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愿荣耀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

第三，创造的开端是“起初”。在《创世记》第1章1节，圣经以“起初，上帝创造天地”这样的话开篇。宇宙和其中的一切都有一个开始。这意味着时间也在这时候开始，它与其他各样的受造物一样，是有限的、受限的和可测量的，它们都是创造的一部分。在创造之前，只有永存的上帝存在。上帝从无中创造万有。祂并非凭借任何先存的材料创造宇宙。这表明物质不是永存的，唯独上帝是永存的。我们在《诗篇》第33篇6节唱道：“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祂口中的气而成。”祂从无中创造万有，创造出自上帝的预旨。

第四，创造的范围是上帝之外的万有。保罗在《歌罗西书》第1章16节谈到

这点的时候说：“因为万有都是靠着祂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祂造的，又是为祂造的。”上帝创造了不可见的诸天与天使，甚至造了宇宙的至极之处。万物都在上帝创造之工的范围之内，万物，当然，除了祂自己。

第五，创造的持续时间是六日。圣经教导，上帝在六个正常日之内创造了宇宙，这与教导数十亿年的进化论神话截然相反，这种说法认为世界和宇宙是在数十亿年的进程中出现的。上帝在六日之内创造的事实在圣经中很清楚。我们在《创世记》第1章就可以发现。请注意，这里的“日”是用“晚上和早晨”限定的，这就将时间范围限制在我们所认为的一个正常日之内。我们在《创世记》第1章的许多地方都可以发现这点。在第四天的时候，“日”在第16节被用来定义太阳所掌管的时间段（即一个正常日）。每一次当被翻译为“日”的这个希伯来词与一个数值形容词（比如，第一日、第二日、第三日、第四日、第五日）接连在一起使用时，它总是在圣经中表达字面上一天的意思。纵观整本旧约，创造中使用复数的“日”时总是在表达字面上的多日的意思。如果你觉得证据还不够，我们还可以尤其注意下《出埃及记》第20章11节十诫语境下的第四诫。在第四诫中，人的工作周——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第七日你要安息——人的工作周是以上帝的工作周为原型的。所以，这也再次证明了这一事实，即这是真实的一周，是真实的日子。如果摩西的意思是六个时代，他本可以选用一个不同的希伯来词，而不是我们翻译为“日”的这个词，而是选用希伯来词“olam”，它的意思才是“时代”。因此，创造的持续时间显然是六日的范围。

最后，我们要简短地注意下创造的本质。它是“甚好”的。这是上帝对祂自己工作的宣告。上帝是良善的，祂所行的一切也善。因此，宇宙受造时曾是好的。因此，我们必须摒弃任何表达物质本身是邪恶的这样的观念。不，上帝说，它受造的时候“甚好”。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这教义。有几个地方都是我们需要留心的。第一，为了回避上帝的存在这一事实，一些人试图声称宇宙本身是永存的，没有开始。这种错谬会带来千奇百怪的理论。甚至大多数科学家因为坚持进化论而相信“大爆炸理论”，该理论认为起初某个东西发生了爆炸等等，而这就是宇宙的开始。他们依然坚持有一个开始。然而，受造界永存的这观念到底意味着什么？有果就有因。因此，我们的父母怀孕生了我们，同样的还有他们的父母，还有他们父母的父母。动物的生命和植物等等诸如此类的事物也是同样的道理。如果你不断追溯，你就可以在自己头脑里不停地、不停地、不停地追溯下去。最终会出现什么情况呢？你无法把这些事物都追溯出来，因为这会出现哲学家称之为“无穷回归”的情况。因此，你会一直不停地追溯下去。倘若没有起点的话，你根本不可能出现在当下！没有开始就不会有现在。你必须有一个起点，然后连续的事件才会跟着发生。倘若时间可以不断地无限追溯到过去，那你就根本不可能前进，因为过去是无限的。这样就不存在开始。因此，这种观点会导致理性上的自相矛盾以及各样的混

乱。不，一个受造的世界要存在，它就必须有一个开始。相反，这位在时空之外的永存的上帝却不是这样，祂是其他一切万有的成因，祂造了它们。我们在思考上帝的永恒性之时已经对这些内容作了一些探讨。

第二，纵观整个历史，形形色色的错误神学和异教哲学都在教导物质的存在是恶的，非物质的存在是善的。有关创造的真教义教导我们弃绝这种不合乎圣经的二分法。这种错谬会产生极其扭曲的后果。为什么呢？这不仅仅是因为上帝的工作是好的，那些工作出自一位良善的上帝，更是因为神性的第二位格进入到世界当中，并为自己取得了真实的肉身和理性的灵魂。受造的人性与不受造的神性发生了联合。我们必须持守上帝在这个世界上的创造之工是善的，否则，我们就会将恶加在主耶稣基督的位格上，而这是有悖圣经自始至终的教导的。

第三，不信会催生出有关创世的各样不合理的神话。异教徒认为的创世是这样，而现代的不信世界则认为那样。一个主要的例子就是在科学虚假伪装下的进化论的错谬。但你在此可要想清楚了，因为起源问题实际上是一个神学问题，而不是科学问题。你可能会说：“为什么是这样呢？”好吧，科学与经验观察有关。因此，我们有实验室、天文望远镜和显微镜等等。科学研究的材料也是物质世界。它来自实验数据和对自然的观察等。但事实是，在起初之时，没有任何一位科学家在场，对时间之初指手画脚已经超出了科学手段的极限和范围。只有一位在当时的现场，那就是上帝自己。感恩的是，作为最初的见证人，上帝已经将当时所发生事情的记录赐给了我们。因此，这首先是一个神学议题，而非科学议题。

不过，进化论的错谬也会导致一些荒唐的结论。虽然我们可以列出来很多，但我们单单思考一下进化论的伦理意义。进化论基本上认为，人类来自于原始汤，然后，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渐渐爬到了食物链的顶端，成为了智人，我们自身是进化出了理性智能的动物，和其他动物一样等等。然而，倘若事实果真如此（显然不是），那我们跟其余的动物世界就没有区别。非洲平原上的一只狮子吃了一头瞪羚，没有人会觉得这件事应该受到道德上的谴责。没人会抗议说：“这太可怕了，一头瞪羚竟然被狮子吃了。”不，我们都晓得狮子只是在按其本能行事而已，它需要以猎物为生等等。倘若进化论的无稽之谈是事实，那么它的伦理意义就是：我是动物，你也是动物，一只动物对另一只动物所做的不具备伦理上的道德意义。它没有任何伦理意义。因此，倘若一人杀死另一人，你其实不可以对此表示反对。这无非是一只动物随心所欲对待另一只动物而已。显然，我们会对此表示抗议，而且抗议才是对的。我们会说：“不，这是错的。人其实是有尊严的，他的生命有其固有的价值。圣经教导人是按上帝的形像造的，他有别于其他一切的创造次序。”因此，圣经的创造论为我们提供了保护生命的伦理框架和根基，而进化论却会破坏之，如果他们是一致的。因此，我们需要不断坚持唯独上帝在六天的时间范围内创造宇宙的观点，这是圣经的教导。

第四大点，我们现在可以得出一些实践性应用。第一，圣经要求我们去研究上帝一切的作为，这就包括祂的创造之工。《诗篇》第19篇教导我们，“诸天述说”，或换个方式来说，它们在传讲上帝的荣耀。因此，基督徒不可对他们周遭的

世界漠不关心。比如，大卫就曾因着上帝的荣耀和浩瀚的穹苍而如痴如醉。不过，《诗篇》中也充满了创造次序的各个部分。合宜地使用科学工具有助于信徒在星辰星系、高山、深海、植物、动物，甚至人体中探索上帝的神奇。但这样的研究是为着我们可以看见上帝的荣耀。因此，基督徒科学家在处理事物时是与不信之人不同的。他们想要研究的是上帝在设计自己的世界时所放在其中的东西。想一想福音书中耶稣说过的比喻和叙事。祂提到了野地的百合花，祂也提到了麻雀等等。这其实不是主在看见了某个东西的时候，就努力用属灵的类比方式进行思考。不，祂其实只是在说明上帝的设计而已。这些属灵功课其实早就内置在创造次序本身中了。因此，当我们观看创造之工时，我们其实是在思想和提取（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上帝关于祂自己告诉了我们什么，祂对我们有什么要求，以及最主要的，当然是祂的荣耀。

第二，上帝的创造理当使我们敬拜祂。祂的创造之工当引领我们敬拜上帝。对于看见上帝的正确回应当然是为着祂是谁而尊崇祂。我们都唱过《诗篇》第104篇，而这首诗篇主要是为着上帝的创造之工而赞美祂。该诗篇谈到了很多事情，但在24节和33-34节，我们读到：“耶和华啊，你所造的何其多！都是你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满了你的丰富。”接着继续说道：“我要一生向耶和华唱诗！我还活的时候，要向我上帝歌颂！愿祂以我的默念为甘甜！我要因耶和华欢喜！”因此，敬拜才是目的。上帝创造了世界，祂创造是为了彰显自己的荣耀，好让祂为人和天使所认识、爱慕、侍奉和敬拜。因此，这有关创造的教义就好像打开了一扇窗户，它让上帝威严的荣光从其中照了进来，这理当让我们再一次地敬拜祂和尊崇祂。

在本课里，我们简要地探究了创造的教义。上帝在创造之工中执行自己的预旨。祂所行的是出于甘心和恩典，好彰显自己的荣耀。上帝同样在护理之工中执行自己的预旨。因此，在下一课里，我们要关注护理的教义。该教义教导我们，上帝掌管着祂的一切创造，掌管着祂所造的一切生命和他们的行动。

# 第 12 课

---

## 上帝论：护理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学习驾驶需要同时注意好几个细节。你必须时刻想着车外的情况，观察道路上的交通线、停车标志和交通灯，还要观察那些可能超车或驶入同一车道上的其他车辆，而且还要注意各种弯道和山道等等。与此同时，你还要注意车内的情况。你需要观察后视镜，注意油门、刹车和档位。最重要的，是方向盘，它决定着你的行使方向。此外，你还要知道你的方向，你在哪里，你要去哪里。所有这些都必须协调一致，然后你才能安全成功地驾驶。驾驶员必须时时刻刻掌控着机动车。倘若你会开车的话，你就晓得那种掌控感和责任感。然而，我们讨论的不过是一个人和一台车而已。那么全宇宙又如何呢？上帝每时每刻都在各处全权地掌控着一切，小到细胞和分子的微观世界，大到行星和星系及其中一切的宏观世界。我们把这称之为上帝的护理。

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系列课程旨在学习上上帝论的教义。其目的是探究圣经有关上帝自身的教导。在前面的课程里，我们一同探究了圣经有关上帝自身存有的教导。在后面的九至十二课里，我们要关注上帝之外的万有，也就是创造。回想一下在第九课，我们一同思想了上帝预旨的教义。我们看到神圣预旨决定着上帝之外发生的每一件事，这包括从上帝起初的创造到上帝在历史中掌权的护理。在本课里，我们要一同思想护理的教义，这是上帝掌管一切受造物及其行动的作为。

我们先来简要地思考一段经文，然后开始进一步思考护理的教义。在《但以理书》第 4 章 34-35 节，我们读到尼布甲尼撒王说：“日子满足，我尼布甲尼撒举目望天，我的聪明复归于我，我便称颂至高者，赞美尊敬活到永远的上帝。祂的权柄是永有的；祂的国存到万代。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祂手，或问祂说：‘你做什么呢？’”这些话出自该故事的结尾部分。在这个故事的开始，我们看到尼布甲尼撒在自己的宫殿里趾高气扬，夸口自己如何凭借自己的权势建立了这个庞大的帝国，为的是彰显自己的荣耀。作为当时的世界帝国领袖，他收获了巨大的名誉和财富，拥有着广袤的领土和巨大的权力。他因着骄傲而自视甚高，但圣经却在《箴言》第 16 章 18 节教导我们说：“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因此，正如但以理先前所预言的，上帝要倾覆尼布甲尼撒，使他降卑。他的理智从他被取去，他自己也从王宫中被赶了出去。整整七年的时间，他如同野兽一般生活在野地里。他的衣服被天露滴湿，头发长长，指甲也如同鸟爪。我的意思是，这幅画面描绘的是彻底的降卑。在七年之后，上帝恢复了尼布甲尼撒的理性，使他回到了自己的王位

上。我们刚刚在《但以理书》这段经文中看到，从尼布甲尼撒口中的话，可知他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中领会的真理。我们看到了什么呢？他被带领着在上帝的手下降卑。他从敬拜自己转而屈膝敬拜主。他承认主在一切之上，祂是“至高者”。与会逝去的世人不同，主是永存的，祂永远活着。上帝的国度在范围和持久性上都远超这世界上的王国。通过对比，即使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人和受造物都“算为虚无”，这与我们在《以赛亚书》第40章17-18节所读到的类似，那里说：“万民在祂面前好像虚无，被祂看为不及虚无，乃为虚空。你们究竟将谁比上帝，用什么形像与上帝比较呢？”尼布甲尼撒也承认上帝绝对的主权，并宣告祂包罗万象的护理之工。他说：“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祂”，指上帝，“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上帝掌管着祂所造的一切生物及他们的行动。祂在护理中的统治是确定、完全、无所不包和不可抗拒的。尼布甲尼撒宣称说：“无人能拦住祂手，或问祂说：‘你做什么呢？’”尼布甲尼撒宣告护理的教义，这是他藉着自己的降卑，以极其艰难的方式才明白的。我们被赐予了圣经去认识和明白这个教义，而我们当接受并相信上帝有关该教义向我们启示的一切内容。

在本课里，我们要寻求对护理的教义作出介绍，为大家提供一些基础的分类和术语，以便预备我们日后进一步探究这些真理。护理的教义给我们的启示是，上帝以至圣洁、最智慧和至权能的方式维系并掌管着祂的一切造物以及它们的所有行动。

第二大点，让我们来思考护理的教义性阐释。《威斯敏斯特信条》第5章1段简单明了地陈述了这教义，它说：“上帝是万物的伟大创造者，祂维系、引导、管理、统治一切活物、运动和事物，从最大的到最小的。这是藉着祂至智至圣的护理。”在我们解释这一教义的过程中，有几个要点是我们必须牢牢铭记在心的。

第一，上帝既在创造之工中，也在护理之工中执行自己的预旨。在前一课当中，我们思想了创造。现在我们要来思想护理。护理之工向我们启示出上帝是谁。它向我们显明了这样一个事实，上帝拥有绝对的主权，并且这主权的执行是圣洁、智慧和良善的。上帝掌管万有。实际上，倘若有任何事物在上帝的掌管和决定之外，那祂就不是上帝。

第二，就护理的本质而言，我们说，护理是包罗万象的，是无所不包的。上帝百分之百地掌管和维系一切造物，以及他们的一切行动。正如我们在《以弗所书》第1章11节所看到的，万有都在按着“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而运行。

第三，上帝在受造物的每一个行动中都起直接作用。祂在预定人的行动时有着绝对的控制力。也许你现在会问：“那受造物在决定自己的行动时又扮演什么角色呢？”圣经强调，他们是按照自己的意愿作出真正的选择，并要为那些决定负责和担责。要想明白这一点，你可以看看《威斯敏斯特信条》第5章2-3段的内容，我们需要区分第一因和诸次因。上帝是第一因，祂按照自己永恒的预旨决定万有的行动。然而，祂掌管并藉着诸次因来工作，诸次因是真实的成因，且不仅仅是上帝的行动。这观点出自我们在《腓立比书》第2章12-13节都很熟悉的一段话，那里

说：“就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你在这里看到有两件事在运行。圣经不仅告诉我们要“做成自己得救的工夫”，还告诉我们“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因此，上帝既决定手段，也决定目的。这就是我们称之为“并发论”的教义。并发论的教义论述的是上帝与人同时行动的关系。我们可以在圣经的很多地方看到这一点。我来给大家举一些例子。《使徒行传》第2章23节说：“祂，”即基督，“既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藉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因此，这里的犹太人要为他们钉死主的恶行负责，但同时祂的死是按照上帝的筹算和预定发生的。再想想《创世记》第50章20节，这节经文记录了约瑟在父亲死后与自己兄弟之间的对话。约瑟对自己的兄弟说：“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上帝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因此，兄弟们做的是自己邪恶和悖逆的决定，然而上帝却这样安排自己的护理，从而让美善的事情发生。还有《撒母耳记下》第16章11节，那里说：“大卫又对亚比筛和众臣仆说：‘我亲生的儿子尚且寻索我的性命，’”这里是指押沙龙，“‘何况这便雅悯人呢？由他咒骂吧！因为这是耶和华吩咐他的。’”当时大卫正逃离耶路撒冷，有一个人出来向他丢石头，并咒诅他。亚比筛想杀了这人，而大卫对他说：“不，不，主在掌管这件事。是主在祂的护理中差派他来做祂的工。”正如经文告诉我们的，“这是耶和华吩咐他的”。

我们同样要注意，为要达成自己的目的，上帝绝不受制于手段。比如，神迹就是非常规的护理行动，上帝的工作在其中以不借助手段的方式神迹般地完成。因此，根据这一点，我们可以看见，上帝主权的预旨在护理中的实现，即祂在护理中掌管和统治人的一切事务，完美且不变地实现祂的旨意，这同时与人做出的选择是相关的。人做出的选择是真正的选择，他们要为这些选择负责。这二者是同时发生的。尽管这是我们的头脑难以理解的奥秘，但它却不矛盾，这是圣经的教导，我们当凭着信心接受。我们可以晓得这些事的确如此，尽管我们并不明白它们是怎么回事，不明白上帝和祂的预旨与人的决定和选择之间有怎样的关系。

第四，我们要简单说一说，我们所遇到的困难又是怎么回事呢？那么，上帝是否在祂的护理中掌管信徒的试炼呢？答案是：是的。在安排和主权地处理信徒的苦难一事上，我们可以了解上帝的目的和祂所赐的安慰。

首先，上帝这样做的目的。有很多原因会促使主让祂的百姓进入到试炼当中。其中一个原因就是试验我们。《彼得前书》第1章3-7节谈到了信心的试验，主在其中洁净祂的百姓，塑造他们，使他们如同金子般闪闪发光。

试炼也是为了暴露我们的罪。这是《约伯记》第42章5-6节告诉我们的。通常在基督徒的属灵经历中，在他们经受试炼的时候，当他们在主的圣言和祷告中察验自己并寻求祂之时，主会藉着试炼来显明他们先前所不晓得的那些罪。因此，暴露我们的罪其实会对我们产生好的影响，好让我们可以去认罪，促使我们悔改并从这些罪中转向主。因此，这件事是美善的，是积极的。

试炼也会为祂的百姓建立敬虔的品格。我们在《雅各书》第1章2-4节看到，



我们当去思想上帝赐给我们的试炼，我们当满怀喜乐地看待这些试炼，因为我们晓得这些试炼会生忍耐，它们会完全上帝所行的善工，使祂的百姓有主耶稣基督的形像。

试炼也会让我们对上帝有更深入的认识。藉着试炼，我们会以前所未见的方式看到有关上帝的事情，看到上帝是谁，看到祂所行的事。主将我们带到黑暗之地，为的是向相信祂的百姓揭示自己的荣美。因此，试炼让我们更深地认识上帝，使我们与祂经历更甜蜜的团契相交。

上帝还会使用苦难来使我们在生活中结出果子，并预备我们合乎主用。正如《约翰福音》第 15 章 1-8 节告诉我们的，主会修剪自己的百姓，为的是能结更多的果子归荣耀给父，为的是装备自己的百姓能被祂更大地使用。我们在《哥林多后书》第 12 章 7-9 节可以看到这一点，在经历了肉身上的刺之后，保罗得以看见上帝的恩典正是在他所受的试炼中显多，上帝正让自己的能力在祂百姓的软弱上显得完全。

最后，试炼也会让上帝成为我们的全部，并预备我们得荣耀。在《诗篇》第 73 篇亚萨所做的诗歌中我们可以发现这一点。试炼使上帝成为我们的全部。今世之物，那些与我们的健康、财富和人际关系相关的事物，有时候这些事物对我们是那么重要，但突然间，因着试炼，这些都变得无足轻重了。主成为了我们的一切。祂在预备我们进入天堂，祂渴望我们能够断绝与今世的关系，从而让自己在荣耀中与祂同在。

然而，当我们思想这些的时候，我们不仅看到上帝在祂的护理中安排苦难的目的，我们还可以寻得基督徒在苦难中的安慰。比如，我们需要强调的是，上帝的爱隐藏在我们诸般的试炼之中（罗 8:28-29）。而这一点正是基督徒常常受试探以致于怀疑的，因为在自己的痛苦中，他们感受到的好像是上帝的爱远离了他们。然而，这恰恰表现了上帝的爱，信徒当运用信心去信靠这一点。我们也注意到，这些事情常常没有一个直接的答案（伯 1:21）。没有直接的答案是因为有时候主是与我们一同做事，在我们里面做事，也藉着并透过我们做事。祂所做的事不单单与我们相关。因此，在约伯的例子中，上帝在天上于撒但和众天使面前为自己得着了荣耀，但约伯对此却一无所知。他不明白上帝让他受苦的目的。但这也会让我们更深程度地运用信心并信靠主。解决办法就是培养我们对上帝的亲近。《诗篇》第 119 篇很多地方都在谈论靠着与耶和華相交来回应苦难。

我们也注意到，我们受苦的结局总是大有怜悯（雅 5:11），最终，主会让祂的荣耀来包围我们的困苦。

倘若我们得以明白上帝在苦难中的护理，我们也许就能够说：“噢，是上帝在精心编排策划，在我的试炼和苦难中，是上帝在全权地掌管着我处境的每一个细节。然而，在信徒的罪恶中的护理又是怎样呢？这似乎是一个难题。”相较于罪恶与护理，我们更容易明白苦难与护理。我鼓励你去看一看《威斯敏斯特信条》第 5 章 5 段，那里就在讨论这些问题。坦白地说，这是《信条》当中我最喜欢的内容之一。请稍微想一想，仅仅是一个简要的总结，就让我们了解了圣经有关上帝在信徒

罪恶之中护理的教导。首先，我们要强调上帝的角色和主权。祂在与我们来往的时候是智慧、公义和恩慈的。因此，有时祂会在一段时间内允许或任凭我们。主会允许我们停留在自己的处境中，让我们在其中受到试探的攻击，也被暴露在罪的危险中，祂会让我们看见其带来的结果。因此，我们看见了上帝在安排信徒与罪的争战中所扮演的角色。我们要再来思想信徒。信徒依然要负责。当信徒身处诸般试探的时候，他依然要为自己负责，因为罪不是从上帝那里来的，而是出自我们败坏的心灵，即便它是在回应世界和魔鬼的试探等等。我们才是要为自己生命中所发现的每一个罪负责和交账的那一位。

那么上帝在其中有什么目的呢？让我们来列举一些目的。首先，是慈爱的管教。《希伯来书》第12章说：“主所爱的，祂必管教。”因此，有时候主会将我们交给自己败坏的心，这是祂以慈爱管教我们的手段，祂要为着我们先前的罪管教我们。主也会使用这个方法让我们看见自身的败坏所隐藏的力量。我们也许会因为自身的圣洁感或别的原因而变得骄傲，而主会允许我们去发现自己里面的败坏所隐藏的力量。有时，祂还会使用这个方法让我们看见自己心灵的诡诈，向我们显明那潜伏在我们里面的仇敌有多么危险，因此，这会让我们更加警醒。有时，祂会允许这些情况出现，好让我们被降卑，因为上帝将更多的恩典赐给谦卑的人。祂使用这个方法让信徒更亲近祂，让他们更恒久地倚赖上帝做他们的帮助，让他们更加警醒去远离将来一切犯罪的场合，这样当他们从罪的残骸以及认罪悔改中出来时，就会更加警醒地远离罪。至于主为何出于祂无限的智慧允许这些事情，还有很多其他原因。

我们可以用大卫的事情作为例子来解释上帝如何使用我们的罪来成就善。我们都知道这个故事，大卫谋杀了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将拔示巴抢了过来并与她通奸。这是一个严重且可憎的罪，是给大卫和全体以色列造成巨大伤害的邪恶的丑闻。但因为这件事，我们有了《诗篇》第51篇。因此，大卫的罪所带来的一个果子就是一首直到今日依旧在主耶稣基督教会传唱的悔罪诗，好让我们可以拥有由大卫笔之于书的圣灵所默示的圣言，并使用它们来表达我们自己的痛悔和悔罪。当然，你可能还想到了，所罗门随后正是从大卫和拔示巴的结合而生，而所罗门则是弥赛亚的祖先。因此，主乐意让主耶稣基督降临，这是最伟大的礼物，是世界历史中最耀眼和最美妙的事件，祂从大卫抢夺拔示巴归给自己的这罪的残骸中而出。因此，主有能力统治并反转祂百姓的罪，使美妙出于废墟。

最后，我们刚刚思考的内容都与信徒相关。那上帝的护理与弃民又是什么关系呢？《威斯敏斯特信条》第5章6段讨论了这一主题。简而言之，上帝是一位公义公平的审判官，因此，上帝以忿怒处置人是因着他们的罪，祂在护理中因着罪刑罚他们是公义的。有时，上帝对罪人的审判就是让他们刚硬，以此祂刑罚他们。上帝让他们瞎眼，让他们刚硬，祂收回自己的恩典，收回赐给他们的恩赐，将他们暴露在罪的场合之中。祂将他们交给自己的情欲、世界的试探和魔鬼的权势。主使用这个方法来刑罚那些顽梗抵挡祂的罪人，尽管有时主使用同样的事物使他人的心柔软。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思考这教义。我们会简要地谈论几个有关护理的错误观点。第一，一些人相信护理只是纯粹的预知而已，即上帝只是预见了将要发生的事。因此，这些人以为护理就像是上帝观看一部编年史，祂看见事情会如何展开，因此祂就决定事情就要这样发生。然而，这完全违背我们对上帝预旨的认识，也违背我们现在所学的护理之工的施行。

第二，还有些人相信所谓的自然神论，即上帝根本不掌管和维系受造物，受造物是自我运行的。他们经常使用的一个比喻是，这好比一个人给钟表上好弦，再把它放到一边，它自己就可以工作。似乎上帝也是这样创造世界，再给它上了弦，然后它就可以自己运转了。这是错的，这不是尼布甲尼撒的话所告诉我们的，也不是我们在本课所作的教导。

第三，还有一个观点是宿命论。相比一位有位格的上帝藉着神圣的护理策划时空中的一切事件，宿命论相信的是一种非位格且盲目的决定论。世界历史的展开是由命运决定的，或用东方宗教的话说，是业（译注：因果报应）等等。这是一种非位格性的盲目的决定论。这也违背圣经的教导。圣经教导我们，上帝才是掌管和维系祂所造万物及他们行动的那一位。

第四大点，除了我们前面刚刚讲过的内容以外，我们还可以作出一些实践性应用。第一，护理的教义是一个安慰人心的教义。信徒总是有保障的，总是稳固的。信徒总在上帝的手里，用摩西的话说：“祂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因此，凡事总是为着教会的益处，不论主正做什么，不论祂正安排什么，主都要用它来成就自己无限智慧、良善和圣洁的目的，使祂的百姓得着祝福。上帝至智慧也至慈爱。因此，祂在安排自己的护理一事上，不仅显明祂的慈爱，也显明祂的智慧。这样，基督徒就有保障。当我们身处今生的痛苦和世界的漩涡当中，上帝总有祂神圣的目的。所以，这项教义安慰人心。

第二，这也是一项让人谦卑的教义。我们绝不能把自己生命中美好的事物看成是理所当然的。《哥林多前书》第4章7节说：“你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我们所知道的一切，我们所拥有的一切，我们所是的一切和所成为的一切，我们所行的一切善事，所有这一切都从上帝而来。祂当得着荣耀。我们是从祂那里领受这一切。如果说有什么是属于我们自己的，那就只有罪。因此，这项教义使人知罪。我们每天都要被上帝剥离自我，这迫使我们去自觉地倚赖主。唯独祂保守我们。唯独祂是以色列的守护者，不论我们出入或是别的什么事，祂都保守我们的身体灵魂。因此，这项教义使我们倚赖主。

最后，我们在本课思想了护理的教义。上帝在护理之工中执行自己的预旨。这教导我们上帝是至圣洁、至智慧和至权能的那一位，祂保守和统治自己所造的万物和他们的一切行动。

到目前为止，我们系统神学第二单元的学习也结束了。在本单元当中，我们一同学习了上帝论，更深地照着上帝在祂的圣言和作为中的自我启示了解了祂是谁。这个领域还有更多需要学习的，但我们盼望这些内容能够让你获得基本的工具，从而让你更深地去认识这位至大至荣的上帝。

